



股票代號：2484

可至以下網址查詢本年報資料

(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度年報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李鴻鵬
職 稱：副總經理
聯 絡 電 話：(04)25347909 分機：1700
電子郵件信箱：stg230@mail.seward.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黃玲玲
職 稱：經 理
聯 絡 電 話：(04)25347909 分機：1250
電子郵件信箱：stg250@mail.seward.com.tw

二、公司及工廠

地 址：台中縣潭子鄉中山路三段 111 巷 1-1 號
電 話：(04)2534790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東興路八號地下一樓
電 話：(02)27463797
網 址：www.pscne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林鴻光、嚴文筆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中市民權路 239 號 7 樓
電 話：(04)23055500
網 址：www.ey.co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本公司網址：www.seward.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是否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23
七、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2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2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26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31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32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3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2
六、併購(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3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4
三、從業員工資訊.....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0
六、重要契約.....	6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6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66
六、公司與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周轉困難之情事	66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78
二、經營結果.....	179
三、現金流量.....	1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80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18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187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九十八年度營運結果

(一)九十八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比較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度	97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營業收入	1,544,665	1,717,519	(172,854)	(10.06)
銷貨退回	(7,661)	(22,652)	14,991	(66.18)
銷貨折讓	(3,397)	(5,829)	2,432	(41.72)
營業收入淨額	1,533,607	1,689,038	(155,431)	(9.20)
營業成本	(1,334,730)	(1,385,324)	50,594	(3.6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0	314	(314)	0.00
營業毛利	198,877	304,028	(105,151)	(34.59)
營業費用	(186,056)	(212,243)	(26,187)	(12.34)
營業利益	12,821	91,785	(78,964)	(86.03)
利息收入	828	2,314	(1,486)	(64.22)
處分固定資產利	140	283	(143)	(50.53)
處分投資收益	28	1,030	(1,002)	(97.28)
兌換利益	0	37,366	(37,366)	-
金融資產評價利	428	0	428	-
金融負債評價利	0	62,304	(62,304)	(100.00)
其他	21,755	17,575	4,180	23.78
營業外收入	23,179	120,872	(97,693)	(80.82)
利息支出	(22,886)	(22,113)	(773)	3.50
採權益法投資損	(153,961)	(35,623)	(118,338)	332.20
處分固定資產損	(755)	(1,196)	441	(36.87)
其他投資損失	(3,650)	0	(3,650)	-
兌換損失	(4,087)	0	(4,087)	-
金融資產評價損	0	(105)	105	(100.00)
金融負債評價損	(45,167)	0	(45,167)	-
減損損失	(103,791)	(25,050)	(78,741)	314.34
其他	(670)	(9,610)	8,940	(93.03)
營業外支出	(334,967)	(93,697)	(241,270)	257.50
稅前損益	(298,967)	118,960	(417,927)	(351.32)
所得稅利益	31,634	14,066	17,568	124.90
稅後損益	(267,333)	133,026	(400,359)	(300.96)
EPS	-1.87元	0.93元		

1 上表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數字，從中可看出本公司 98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9.2%，主要係因 98 年上半年度因全球金融風暴以致經濟衰退所致，然而毛利減幅 34.59%顯著大於營業收入之衰退幅度，其影響因素簡述如下：

影響因素	對毛利增(減)金額	說明
銷售數量增加	-2,592 萬元	總數量較去年同期成長 5.2%，由於低毛利之石英晶體的銷售數量成長 12.72% 而高毛利之石英振盪器的銷售數量下降 22.24%，因此組合性差異所產生之不利金額，以致整體銷售數量增加，但對毛利之貢獻卻為負數。
銷售價格下跌	-8,430 萬元	整體加權平均單價下跌，石英晶體單價下跌使本期銷貨毛利貢獻金額較上期減少 9,583 萬元。石英振盪器單價微幅增加對本期銷貨毛利貢獻金額較上期增加 1,090 萬元
成本增加	-2,313 萬元	石英晶體單位成本持平；石英振盪器因生產量不足至單位成本上升，因而使本期銷貨毛利貢獻金額較上期減少 2,376 萬元。
其他	-2,820 萬元	1.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減少 3,816 萬元。 2.其他產品毛利減少 996 萬元。
合計	-10,515 萬元	

2.營業費用減少 2,619 萬元，減幅 12.80%，主要變動因素如下：

- (1)推銷費用增加 143 萬元，主要變動為 98 年度未提列呆帳損失，因而減列 432 萬元、佣金支出較前期增加 1,053 萬元、出口費用減少 268 萬元。
- (2)管理費用減少 2,758 萬元，主要變動為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因本期虧損未認列費用而較去年同期減列 840 萬元、其他費用減少 899 萬元，因上期轉換公司債承銷費及 20 周年廠慶相關費用，本期無此情形。
- (3)研發費用較去年同期無太大差異。

3.營業外收支較去年同期增加損失 3 億 3 仟 9 佰萬元，主要變動如下：

- (1)上期因發行轉換公司債，依公報規定認列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6,230 萬元而本期則為評價損失 4,517 萬元。
- (2)去年同期美元貶值而產生兌換利益 3,736 萬元而本期則產生兌換損失 408 萬元。
- (3)本期固定資產減損 1,046 萬元、商譽減損 6,966 萬元、長期投資減損 2,367 萬共計 10,379 萬元，而去年僅商譽及投資減損 2,505 萬元。
- (4)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去年同期為 3,562 萬元而本期則損失 15,396 萬元，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 118 頁。

4.本期因虧損而產生所得稅利益。

5.綜上所述，稅後淨利減少 40,036 萬元，減幅 300%。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98 年度未公告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98 年度(%)	97 年度(%)
負債佔資產比率	28.13	26.10
長期資金占資產比率	225.55	227.16
流動比率	321.61	310.51
速動比率	223.29	235.05
資產報酬率	-6.84	4.1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02	4.76
純益率	-17.43	7.88
每股盈餘	-1.87	0.93

(四)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之研究發展支出計 38,603 仟元，佔營收之比例為 2.52%；九十九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究發展支出計 11,836 仟元，佔營收之比例為 1.77%。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TO-2016、AX-1612、ACO-2016、AHO-2016 SMD X`TAL。

二、九十九年營業計畫概要

本公司所擬定之經營方針，經營目標及產銷政策如下：

(一) 經營方針

1. 持續擴大生產高精度小型化產品。
2. 佈建國際銷售網路及做好客服工作。
3. 新產品研發持續投入提昇競爭力。
4. 培育各項專業人才。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銷售數量預測係綜合考量歷史資料、經理人對市場之敏感度、市場趨勢競爭及公司產能之提升等因素之結果，據以估計各項產品之銷售量。

單位:kpcs

主 要 產 品	銷售量
石英晶體	320,927
石英振盪器	47,530
合計	368,457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及未來發展策略

1. 行銷策略

- ① 健全大中華地區銷售通路。
- ② 北美地區擴大銷售及前端 design in。
- ③ 積極開發中大型客戶。
- ④ 積極佈建汽車市場擴大銷售。

2. 產品研發策略：

- ① 成立 MEMS 團隊為新產品開發及製程改造。
- ② 產學合作及配合國外技術引進開發新產品。
- ③ 多角化產品開發，擴大市場領域。

3. 生產策略：

- ① 全力改善改造製程提高良品率。
- ② 引進先進製程與精密自動化設備生產提昇效率。
- ③ 小型晶片設計與生產以廠內生產為主。

4. 品質保證策略：

- ①滿足客戶需求，以客戶為最優先。
- ②提高製程能力，提供穩定的產品給客戶。
- ③追求無客訴的優質品質。
- ④輔導子公司及供應商品質系統符合客戶需求。

三、受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受外部環境、法規環境之影響

在國內外重要政策方面，以環保法規之標準對本公司營運影響最大，由於環保法規日益嚴格且範圍日趨廣泛，本公司設有對應單位隨時追縱提出因應之道。尤其本公司對製程所產生之廢棄物及污水處理、排放流口之設施，悉以符合環保署訂定之標準作業。對所有生產之產品，將依歐盟 WEEE、ROHS 指令，以 SONY SS-00269 系統為基礎，從上游材料供應商進行輔導及要求。製程中作好化學成分之控制與管理，並導入 ISO-14001、OHSAS-18001 系統，提供客戶更具競爭力之產品，以爭取公司最大商機。

(二)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全球金融風暴的肆虐，世界各國經濟成長率自 97 年第四季起紛紛急轉而下卻也在不到一年間內急速反轉翻身而上，進而步入另一回合的經濟成長週期。石英晶體元件廣泛使用於各種電子產品，市場應用面既廣且深，只要全球景氣回到正軌，產業回復生機，全球石英晶體元件的市場需求將跨步成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77 年 1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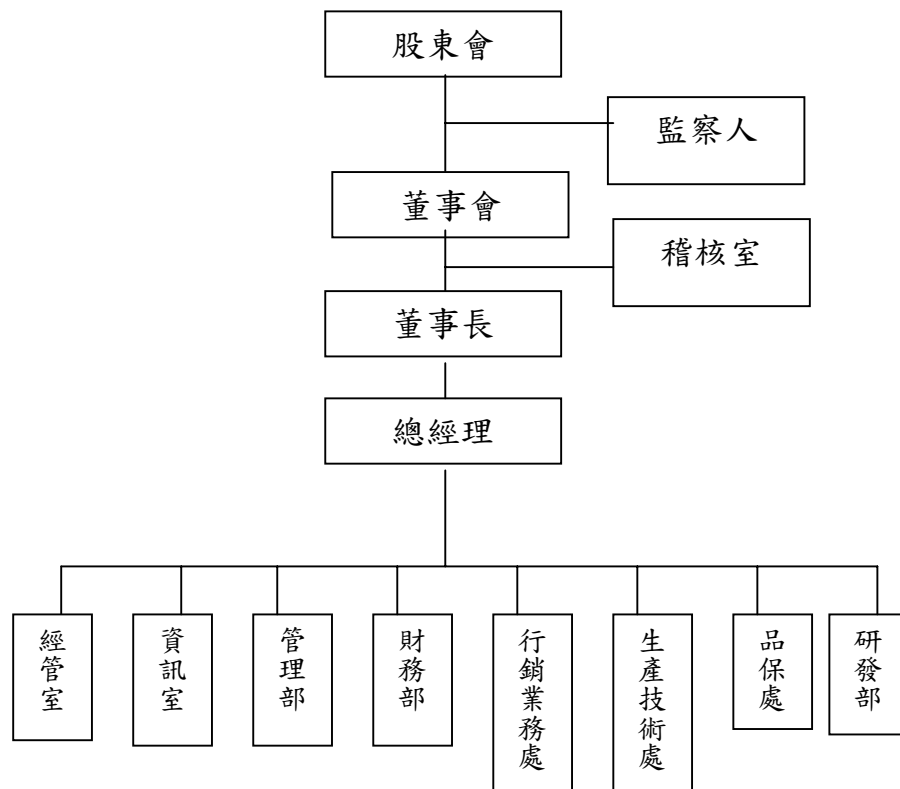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民國 77 年
 - 公司正式成立，實收資本額為 15,000,000 元正。
 - 正式生產一般 49U 石英振盪晶體。
- 民國 82 年
 - 潭子廠建廠完成，正式遷廠以擴大產能。
 - 正式量產水晶濾波器。
 - 成立 TQC 委員會，全面推動品質提升活動。
- 民國 83 年
 - 與工研院合作開發 SAW DEVICES 產品。
- 民國 85 年
 - 通過 ISO9002 認證。
- 民國 86 年
 - 公司股票經財政部證管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
- 民國 87 年
 - 設立 SIWARD ENTERPRISE INC. 子公司及境外控股公司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 以間接投資大陸地區設立生產基地。
- 民國 88 年
 -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上櫃。
- 民國 89 年
 - 購併日本明電通信株式會社，成立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持股 52%。
 -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設立。
 - 辦理現金增資，用以購置土地、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
- 民國 90 年
 - 發展石英光學元件。
 -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及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股票上市。
- 民國 91 年
 - 新廠落成，公司遷址至台中縣潭子鄉中山路 3 段 111 巷 1-1 號。
- 民國 92 年
 - 通過 ISO-14001 認證。
- 民國 93 年
 - 購買希華科技株式會社 48% 股權，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成為 100% 持股之子公司。
 - 通過 SONY Green Partner 認證。
- 民國 95 年
 - 擴充台灣地區之生產線並計畫關閉希華東莞之生產基地。
- 民國 96 年
 - 成立 SCT (USA) Inc. 對美國地區客戶提供技術服務。
- 民國 97 年
 - 於新竹科學園區之竹南園區成立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計畫生產 MEMS。
 - 通過 OHSAS18001 認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本公司組織結構如下表所示：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稽 核 室：負責稽核及評估各部門內部控制之執行情形及建議。
- 2.經 管 室：負責各項管理制度之推動，經營績效之評核及分析，重大投資案之規劃。
- 3.資 訊 室：負責公司電腦作業系統規劃、管理與系統日常維護工作。
- 4.管 理 部：負責總務人力資源、薪資、教育訓練及安全衛生等。
- 5.財 務 部：負責資金管理、銀行往來事宜、帳務處理及各項財務報表之製作分析、預算彙編及管理。
- 6.行銷業務處：負責銷售市場之拓展、出貨文件之製作、應收帳款之催收、訂單管理等。
- 7.生產技術處：負責生產排程管理控制及原物料、成本採購及倉儲管理、石英振盪器之製造、工程人員之教育訓練、產能擴充之規劃與執行。
- 8.品 保 處：負責進料檢驗、製程及成品品質檢驗及推動品質改善活動等。
- 9.研 發 部：負責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技術之改進、產品及製程之模擬及可靠性之驗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99 年 4 月 19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曾穎堂	97.6.27	97.6.27~100.6.26	77.1.19	4,072,946	2.846%	4,276,593	2.988%	1,813	0.001%	-	-	台中高工電子科日聲實業負責人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董事長、希華石英晶體(東莞)董事長、SIWARD ENTERPRISE INC.董事長、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取締役、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APEX OPTECH CO.,董事、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曾榮孟	兄弟
董事	曾榮孟	97.6.27	97.6.27~100.6.26	77.1.19	3,415,222	2.386%	3,585,983	2.505%	310,662	0.217%	-	-	台中高工電子科有益電子(股)公司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董事、希華石英晶體(東莞)副董事長、SIWARD TECHNOLOGY CO.,LTD 代表取締役、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董事長、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APEX OPTECH CO.,董事長、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曾穎堂	兄弟
董事	劉炳鋒	97.6.27	97.6.27~100.6.26	77.1.19	4,292,556	2.999%	4,507,183	3.149%	44,286	0.031%	-	-	淡江大學機械工程系有益電子(股)公司維修工程師	本公司副總經理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 (S) PTE LTD. 董事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總經理 SIWARD TECHNOLOGY CO.,LTD 取締役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陳林浩	97.6.27	97.6.27~100.6.26	註 1	737,928	0.516%	747,824	0.523%	-	-	-	-	高雄工專電子科有益電子(股)公司技術部課長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 (S) PTE LTD. 董事 SIWARD TECHNOLOGY CO.,LTD 監察役	無	無	無
董事	古志雲	97.6.27	97.6.27~100.6.26	87.4.11	1,967,118	1.374%	2,065,473	1.443%	217,413	0.152%	-	-	大華工專電子科有益電子(股)公司技術部課長	本公司生產技術處協理 SIWARD TECHNOLOGY CO.,LTD 監察役	無	無	無
董事	陳景松	97.6.27	97.6.27~100.6.26	97.6.27	3,032,000	2.119%	2,431,600	1.699%	-	-	-	-	台中高工電子科點將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點將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廖祿立	97.6.27	97.6.27~100.6.26	91.6.11	-	-	-	-	11,058	0.008%	-	-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 美律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美律實業(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衡欣科技(股)公司董事，翔英投資(股)公司董事、日當電器(深圳)公司董事長、生笠化學公司董事長及普訊捌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林敏逸	97.6.27	97.6.27~100.6.26	註 2	1,192,164	0.833%	1,251,772	0.874%	-	-	-	-	東吳大學物理系 林益公司負責人	林益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廖本林	97.6.27	97.6.27~100.6.26	97.6.27	675	-	708	-	1,206	0.001%	-	-	美國杜蘭大學碩士 百容公司董事長	百容公司董事長、百納塑膠(股)、廣容科技(股)、國興電工(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監察人	紀志毅	97.6.27	97.6.27~100.6.26	97.6.27	-	-	-	-	15,092	0.011%	-	-	美國哈佛大學經濟學博士	中興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教授	財務部經理	黃玲玲	配偶

註 1：陳林浩於 77.1.19 初次選任為本公司監察人，任期至 86.5.30，而 86.5.31 初次選任為本公司董事。

註 2：林敏逸於 79.12.4 初次選任為本公司董事，任期至 86.5.30，而 86.5.31 初次選任為本公司監察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條件													
曾穎堂			✓					✓		✓		✓	✓	0
曾榮孟			✓					✓		✓		✓	✓	0
劉炳鋒			✓				✓	✓		✓	✓	✓	✓	0
陳林浩			✓			✓	✓	✓		✓	✓	✓	✓	0
古志雲			✓		✓		✓	✓	✓	✓	✓	✓	✓	0
陳景松			✓	✓	✓	✓	✓	✓	✓	✓	✓	✓	✓	0
廖祿立			✓	✓	✓	✓	✓	✓	✓	✓	✓	✓	✓	0
林敏逸			✓	✓	✓		✓	✓	✓	✓	✓	✓	✓	0
廖本林			✓	✓	✓	✓	✓	✓	✓	✓	✓	✓	✓	0
紀志毅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9 年 4 月 19 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務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曾榮孟	77.4.1	3,585,983	2.505%	310,662	0.217%	-	-	台中高工電子科 有益電子(股)公司經理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副董事長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董事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取締役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董事長 APEX OPTech CORPORATION 董事長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曾穎堂	兄弟
副總經理	劉炳鋒	77.4.1	4,507,183	3.149%	44,286	0.031%	-	-	淡江大學 機械工程系 有益電子(股)公司 維修工程師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總經理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董事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監察役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生產技術處 協理	古志雲	80.4.8	2,065,473	1.443%	217,413	0.152%	-	-	大華工專電子科 有益電子(股)公司技術 部課長	無	無	無	無
生產技術處 協理	林顯庭	77.7.11	197,045	0.138%	17,669	0.012%	-	-	台北工專 有益電子(股)公司技術 部股長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務	姓名	關係
研發部協理	賴志成	79.8.1	991,607	0.693%	168,228	0.118%	-	-	朝陽科大企管碩士 有益電子(股)公司技術 副課長	無	無	無	無
行銷業務處 副總經理	李鴻鵬	89.3.1	24,661	0.017%	-	-	-	-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 中強光電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經管室協理	徐若彬	96.4.1	8,035	0.006%	-	-	-	-	東海大學管研所碩士 怡利電子特助及大陸 地區總監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黃玲玲	85.9.2	15,092	0.011%	-	-	-	-	中興大學 EMBA 財金 組碩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 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副理	卓良燦	93.3.16	276	-	-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稽 核員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財 務部課長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董 事 之 酬 金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註)		盈餘分配之酬 勞©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	合併報 表內 所有公司 (%)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	合併報 表內 所有公司 (%)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董事長	曾穎堂	0	0	0	0	0	0	50	50	-0.018	-0.016	8,529	8,529	1,816	1,816	0	0	0	0	0	0	-3.89	-3.37	無
董事	曾榮孟																							
董事	劉炳鋒																							
董事	陳林浩																							
董事	古志雲																							
董事	陳景松																							
董事	廖祿立																							

註:本公司董事未設有退職退休金制度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7 位(曾穎堂、曾榮孟、劉炳鋒、陳林浩、古志雲、陳景松、廖祿立)	7 位(曾穎堂、曾榮孟、劉炳鋒、陳林浩、古志雲、陳景松、廖祿立)	4 位(陳景松、廖祿立、陳林浩、古志雲)	4 位(陳景松、廖祿立、陳林浩、古志雲)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3 位(曾穎堂、曾榮孟、劉炳鋒)	3 位(曾穎堂、曾榮孟、劉炳鋒)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監察人之酬金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D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敏逸	0	0	0	0	26	26	-0.01	-0.01	無
監察人	廖本林									
監察人	紀志毅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3 位(林敏逸、廖本林、紀志毅)	3 位(林敏逸、廖本林、紀志毅)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曾榮孟	6,634	6,634	1,817	1,817	981	981	0	0	0	0	-3.53	-3.06	0	0	無
副總經理	劉炳鋒															
副總經理	李鴻鵬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李鴻鵬	李鴻鵬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2 位(曾榮孟、劉炳鋒、)	2 位(曾榮孟、劉炳鋒)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	曾穎堂	0	0	0	0
	總經理	曾榮孟				
	副總經理	劉炳鋒				
	副總經理	李鴻鵬				
	廠長	林顯庭				
	協理	古志雲				
	協理	賴志成				
	協理	徐若彬				
	財務及會計 部門主管	黃玲玲				

註 1：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證期局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業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 A.本公司除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外並無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金之情事，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 12~13 頁。
 - B.有關本公司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以稅後純益於彌補虧損並提列法定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 2%分派之。
- 2.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決議依循本公司員工薪資給付辦法之規定處理，最近二年度並無重大改變，最近年度酬金之詳細支付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 14 頁。
 - B. 本公司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給付政策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並無明確之關聯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董事長	曾穎堂	5	0	100	
董事	曾榮孟	4	1	80	
董事	劉炳鋒	5	0	100	
董事	陳林浩	4	0	80	
董事	古志雲	5	0	100	
董事	廖祿立	2	3	40	
董事	陳景松	1	2	20	
監察人	林敏逸	5	0	100	
監察人	廖本林	4	0	80	
監察人	紀志毅	4	0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應利害迴避之議案。
-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雖未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但對資訊之透明度相當注重，公司重要資訊除依規定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揭露外，並同時於本公司之網站揭露，且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錄全文皆有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以達資訊透明之要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請參閱下表。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監察人	林敏逸	5	100	
監察人	廖本林	4	80	
監察人	紀志毅	4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 1.監察人可隨時來電與員工訪談溝通或請員工列席董事會報告。
- 2.監察人皆會列席公司股東會，若有需要可直接與與會股東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將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稽核結果以書面方式及出席董事會報告方式向監察人報告，監察人可陳述意見請稽核人員處理。
- 2.監察人可針對公司財務報表所述之財務業務狀況請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列席董事會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皆有通知監察人列席，若監察人對議案陳述意見，則將於董事會議事錄中記載，並於下次董事會中報告處理情形，惟最近年度所召開之董事會，監察人尚無對議案陳述意見之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由公司發言人及股務單位處理 確實掌握並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 依子公司監理作業執行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有獨立董事 每年評估	依法令規定執行之。 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對各類利害關係人皆有專門人員負責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已架設網站揭露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相關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若公司有法人說明會，會將其過程放置於公司網站。	無差異 無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	依法令規定執行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本公司之公司治理精神及目前所依循之各項制度，已涵蓋主要治理原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害關係人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公司對員工權益之保護以法令規定為依歸，視公司僱員如親不輕易裁員有關員工福利等資訊皆揭露於公司網站供員工查詢。 2.關於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相關資訊，公司揭露於公司網站以資訊透明為處理原則。 3.為加強公司治理之推行，本公司隨時告知董監事公司治理相關法令更新。 4.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160頁。 5.公司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未出具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薪酬委員會。
-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針對公司對環保、社會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說明如下：
- 本公司本於『善盡企業責任、降低環境衝擊、提昇員工健康』的理念，執行各項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落實公司環安衛政策要求使環境暨安全衛生管理成效日益顯著，不僅符合國內環保、勞安法令要求，同時也能達到國際環保、安全衛生標準。
- 本公司於2003年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秉持「污染預防、持續改善」之原則，事業廢棄物產出量逐年降低，可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比例逐年提高，各項排放檢測數據符合政府法規要求。並由原材料管控禁用或限用環境危害物質與國際大廠對於綠色生產及綠色產品的要求相符，於2004年通過SONY 綠色夥伴(Green Partner)驗證。
- 勞工職業安全衛生方面，如何做到『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確保工作場所安全、實施員工健康管理』一直是公司努力的方向，公司於2008年12月通過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提供勞工符合系統要求的安全衛生工作環境。
- (六)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99 年 3 月 24 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9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之出席董事全數通過，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穎堂 簽章

總經理： 曾榮孟 簽章

2.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98 年股東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及檢討
1.承認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	已完成。
2.承認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依決議內容完成盈餘分配。
3.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依決議內容完成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4.修定「背書保證辦法」部份條文。	完成條文修正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5.修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完成條文修正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6.修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完成條文修正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98.3.24	第八屆第六次董事會	1.審查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 2.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3.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4.修定「背書保證辦法」部份條文。 5.修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6.召集股東會案。
98.4.13	第八屆第七次董事會	1.對子公司晶華光電(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98.7.22	第八屆第八次董事會	1.對子公司威華微機電(股)公司融資背書保證
98.8.24	第八屆第九次董事會	1.調整本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 2.審查本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
98.11.16	第八屆第十次董事會	對子公司希華(無錫)公司融資背書保證案。
99.1.14	第八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1.處分本公司不動產案。 2.擬參加轉投資韋僑公司現金增資案。
99.3.24	第八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審查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 2.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案。 3.修定「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4.公司實體股票全面轉換無實體發行案。 5.召集股東會案。 6.向台灣銀行申請中長期融資額度案。 7.對子公司威華公司現金增資案。 8.修定「背書保證辦法」部份條文。 9.修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0.討論內部控制聲明書之聲明。

(十一)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情事。

(十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鴻光	2,210	-	150	-	845	995	98.01.01~98.12.31	其他項目主要係製作移轉計價報告
	嚴文筆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司減少者，其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司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其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相關資訊如下：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97.3.20 董事會決議		
更換原因及說明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託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無此情形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嚴文筆
委任之日期	97.3.20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9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曾穎堂	203,647	-	-	-
董事(總經理)	曾榮孟	170,761	-	-	-
董事(副總經理)	劉炳鋒	214,627	-	-	-
董事	陳林浩	9,896	-	-	-
董事(協理)	古志雲	98,355	-	-	-

職稱	姓名	9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廖祿立	-	-	-	-
董事	陳景松	111,600		(1,526,000)	
監察人	林敏逸	59,608	-	-	-
監察人	廖本林	33	-	-	-
監察人	紀志毅	-	-	-	-
副總經理	李鴻鵬	1,174	-	-	-
廠長	林顯庭	9,383	-	-	-
協理	賴志成	47,219	-	-	-
協理	徐若彬	382	-	-	-
財務及會計主管	黃玲玲	(194)	-	(27,000)	-

(二)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事。

(三)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 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 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 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名稱	關係	
劉炳鋒	4,507,183	3.149	44,286	0.031	-	-	本公司	公司董事	
曾穎堂	4,276,593	2.988	4,813	0.001	-	-	本公司 曾榮孟	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之 二親等親屬	
曾榮孟	3,585,983	2.505	310,662	0.217	-	-	本公司 曾穎堂	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之 二親等親屬	
博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22,100	1.762	-	-	-	-	無		
陳景松	2,431,600	1.699	-	-	-	-	本公司	公司董事	
古志雲	2,065,473	1.443	217,413	0.152	-	-	本公司	公司董事	
楊洪麗猜	1,282,000	0.895	-	-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林益有限公司	1,276,480	0.891	-	-	-	-	林敏逸	公司之負責人	
林敏逸	1,251,772	0.874	-	-	-	-	本公司林益有限公司	公司監察人 公司之負責人	
瑞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6984	-	-	-	-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8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希華晶體科技(新加坡)	3,929,030	100%			3,929,030	100%
英屬維爾京群島希華公司	1,000,000	100%			1,000,000	100%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	9,300,000	100%			9,300,000	100%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10,193,244	30.98%			10,193,244	30.98%
Apex Optech Co.	1,547,143	18.20%			1,547,143	18.20%
SCT USA Inc.	200	100%			200	100%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0,436	15.63%	36,440	0.21%	2,786,876	15.84%
威華微積電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20,000,000	100%
華中創業投資(股)公司	666,500	6.67%			666,500	6.67%
豐瀚電子(股)公司	525,000	3%	157,500	0.9%	682,500	3.9%
訊倉科技(股)公司	53,600	0.45%			53,600	0.45%
倍強科技(股)公司	134,601	1.94%			134,601	1.94%
普訊捌創投	1,000,000	0.67%	2,000,000	1.33%	3,000,000	2%
美錡科技(股)公司	6,375	0.03%			6,375	0.03%
美強光學(股)公司	9,000	0.03%			9,000	0.03%
富吉特半導體(股)公司	300,000	0.95%			300,000	0.95%
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	5.90%			2,300,000	5.90%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871	1.64%			700,871	1.64%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充抵股款者	其他
96.1	10	163,000,000	1,630,000,000	111,174,793	1,111,747,930	可轉債轉換 149,140 元	無	註一 註二
96.4	10	163,000,000	1,630,000,000	119,834,378	1,198,343,780	可轉債轉換 84,525,850 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 2,070,000 元	無	註一 註二 註三
96.7	10	163,000,000	1,630,000,000	126,789,671	1,267,896,710	可轉債轉換 63,042,930 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 6,510,000 元	無	註二 註三
96.9	10	163,000,000	1,630,000,000	131,903,057	1,319,030,570	盈餘增資 50,164,450 元 可轉債轉換 969,410 元	無	註四 註一
96.11	10	163,000,000	1,630,000,000	134,208,691	1,342,086,910	可轉債轉換 22,346,340 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 710,000 元	無	註二 註三
97.4	10	163,000,000	1,630,000,000	135,374,123	1,353,741,230	可轉債轉換 8,116,820 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 3,537,500 元	無	註二 註三
97.7	10	163,000,000	1,630,000,000	135,487,757	1,354,877,570	可轉債轉換 1,136,340 元	無	註二
97.8	10	163,000,000	1,630,000,000	136,023,109	1,360,231,090	可轉債轉換 1,461,020 元 認股權憑證轉換 3,892,500 元	無	註二 註三
97.11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36,297,985	1,362,979,850	可轉債轉換 2,748,760 元	無	註五
98.9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43,112,884	1,431,128,840	盈餘增資 68,148,990 元	無	註六
99.1	10	230,000,000	2,300,000,000	143,119,134	1,431,191,340	認股權憑證轉換 62,500 元	無	註三

註一:92 年 7 月 3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7006 號函核准發行可轉債，轉換期間每季辦理股本變更登記。

註二:93 年 4 月 7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30111016 號函核准發行可轉債，轉換期間每季辦理股本變更登記。

註三:92 年 4 月 15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12370 號函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期間每季辦理股本變更登記。

註四:96 年 7 月 3 日金管證資字第 0960033560 號函核准在案。

註五:97 年 1 月 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72385 號函核准發行可轉債，轉換期間每季辦理股本變更登記。

註六:98 年 7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5029 號函核准在案。

99 年 4 月 19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已上市)	未發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43,119,134	86,880,866	230,000,000	前述未發行股份中含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份數額 18,900,000 股及認股權憑證 8,000,000 股

(二)股東結構：

99 年 4 月 1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	-	32	20,901	23	20,956
持有股數	-	-	6,169,305	135,110,245	1,839,584	143,119,134
持股比例	-	-	4.311%	94.404%	1.285%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99 年 4 月 19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8,940	1,537,706	1.074
1,000 至 5,000	7,696	17,132,248	11.971
5,001 至 10,000	2,016	14,713,187	10.280
10,001 至 15,000	929	10,834,696	7.570
15,001 至 20,000	366	6,667,698	4.659
20,001 至 30,000	387	9,450,545	6.603
30,001 至 40,000	169	5,907,781	4.128
40,001 至 50,000	111	5,114,020	3.573
50,001 至 100,000	196	14,210,040	9.929
100,001 至 200,000	86	11,891,436	8.309
200,001 至 400,000	30	8,165,521	5.705
400,001 至 600,000	10	5,045,458	3.525
600,001 至 800,000	5	3,621,799	2.531
800,001 至 1,000,000	6	5,627,815	3.932
1,000,001 以上	9	23,199,184	16.210
合計	20,956	143,119,134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99 年 4 月 1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劉炳鋒		4,507,183	3.149
曾穎堂		4,276,593	2.988
曾榮孟		3,585,983	2.505
博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22,100	1.762
陳景松		2,431,600	1.699
古志雲		2,065,473	1.443
楊洪麗猜		1,282,000	0.895
林益有限公司		1,276,480	0.891
林敏逸		1,251,772	0.874
瑞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69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97 年度	9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9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24.70	16.60	16.15
	最低	7.36	8.50	12.25
	平均	16.13	12.12	14.89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20.79	17.49	17.51
	分配後	19.04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		135,808,446	143,112,884
		調整前	0.98	-1.87
		調整後	0.93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3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5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4)		16.46	-
	本利比(註 5)		53.77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1.86%	尚未分配

註 1：係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係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須追溯調整，係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積極成長階段對資金需求甚切，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得依下列方式分派之：

①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得以股票發放之。

②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二。

③股東紅利，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餘數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九十，其中屬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

若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別盈餘公積，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業經 99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98 年度虧損撥補案，無股份分配之情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99 年度 (預 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431,191
本 年 度 配 股 配 息 情 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N/A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N/A
	稅後純益			N/A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N/A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N/A
		稀釋每股盈餘		N/A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基本每股盈餘		N/A
		稀釋每股盈餘		N/A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基本每股盈餘		N/A
		稀釋每股盈餘		N/A
擬 制 性 每 股 盈 餘 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N/A
			稀釋每股盈餘	N/A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基本每股盈餘	N/A
			稀釋每股盈餘	N/A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N/A
			稀釋每股盈餘	N/A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基本每股盈餘	N/A
			稀釋每股盈餘	N/A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 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N/A
			稀釋每股盈餘	N/A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基本每股盈餘	N/A
			稀釋每股盈餘	N/A

基本假設：

1.本公司 98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得分派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金，而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且得以股票發放之。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基礎：

本公司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處理，惟本期本公司決算後並無盈餘，因此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為零。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紅利等資訊：

99年3月24日董事會通過不配發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設算後對本期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4.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 目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處理情形
	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2,394,460 元	2,398,680 元	4,220 元	估計差異	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員工現金紅利	5,996,703 元	5,996,703 元	-	-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一)已發行而尚未償還之公司債

1.轉換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97 年 4 月 1 日
面 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國內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三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 0%
期 限		年期 5 年 到期日：102 年 4 月 1 日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中信法律事務所 吳紹貴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林鴻光、游朝堂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付息
未 償 還 金 額		新台幣 287,200 仟元整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詳第 35 頁之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詳第 35 頁之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 其 他 權 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後附之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1)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本公司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方式籌措300,000仟元資金，由於轉換公司債屬負債性質之籌資方式，在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且債權人在轉換期間會選擇對其較有利的時點再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不致於對公司經營權及每股盈餘立刻產生衝擊。 (2)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雖發行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將略為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可降低負債外，亦將迅速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無

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之公司債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最高與最低市價及轉換價格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98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99 年 04 月 30 日
債 轉 市 換 價 公 司	最 高	114.20	114.50
	最 低	73.70	105
	平 均	98.48	112.42
轉 換 價 格		18.19-14.85	14.85
發 行 日 期 及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97.04.01 19.49	97.04.01 19.49
履 行 轉 換 義 務 方 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 2.已發行交換公司債之資訊：無
- 3.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資訊：無
- 4.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之資訊：無

(二)辦理中之公司債情形：無。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6年11月8日								
發行日期	96年11月28日								
發行單位數	5,000,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68%								
認股存續期間	7 年								
履約方式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1.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三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認股權憑證及其權益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詳細內容請參閱發行及認股辦法。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時程</th><th>可行使認股比例</th></tr> </thead> <tbody> <tr> <td>屆滿3年</td><td>50%</td></tr> <tr> <td>屆滿4年</td><td>75%</td></tr> <tr> <td>屆滿5年</td><td>100%</td></tr> </tbody> </table> 2.認股權人自公司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或工作績效明顯低落者，公司有權就其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並註銷。	時程	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3年	50%	屆滿4年	75%	屆滿5年	100%
時程	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3年	50%								
屆滿4年	75%								
屆滿5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未執行認股股數	5,0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8.86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68%								
對股東權益影響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僅 3.68% 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稀釋。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 稱	姓 名	取 得 認 股 數 量	取得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例(%)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已執行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未執行			
				已執行認 股數量	已執行認 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 價格(元)	已執行認股 金額(仟元)	未執行認 股數量	未執行認 股價格(元)	未執行認股金額 (仟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董事長	曾穎堂	1,730,000	1.21	0	0	0	0	1,730,000	18.86	32,628	1.21
總經理	曾榮孟										
副總經理	劉炳鋒										
副總經理	李鴻鵬										
協理	古志雲										
協理	林顯庭										
協理	賴志成										
協理	徐若彬										
經理	黃玲玲										
副理	卓良燦										
分支機構 主管	李濟堂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

1.前各次發行尚未完成之計畫：無。

2.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計劃內容：

(1)計劃資金總額：新台幣參億元正。

(2)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額為新台幣參億元。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於九十七年一月三日核准生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九十七年四月二日起開始在證券營業處所掛牌上櫃買賣。

3.計劃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時間	
			97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購置機器設備	97 年第二季	300,000	180,000	120,000
合計		300,000	180,000	120,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千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97	SMD 石	36,303	36,303	326,724	81,681	52,276
98	英產品	60,000	60,000	540,000	135,000	86,400
99		60,000	60,000	540,000	135,000	86,400
100		60,000	60,000	540,000	135,000	86,400

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約為 3.9 年

(二)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執行情形與預計效益比較分析

1.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97 年第一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 及改進計劃
	實際進度	預定進度	完成率	
購置機器設備	300,000	300,000	100	無
總計	300,000	300,000	100	

2.實際效益與預計效益比較

單位：千個；新台幣仟元

97 年度	預計數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實際數	36,303	36,303	326,724	81,681	52,276
	差異數	37,431	37,431	285,777	58,464	23,148
		+1,128	+1,128	-40,947	-23,217	-29,128
98 年度	預計數	60,000	60,000	540,000	135,000	86,400
	實際數	62,533	62,533	401,462	54,404	3,372
	差異數	+2,533	+2,533	-138,538	-80,596	-83,028

差異說明：本次計畫在 97 及 98 年度產銷量方面雖然有達到目標，但由於市場競爭致產品單價較預期下跌 28%，使得營收及獲利皆無法達成預期目標，且 97 年第四季至 98 年第二季因逢金融風暴全球經濟直線下滑，以致無法以增加銷售量來填補獲利下滑之缺口。

改善計畫：產品售價下滑之趨勢似無法改變，但隨景氣回溫而使趨勢減緩，本公司將盡力於成本控管之措施，以彌補毛利下滑之趨勢。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資金回收年限將延長。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97年4月1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金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本次發行採無實體發行，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97年4月1日開始發行，至民國102年4月1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年利率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者，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者外，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或保證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轉換標的為本公司普通股，普通股之來源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債券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並檢同登載債券之存摺），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一經申請不得撤銷，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或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 97 年 3 月 25 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 101% 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9.49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募集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或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普通股認股權時，或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於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無認股基準日者以增資基準日為準）、配股基準日、分割基準日、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日、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發行日時，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

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董事會決議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

1. 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 \times \text{新股或私募發行股}}{\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或私募發行股數}}$$

2.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遇有本公司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若有超過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按下列公式調降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

3. 本債券發行後，若本公司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且其轉換或認股價格低於每股時價時：

$$\begin{aligned}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 &\quad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end{aligned}$$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如遇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轉換價格於減資基準日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私募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

註 2：每股時價係指相關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如：於除息時之轉換價格調整，其每股時價之基準日係為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

註 3：新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金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每股繳款金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

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計算第一項調整後轉換價格時，該項中之已發行股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應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5：第二項轉換價格之調整，本公司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其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三）轉換價格之重設

轉換價格除依本條第（二）項反稀釋條款調整外，本公司應以民國97年至102年當年度之無償配股或配息基準日（以日期較晚者為主，但若當年度未辦理無償配股或配息時，則以6月30日為基準日，如遇假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為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101%之轉換溢價率為重設後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惟調整後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之80%。同時本公司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重新訂定後之轉換價格。本次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自基準日翌日起提出轉換者開始適用，不適用於基準日（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六個月內，不得進行轉換價格之重設。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自發行日起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之普通股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若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則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此外，本公司另以本辦法第十八條規定提前贖回本債券之預定贖回日後第一個營業日及本債券到期後第一個營業日作為特別基準日，向主管機關辦理已轉換股份之股本變更登記。但遇有無償配股基準日及例行申請換發普通股基準日前後相距不及二十日的情況，本公司得調整或取消例行申請換發普通股申請作業。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

限公司規定作為帳簿劃撥作業手續費。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七、轉換年度利息、股利之歸屬

本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並無債息歸屬之問題。惟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配股或配息基準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前一年度現金股利及無償配股；但若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配股或配息基準日前三個營業日（含）後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前一年度現金股利及無償配股。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5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若債券持有人為上述之書面通知，則本公司將於該期間屆滿時，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三）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二）本債券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若債券持有人為上述之書面通知，則本公司將於該期間屆滿時，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三）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三）贖回收益率如下：

- 1.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含）止，贖回價格為本債券面額。
- 2.發行滿三年之日之翌日起至發行滿四年之日（含）止，以年利率1.00%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贖回本公司債券。
- 3.發行滿四年之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年利率1.25%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贖回本公司債券。

（四）若債券持有人於接獲「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

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若以書面回覆者，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當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前三十日，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前三十日至前五日之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書面通知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3.03%（實質年收益率為1.00%）；滿四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5.09%（實質年收益率為1.2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本轉換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得於次級市場賣出或發行。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另稅負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訂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遇有本公司與他公司合併，且本公司為消滅公司，他公司為存續公司時，則於合併基準日後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行使轉換部分，其權利義務由存續公司概括承受。合併基準日後轉換標的為存續公司普通股，轉換價格則依雙方公司合併換股比率調整之。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六、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本公司之業務係以石英晶體系列產品之研究開發、設計、生產銷售與售後服務為主，其產品包括石英晶體(X`TAL)及石英振盪器等，主要應用於電腦資訊產品及通訊器材中，扮演基本信號源產生、傳遞、濾波等功能。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石英晶體之製造加工買賣。
- (2)石英晶體濾波器、振盪器之製造加工買賣。
- (3)石英原材料之製造買賣。
- (4)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2.目前商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產 品 名 稱	比 重 (%)
石 英 晶 體 (X`TAL)	60.5
石 英 振 盪 器 (OSC 、 TCXO 、 TCVCXO 、 VCXO)	35.2
其 他	5
合 計	100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 AX-1612 26、37.4、38.4MHz 開發設計。
- (2) AX-2016 20、26MHz 開發設計。
- (2) SCO-3225 開發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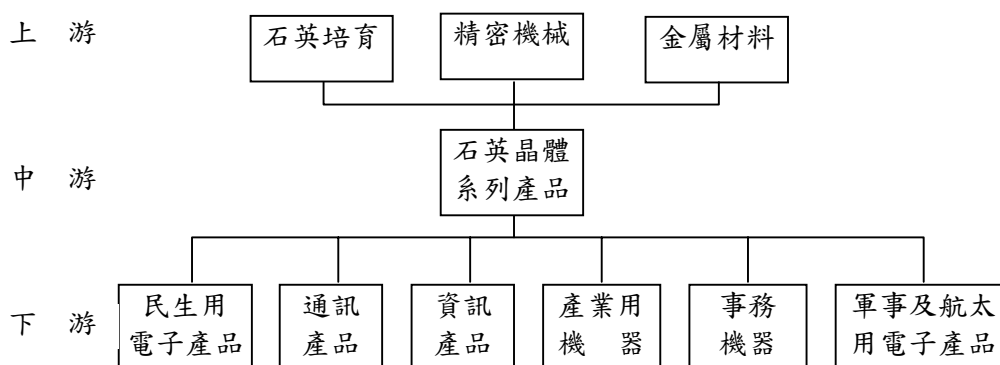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石英元件由於對於溫度敏感度較低，受溫度影響所造成的頻率飄移較小，比起其他震盪元件來得準確與穩定，對於頻率準確度要求較高的通訊產品特別適合，使其成為通訊產品之重要零組件。產品規格通常以頻率(HZ)、精度(ppm)以及封裝方式區分，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可分為以下三大類：

產 品	功 能	應 用
石 英 晶 體	石英晶體係利用石英所具有的壓電效應，由石英晶棒的切割、研磨等前段工程，製成石英晶片(Blank)，再經後段電極蒸鍍、封裝加蓋等加工，即為石英晶體。石英晶體主要功能為產生穩定之頻率，是石英晶體系列產品之基礎元件，依外部尺寸分為49U、LP、UM-1、UM-5、SMD等。	一、資訊產品 PC、NB、CD-R、CD-RW、DVD-R、DVD-RW、CRT顯示螢幕、TFT-LCD顯示器、W-LAN、藍芽...等相關週邊商品。
石 英 震 盪 器	產生正弦波或脈衝波等連續或不連續波形的電路或裝置，依功能分為TCXO、VCXO、VC-TCXO等。	二、通訊產業 1.固定通信 有線電話、無線電話、PAGER...等。 2.行動通信 GSM、PHS、CDMA、W-CDMA、藍芽。 3.衛星通信 GPS、導航無線電機器、V-SAT光及載波通信PCM...等。
石 英 濾 波 器	能使某一頻率範圍的訊號通過，而將其他頻率範圍的訊號逐漸減少。	三、民生用機器 AV關聯：CTV、VCR及攝影照相機、鐘錶。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石英晶體產業之主要原料為石英、基座及覆蓋等，因此該產業之上游為石英培育、精密機械及金屬材料等產業。而該產業主要將上述原料加工成為石英晶體、石英振盪器、濾波器等電子零組件，以提供民生用電子產品、通訊產品及資訊產品等下游產業廣泛使用。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石英元件產品主要作為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零組件，其發展之趨勢與終端產品之產銷趨勢息息相關，茲將其主要發展方向分述如下：

- 1.小型化：下游三C產品走向以輕、薄、短、小為趨勢，石英元件產品亦須往小型化發展。
- 2.SMD化：為配合通訊設備內部空間輕薄短小的特性以及下游客戶SMT生產線，石英元件產品須SMD化，以提高競爭力。
- 3.高頻化：無線通訊業朝高頻化發展，使得高頻元件有極大的成長空間，相關零組件亦須配合其腳步。
- 4.高頻元件模組化：將高頻化元件製成模組，方便於製程的運用以及供客戶選擇的規範是未來趨勢。

4.競爭情形

全球石英晶體產值與其他諸如IC產業相對很小，技術層級也不若IC產業。日本由於零組件生產設備與原物料等相關基礎架構完整且生產技術領先全球外，並同時具有龐大的內需市場等為其優勢，惟其整體成本偏高且組織彈性與靈活度較低，而中國大陸方面，由於低階產品技術已具市場競爭力及內部需求大幅成長，其產值亦年年增高，在台灣方面，雖然整體技術落後於日本而人事成本高於大陸廠商，但台灣在製程彈性與成本競爭較易滿足客戶需求，只要隨著生產技術持續提升與領先國日本縮小技術差距，整體市佔率將可持續擴大。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之研究發展支出計 38,603 仟元，佔營收之比例為 2.52%；九十九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究發展支出計 11,836 仟元，佔營收之比例為 1.77%。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TO-2016、AX-1612、ACO-2016、AHO-2016 SMD X`TAL。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畫概況

(1)行銷策略

- ①依市場及客戶特性，合理控制內、外銷比率及全球各地營業比重，以分散市場及匯兌風險。
- ②降低生產成本回饋顧客，同時嚴格控制品管、提升產品品質，使客戶安心及提供客戶迅速、親切的服務及溝通。
- ③依市場需求潛力設立代理及經銷據點，以利開發客源拓展市場。
- ④與策略性客戶結盟。

(2)生產政策

- ①將較低階之產品線移往大陸生產，以大幅降低成本。
- ②台灣則增加較先進設備，提升產品層次，同時輔以企業內部網路，提升資訊速度及管理時效，藉迅速、確實的資訊流通，提高效能及品質。

(3)產品開發方面

- ①積極與日本進行技術交流及移轉，提升整體技術水準。
- ②每年以營收 3% 左右之經費，培育技術人員，並透過與國內學術界及與技術單位合作合作方式，並引進高學歷技術研究人員，投入高頻元件之開發，以因應日後市場需求。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方向

在考量歷年來業績成長狀況及預估可能業績量下，其財務規劃將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予以支應。

2.長期計畫概況

(1)行銷策略

- ①建立國際行銷網路、強化行銷技術
- ②提供 OEM、ODM 方式服務客戶吸引歐、美、日等大廠。
- ③採策略聯盟方式，整合上、下游產品。

(2)生產政策

- ①引進先進技術及設備、提升工程技術能力。
- ②透過技術移轉，擴充生產基地，以供應電子及光學級晶片材料，掌握材料來源，原物料自給自足。
- ③汰舊換新、引進新設備，提升產品精密度。

(3)產品開發方面：

- ①擴大產品產能及市場佔有率。
- ②提供多樣化的產品滿足客戶需求。
- ③發展石英光學元件。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本公司藉由股票上市提高公司之形象與知名度吸引優秀人才，並利用資本

市場之籌資管道，擴展研發生產規模及強化行銷通路，並將公司經營成果回饋予員工與股東，增加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達到股東權益極大化。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台灣地區	377,119	25.22	293,576	17.38	232,079	17.38
歐洲地區	183,756	12.29	179,409	10.62	150,820	10.62
亞洲地區(不含日本)	376,482	25.18	732,114	43.35	802,968	43.35
日本	343,778	2.99	359,509	21.28	232,379	21.28
美洲地區	213,472	14.28	122,486	7.25	114,133	7.25
其他	474	0.03	1,944	0.12	1,228	0.12
合計	1,495,081	100.00	1,689,038	100.00	1,533,607	100.00

2.市場佔有率

依據日本水晶工業協會(QIAJ)的統計，2008 年全球石英晶體頻率元件的總產值約達 4017 億日圓，其中日本的產值約為 2,484 億日元。依市占率排名，日本居全球之首位，高達全球市場的 62%，其次為台灣市占率約 14%、美國為第三市占率約 10%、中國大陸排名第四占 6%而韓國居第五市占率約 2.5%，其他地區約占 5.5%。QIAJ 估計 2009 年日本石英晶體頻率元件的總產量約為 85 億只，較 2008 年下滑 11%，總產值約較 2008 年下滑 17%，約為 2,000 億日元。2009 年台灣石英晶體產業 7 加上市櫃公司營收總額約為 156 億台幣，約較前一年度下滑 15%，若加計其它幾家未上市櫃公司的營收，則 2009 年台灣石英晶體產業總產值約達 180 億台幣，較 2008 年衰退約 13%，台灣石英晶體廠商的總產值接近全球產值的 15 - 16%，份量不輕且有逐年增加的趨勢。

2009 年台灣 7 家上市櫃石英晶體公司營收排名依序為台灣晶技、加高電子、希華晶體科技、泰藝電子、台灣嘉碩、安基科技、宇加。本公司 2009 年母公司營收為新台幣 15 億 3 仟 3 佰萬元而合併營收為 18 億 6 仟 4 佰萬台幣，估計占全球產值約 1.5% - 2% 之間，占台灣晶體產業總產值約 10%。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產業現況

石英晶體頻率元件，依產品別，主要分類為：

- 石英晶體 (Crystal)
- 石英振盪器 (Oscillator)
- 其他特定製品 (Crystal Filter, SAW Device, Optical Device)

依據日本水晶工業會(QIAJ)的估計，2008 年日本石英晶體元件全年度的總產出，從生產數量上來看，以石英晶體的 89.2 億顆(86%)為最大宗，其次為石英振盪器 12.4 億顆(12%)，其他特定製品為 1.9 億顆(2%)居末。以產值而論，石英晶體 1,363 億日元(52%)居首，其次為石英振盪器 931 億日元(35%)，再次為其他特定製品 349 億日元(13%)。以上合計總產出數量為 103.5 億顆，總產值達 2643 億日元，折合約 27 億美元左右。近年來日本石英晶體產業總產值約佔全球 6 成 5 上下，2009 年的統計資料尚未完備，QIAJ 初步估計

2009 年日本石英晶體元件全年度的總產出數量將較 2008 年下跌約 11%而產值約下滑 17%，2010 年初以降，全球景氣陸續回溫，新興市場經濟持續展現強勁成長，預計全球石英晶體市場規模將重新回到成長路徑，2010 年總產值有機會創下歷史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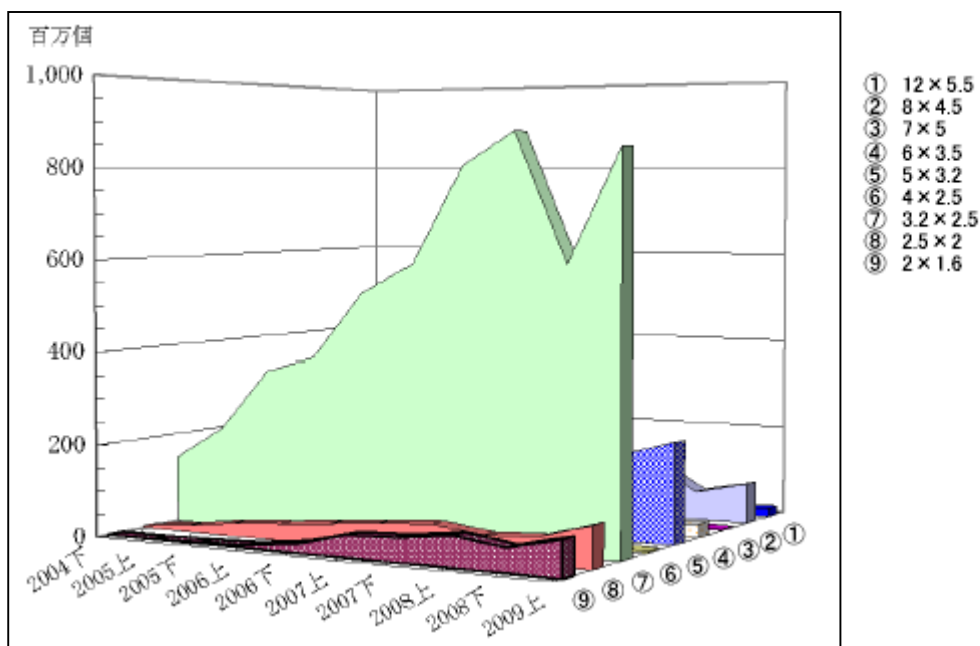
①SMD 產品已成市場主力，超小型化產品位居市場主流

本公司的產品銷售，近年來以 SMD 產品為主力，SMD(表面貼裝)產品的銷售金額約占 2009 年營收總額的 88%，而傳統式 DIP (Leaded / 插件式) 產品只占 12%，預期 2010 年的情況也將與 2009 年差不多。本公司歷年來 SMD 產品的營收比重呈逐年上揚之趨勢，SMD 產品的營收比重自 2003 年的 50%，2005 年的 70%、2007 年的 80%，一路成長至 2009 年的 88%。此一發展趨勢也大致與日本水晶產業的發展相穩合。依據日本水晶工業會(QIAJ)的統計，SMD 產品的銷售比重，2007 年為 73.9%，2009 年將進一步提昇。

本公司 2009 年 SMD 產品的銷售，以 3225 (3.2 x 2.5 mm)XTAL 為單一項目產值之最大宗，占 2009 年營收達 20.50%，其次為 5032(5.0x3.2mm)XTAL 的 13.62% 而 3225 OSC 的營收比重仍低，僅達年度營收的 3%左右。預期 SMD 3225 XTAL 的營收比重在 2010 年將有機會上揚至年度營收總額的 27%。QIAJ 統計資料顯示，以數量而論(音叉型 TF 產品除外)，日本水晶產業 2009 年 3225 產品佔全體 SMD 水晶振動子(Crystal)產出的 51%，佔全體 SMD 水晶發振器(Oscillator) 產出亦達 63%。

水晶振動子(Crystal) - SMD 產品生產數量推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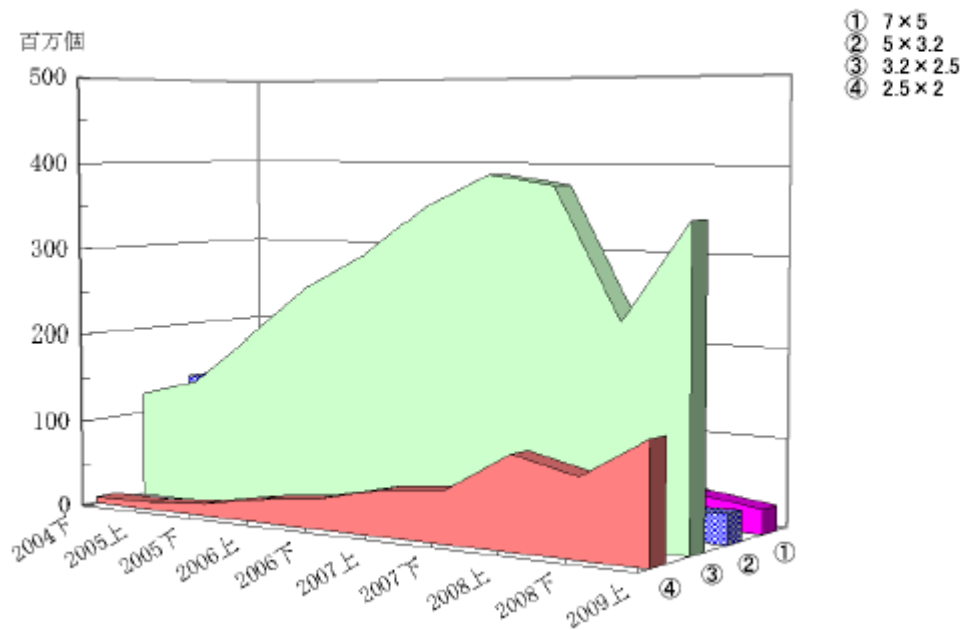
Pkg Size



資料來源：QIAJ（音叉型 TF 除外）

水晶發振器(Oscillator) - SMD 產品生產數量推移

Pkg Size



資料來源: QIAJ

②產業及市場應用 - 水晶振動子化傾向持續發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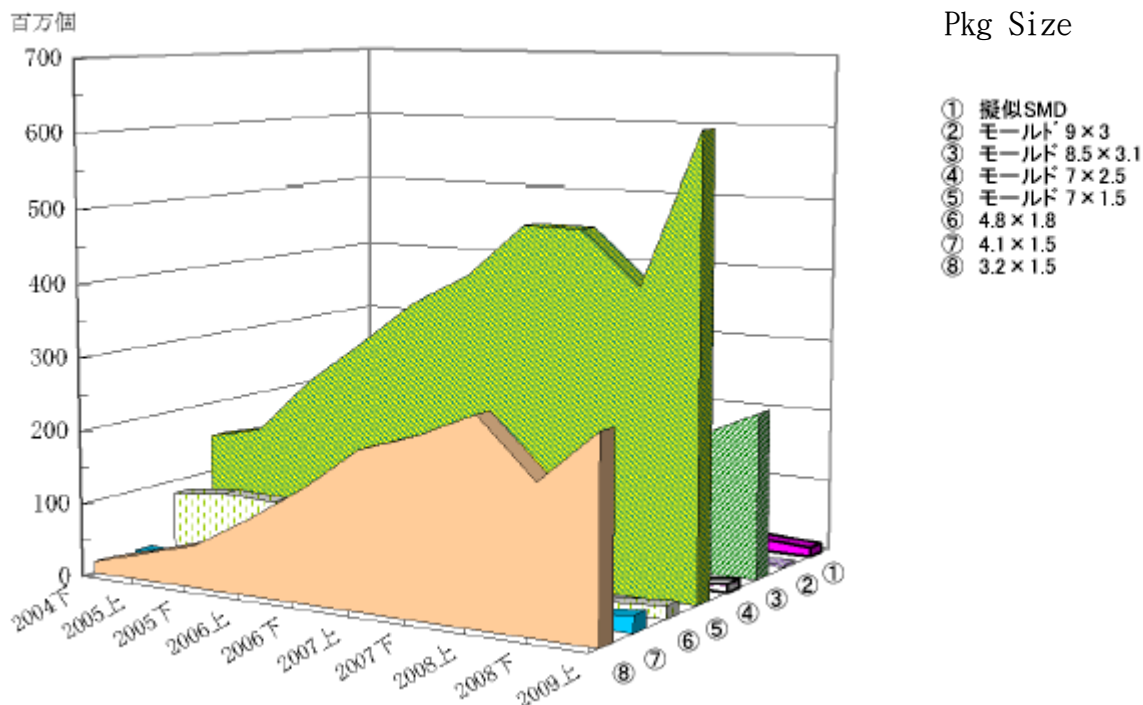
石英晶體頻率元件依產品別主要分為水晶振動子(XTAL)及水晶發振器(OSC)兩大類，石英晶體產業近年來的發展，持續呈現水晶振動子化傾向，也就是說，市場對於水晶振動子(XTAL)的需求，其比重呈逐年上漲之趨勢而水晶發振器(OSC)的需求，則逐年遞減。依日本水晶工業會(QIAJ)的統計，以產業用水晶振動子與水晶發振器而論，水晶振動子與水晶發振器的需求比率，2008年及2009年分別為59%:41%及60%:40%。本公司2009年的營收，XTAL占62.37%、OSC占37.63%。預期2010年XTAL的營收比重將進一步提昇至70%左右，此一水晶振動子的成長趨勢與日本水晶業界的發展大致穩合。

③超小型化音叉型低頻32.768KHz SMD水晶振動子市場成長加速

音叉型(TF)低頻32.768KHz SMD水晶陣動子廣泛應用於各種小型化可攜式電子產品，提供RTC(Real Time Clock)不可或缺的計時功能。以手機為例，具體而言，其顯示年月日時分秒的功能，都是由此一低頻TF水晶振動子(Crystal)所提供。消費性電子產品(如手機，PDA，MP3，iPod等)日益走上輕薄短小的外觀，其RTC計時功能所使用的低頻32.768KHz TF Crystal，也逐漸以小型化SMD為主流，其中又屬3215(3.2 x 1.5 mm)的市場成長為最快速。依據QIAJ的統計，日本水晶產業2009年音叉型32.768KHz Crystal的總產量約38-40億只，總產值約420億日元。其中廣汎通稱為SMD的產品，約占總數量的59%。而超小型化SMD TF產品，又以3215(Form Factor)為最大宗，數量達5億8仟萬只，較前一年度成長約30%。其次為4115產品，年度產出數量為5仟萬只，較前一年度成長約50%。依市場發展趨勢而推論，3215TF產品將持續為超小型化SMD市場主流，後續成長需求規模及成長力道頗為可期，以技術觀點而論，

SMD 3215 TF 產品需要使用微機電(MEMS)技術來設計及生產，進入門檻較高，目前以日系產商 EPSON-TOYOCOM 為主要供應商，市占率達 7 成左右，而瑞士 Micro Crystal 居次，其它尚有日商 Citizen, NDK, Kyocera 等但目前產量尚少。

TF 音叉型水晶振動子 - 生產數量推移



資料來源: QIAJ

(2) 市場成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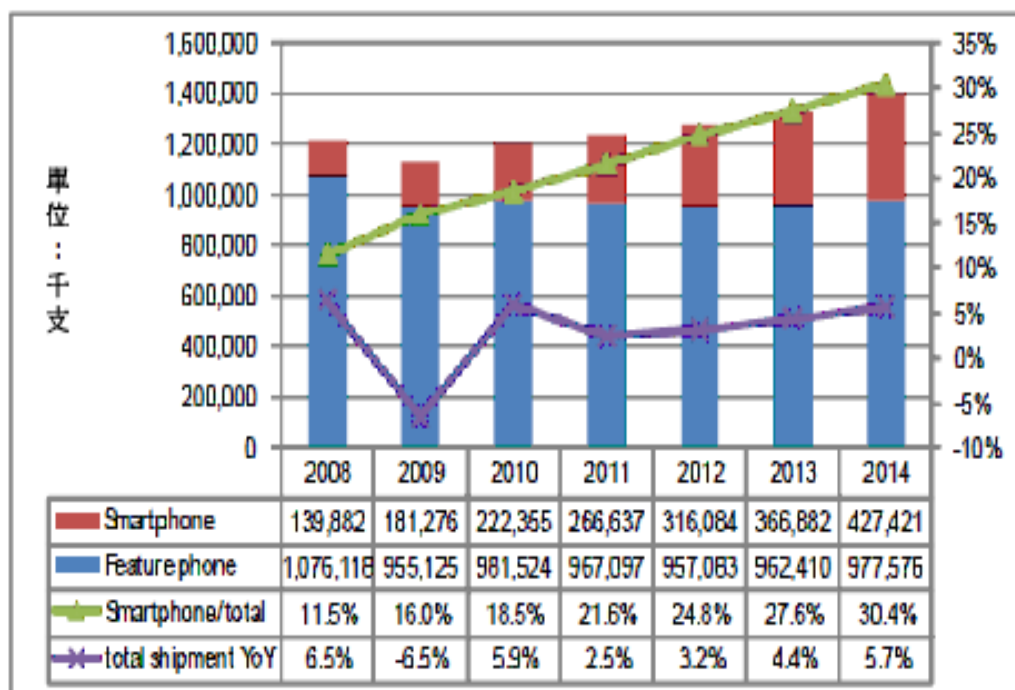
石英晶體頻率元件，在可預見的未來，仍將廣泛應用於各種電子產品，不僅是電腦(PC, Note-Book, Net-Book)及其週邊產品(數位儲存媒體如 USB 隨身碟, HDD, SSD), Internet 聯網產品(xDSL, Cable Modem, FTTH), 家電產品(DVD, LCD TV, STB), 多功能辦公室產品(影印, 電話, 傳真), 遊戲機, 數位相機(DSC), 數位相框, 更廣泛應用於無線通訊產品如 WLAN, 藍芽(Bluetooth), 手機(Mobile Phone), GPS 等。其產品市場應用面既深且廣。尤其近年來個人可攜式(Portable)電子通訊產品(手機, GPS, NB, Net-Book), 娛樂產品(GAME/遊戲機, MP3, PMP)及儲存媒體(USB 隨身碟)的有眾市場急遽成長，更將加速擴大石英晶體元件的整體市場需求。

① 通訊產品市場

A. 手機 (Mobile Phone)

手機為所有通訊產品中，市場需求最大之單一產業，也是消費性電子產品之最大宗。一隻基本功能的手機，其使用到石英晶體頻率元件的數量為 2 至 3 只；如果手機上的附加功能越多，如藍芽，數位相機，衛星定位導航，數位電視接收，數位廣播，AM/FM, MP3 等，則所需要的石英晶體頻率元件的數目也就越多。2009 年全球手機出貨量約 11 億 4 仟萬支，較 2008 年小幅下滑 6.5% 左右。隨著全球經濟情況進入 2010 年後逐漸好轉，再加上新興市場需求持續強勁，IEK 預估全球 2010 年手機出貨量將再度超越 12 億支。而 Sma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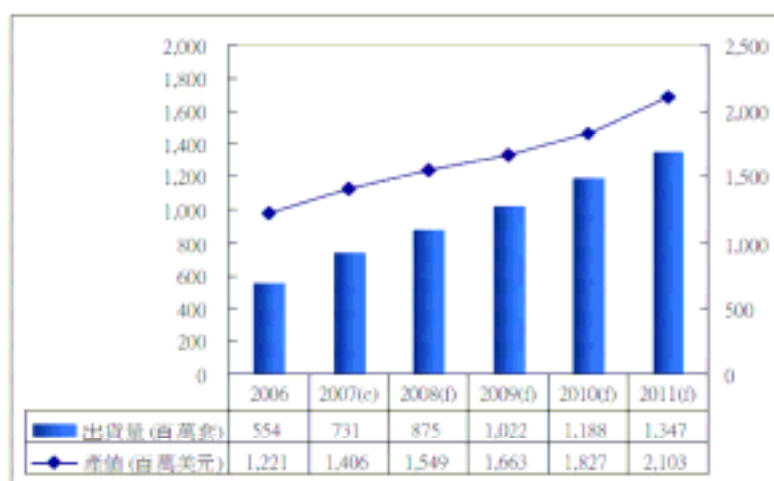
Phone 的比重，在未來數年將加速成長。



資料來源：OVUM；工研院 IEK(2010/01)

B. 藍芽 (Bluetooth)

藍芽無線通訊產品，近幾年來發展蓬勃，其市場規模居整體通訊產品市場之次，僅亞於手機。隨著手機的日益普及，與無線耳機方便性與安全性之考量，促成了手機上藍芽搭載率的快速提昇。藍芽無線通訊具有 Pairing(配對)之特性，其通訊傳輸需往來於發送方與接收方，二者皆需具備藍芽功能，因此市場規模也有二倍增之特性。不僅手機與無線耳機需要藍芽無線通訊的功能，其它短距無線通訊應用，如個人電腦之無線藍芽滑鼠，鍵盤，車用免持聽筒無線電話等，也都需要佈建藍芽通訊功能。依據工研院 IEK 藍芽技術聯盟的統計資料，藍芽市場近幾年來快速增長，2009 年全球市場規模達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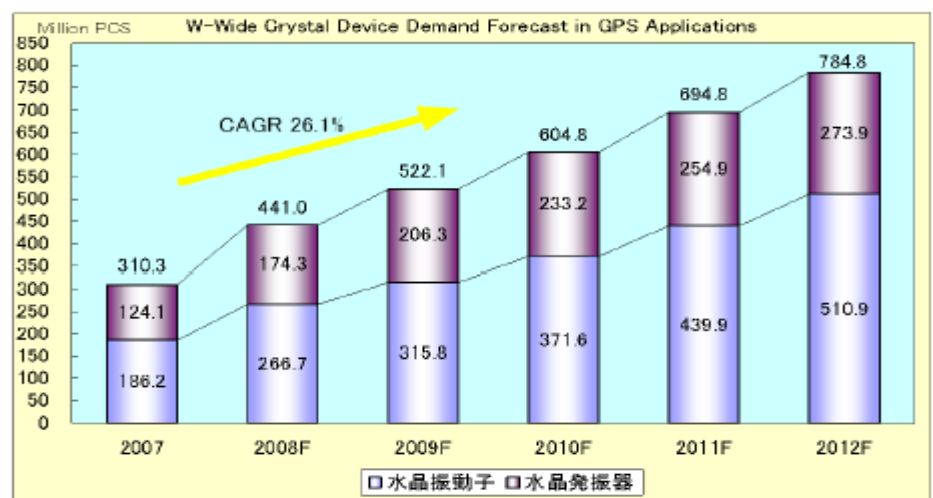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7/11)

圖二、2006~2011 年整體 BT 晶片出貨量與產值一覽

億套，預計 2010 年可達 11 億 9 仟萬套，2011 年達 13 億 5 仟萬套，年複合成長率約 15%。

C. GPS 衛星定位導航

隨著無線通訊技術之進步及物料成本之下降，可攜式個人衛星定位導航系統(PND / LBS)及車用衛星導航系統(Car Navigation)，將於未來幾年內展現跳躍式的成長，而內建 GPS 功能的高階手機(Smart Phone)及 PDA 市場規模也將逐年同步提昇。依據 QIAJ 的預估，上述裝置有 GPS 功能的機台，全球市場規模將從 2008 年的 7 仟萬台，成長至 2012 年的 1 億 2 仟萬台；而全球使用於 GPS 產品的石英晶體元件，預估 2012 年將高達 7 億 8 仟萬只，其中又水晶陣動子(Crystal)的需求將遠高於水晶發振器(Oscillator)。



資料來源：QIAJ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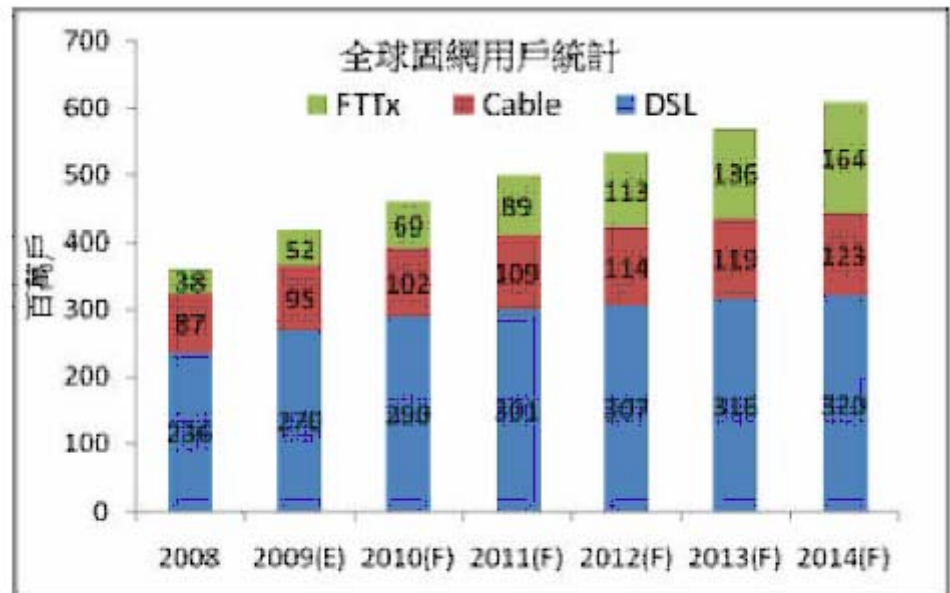
D. 無線網路通訊 (WLAN & WiMAX)

WLAN 無線區域網路市場，歷經 10 多年來發展，產品技術已經相當成熟，不僅傳輸速率已高，且物料及製造成本低廉，致使市場規模年年以高幅度成長，合計 2008 年 WLAN 總出貨量已經超越 2 億 2 仟萬台。瞻望未來，將會有越來越多的行動通訊產品(手機, PDA, NB, Net-Book 等)內建 WLAN 模組，以滿足行動上網(Mobile Internet)的需求，繼而進一步推昇 WLAN 市場的持續成長。再者，繼 WLAN 之後，過去幾年來，遠距無線通訊 WiMAX (Worldwide Interoperability for Microwave Access)的技術也日漸成熟，市場也有逐漸增溫之趨勢。依 IDC 的市場研究報告，WiMAX 用戶數將從 2007 年的 1 佰萬戶，成長至 2011 年的 2 仟 8 佰萬戶，年複合成長率(CAGR)高達 124%，後續市場成長不容小覷。

E. 有線網路通訊 (xDSL, Cable Modem, FTTx)

歷年來網際網路(Internet)的廣泛使用，促使了寬頻接取 xDSL & Cable Modem 及 FTTx(光纖到府)產業的蓬勃發展，不僅有效提昇了資訊傳播的速率，資訊流量也以驚人的幅度成長。相較於 Cable Modem 的市場已趨飽合，其整體市占率僅占全體有線網路通訊的

20%左右。而 xDSL 挾其佈建在既有家用電話網路的方便及普及性，且在傳輸速率不斷提昇的誘因下，其市占率歷年來都高達 6 成以上，且未來 3 至 5 年內，此一高市占率仍將持續維持不墜。近年來，隨著光纖網路佈建的加速，FTTx 的市占率也逐漸提昇到 13% 左右，預計 FTTx 的用戶總數，在未來數年內將會以超越 20% 的年複合成長率擴展。2009 年全球固網用戶總數高達 4 億 2 仟萬戶，預估 2010 年將進一步超越 4 億 6 仟萬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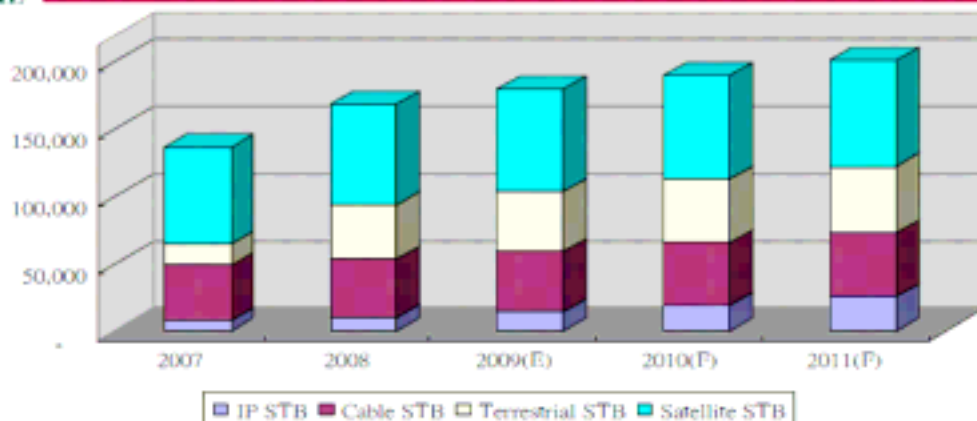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EK

F. 數位機上盒 (Set Top Box)

電視廣播數位化的進展，過去 2 - 3 年已經見到比較具體的成效。預計未來 3 至 5 年內，將會有加速度的擴展，這也促成了數位機上盒(STB)產業的蓬勃發展。依據拓模產業研究所的產業市場資料統計，預估 2007 年到 2011 年全球 STB 市場的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10%，而 2010 年的需求量將可達 1 億 8 仟萬台左右。

預估2007年到2011年全球STB年複合成長率約10%



資料來源：拓模產業研究所

②資訊產品市場 (PC, NB, Net-Book)

PC 及 NB 仍舊是佔全球資訊產品市場之最大宗，而平均每一 PC 或 NB 使用 6 至 7 只石英晶體元件。依據工研院 IEK 對資訊產品的市場統計，2009 年 PC 出貨量為 1 億 1 仟 8 佰萬台，NB 為 1 億 2 仟 5 佰萬台，二者合計高達 2 億 4 仟 3 佰萬台。預估 2010 年全球 NB 出貨量將進一步成長至 1 億 5 仟 3 佰萬台，而 PC (Desk Top) 市場將持平亦或微幅下降為 1 億 1 仟 7 佰萬台。未來數年 NB 市場將持續以較大幅度成長，而 PC 市場則會呈現飽和。而 MID(Mobile Internet Device) 小型可攜式行動上網電腦 Net-Book 之使用也將日漸風行，並且建置於 NB 內部及週邊的功能模組 (如 WLAN, Webcam) 也會日益普及，這都將進一步有效刺激整體資訊產品市場的成長力道。



③消費性電子產品 (Consumer Electronics)

消費性電子產品種類繁多，遍及遊戲，休閒，家庭娛樂，個人資訊及通訊產品等廣大領域。其中又以數位相機(DSC)，個人音樂及影像播放系統 MP3/PMP，遊戲機(Game)等產品與大眾生活息息相關，逐漸成為日常不可或缺的個人配備。過去 2-3 年多來，液晶電視(LCD TV)也逐漸在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展露爆發力，依據 MIC 推測，2010 年全球 LCD TV 出貨量將可達到 1 億 5 仟萬台，2011 年將超越 1 億 7 仟萬台。2009 年數位相機的年出貨量約達 1 億 2 仟萬台，2010 年將進一步成長至 1 億 3 仟萬台。全球錄放影機(DVD，含藍光 DVD)市場規模，2010 年約達 6 仟 2 佰萬台。而遊戲機以及 PMP 市場，將分別達到 5 仟 3 佰萬台及 2 億 4 仟萬台的規模。隨著市場價格的持續下滑，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普及度也將日益提高。預計在 2011 年時，前述 4 項主要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整體市場規模將成長至 6 億 7 仟萬台以上。

全球數位相機2010年出貨量YoY預估為 7%

- 根據MIC預估，2010年全球數位相機將可成長7%至1.3億台水準，雖已擺脫2009年衰退狀態，重回成長軌道，然整體產業成長幅度偏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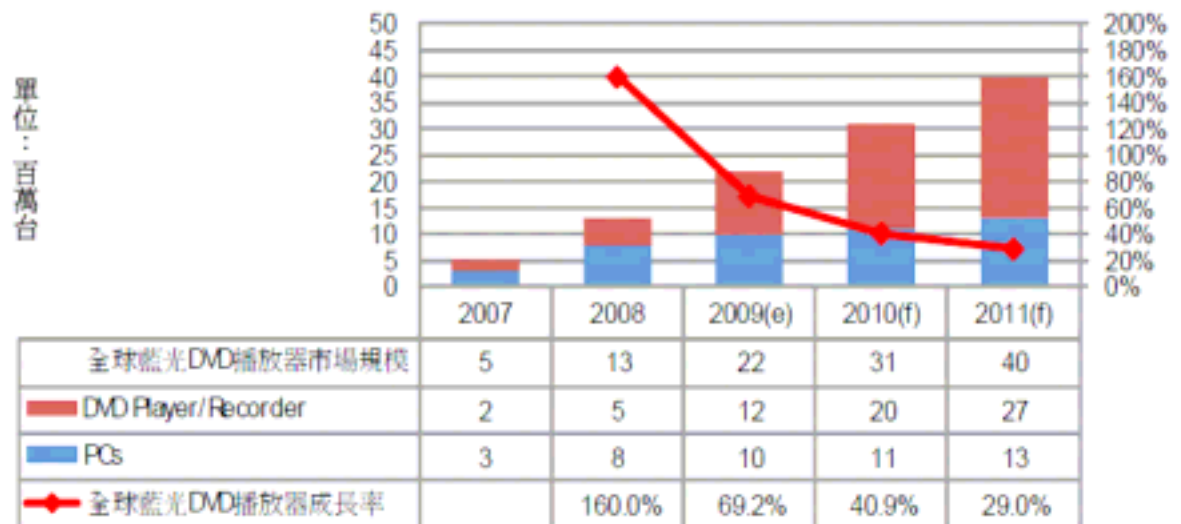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MIC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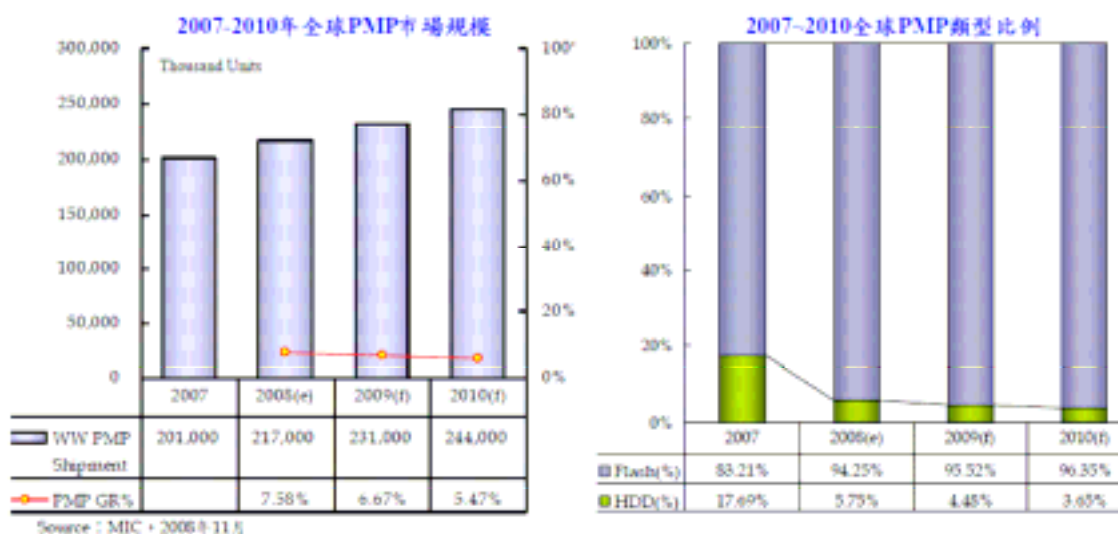
MasterLink
Securities



資料來源：IC Insights；工研院 IEK(2009/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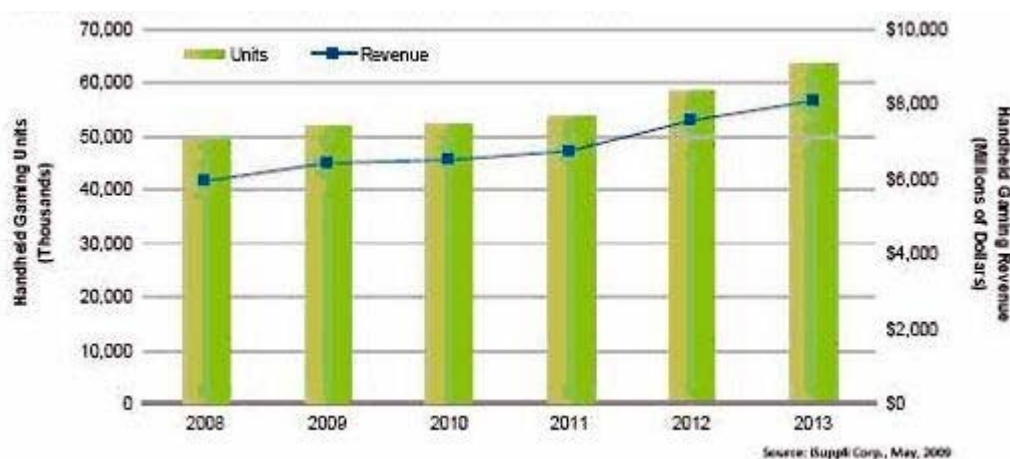
圖一、藍光 DVD 播放機/錄放影機市場規模趨勢

全球 MP3/PMP 銷售預測



- ◆ PMP產品發展，主要市場由少數品牌大廠掌握，新興市場則是獨特白牌模式，以低價/多功為訴求。整體來說，不同區域隨身娛樂需求正被各類業者滿足，也使PMP形成飽和
- ◆ PMP主流儲存類型為Flash，因Flash符合可攜產品低耗電、抗震性高之要求

2005~2013 可攜式遊戲機出貨與 ASP 預測



(3)供給面

依據日本水晶工業協會(QIAJ)的統計，2008 年全球石英晶體頻率元件的總產值約達 4017 億日圓，其中日本的產值約為 2,484 億日元。依市占率排名，日本居全球之首位，高達全球市場的 62%。其次為台灣，市占率約 14%。美國為第三，市占率約 10%。中國大陸排名第四，占 6%。韓國居第五，市占率約 2.5%，其他地區約占 5.5%。QIAJ 也初步估計，2009 年日本石英晶體頻率元件的總產量約為 85 億只，較 2008 年下滑 11%，總產值約較 2008 年下滑 17%，約為 2,000 億日元。2009 年台灣石英晶體產業 7 加上市櫃公司營收總額約為 156 億台幣，約較前一年度下滑 15%。若加計其它幾家未上市櫃公司的營收，則 2009 年台灣石英晶體產業總產值約達 180 億台幣，較 2008 年衰退約 13%。台灣石英晶體廠商的總產值接近全球產值的 15 - 16%，份量不輕，且有逐年增加的趨勢。台灣石英晶體廠商近年來多以小型化 SMD 產品為主力，不僅產品技術已經逐漸趕上日本先進大廠，量產效率也能夠與之匹敵。再加上地

緣市場及語言文化之利，能將產品有效行銷於位居世界生產重鎮的大陸及台灣地區，客戶層遍及全球及本土 EMS & DMS 大廠，市場前景將持續看好。台灣石英晶體廠商今後的努力方向，將致力提昇產品技術層次，拓展更寬廣的產品線，導入利基市場產品，配合更佳的量產效率，進一步提昇全球市佔率。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及優勢

① 核心技術優勢 (Core Technology):

擁有高性能長晶爐(Autoclave)及卓越長晶技術，高階產品所需原材晶棒(Quartz Bars)自給自足，充分掌握品質與交期。本公司結合日本希華與台灣希華 RD 團隊，經過多年研究發展已經於 2009 建立 2016 的量產能力。以石英晶體為基材的微機電 (MEMS) 產品，已經廣泛應用於各種小型化可攜式電子產品，其中又以提供 RTC (Real Time Clock) 功能的低頻音叉式 (Tuning Fork) 表面貼裝 SMD 32.768KHz Crystal 為市場大宗。經過 2 年多來的努力，本公司已經成功設計出以微機電 (MEMS) 為核心技術的 32.768KHz TF 4115 & 3215 SMD Crystal 產品。目前已經接近完成量產準備，且已經在台灣及中國大陸送件申請專利，預計於 3 月在美國送件申請專利。本公司計劃於 2010 年 Q4 着手進行超小型 2012 Form Factor 產品，進出於 2011 年下半年導入量產。此類 MEMS 產品，目前全球只有少數廠家有設計及量產能力，其中又以日廠 EPSON 執業界之牛耳，市占率幾達全球 7 成。其次是瑞士 Micro Crystal，日本 SII (Seiko Instrument Inc.)。本公司將繼續由所屬子公司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專責 TF Crystal 及 MEMS 產品的開發與量產。

以上述 MEMS 技術為基礎，本公司計劃於 2011 年起，逐步將本公司產品線進一步延伸至：

- 高頻基本波 (High Frequency Fundamental > 150MHz).
- 超小型化 (Ultra-Miniature) AT Crystal (Form Factor < 2016)
- Gyro Sensor, 高精密度 Temperature Sensor & Pressure Sensor

② 有利之市場發展趨勢 - 超小型 SMD 為產品主流，石英晶體需求比重持續提昇：

全球對於石英晶體頻率元器件的市場需求，持續朝著下列二大趨勢發展：

A. SMD 產品的比重持續提昇，且以超小型化 SMD 產品(3225、2520、2016)為後續成長重心。

B. Crystal 的需求成長將持續高於 Oscillator。

上述市場需求的成長與轉換趨勢，將繼續相對有利於本公司的產品定位及市場競爭力。本公司自行生產高階石英晶棒，能充分掌握原材料供應。本公司歷年來的產品開發，市場定位，及產能佈建，都以超小型化 SMD 產品為主。本公司在未來數年的產品佈局，產能規劃及市場行銷，也都將以 SMD Xtal 為重點訴求。

(2) 劣勢 (Weakness)

① 市場過於集中於中國大陸及整體亞洲地區。我司對大陸地區的營收比重，呈逐年上漲之趨勢。若加計台灣，東南亞，日本及韓國的銷售，我司在亞洲地區的銷售接近 2009 年全年度營收比重的 8 成。而對歐美地區的營收比重，則呈逐年下降之趨勢。以 2009 年而言，美洲及歐洲的營收只達全年

度營收的 14%左右。

- ②直接大客戶所佔營收比重仍有待進一步提昇。
- ③自 2008 年 Q4 起，全球經濟在金融風暴肆虐之下，各類石英晶體產品市場價格於 2009 年下探至近年來谷底。雖然整體石英市場需求自 2009 年 Q4 起呈現熱絡回溫，但仍無法使市場價格回昇。
- ④關鍵原物料表面貼裝陶瓷底座百分之百由日本京磁公司(Kyocera)提供，該物料之供應在 2009 年數度出現短缺及過長交期之現象。預期 2010 年 Q1 仍將面臨此一問題。
- ⑤關鍵性原材料如 SMD Ceramic Package 及 OSC 所使用的 IC 仍掌握在少數日本大廠手中，價格數量及交期仍大多受制於供應商。由於這些原物料的採購一向都是以日幣計價，過去一年來日幣仍持續升值，原物料進口成本仍處於相對高檔，不利於產品毛利的提昇。
- ⑥AT High Frequency Fundamental Xtals (高頻基本波 100 - 200MHz) 及 Ultra-Miniature AT Crystal (< 2016) 的技術能力仍有待建立。公司應在落實 TF SMD 32.768KHz 音叉型 Crystal 技術後，儘速運用該產品所建立的微機電技術 (MEMS)，儘速將公司的產品線拓展延伸至上述兩個尖端領域，藉以迎頭趕上日本先進大廠，切入利基市場。
- ⑦過去數年來衛星導航及定位 GPS 及 LBS (Location Based Service) 市場日益成熟壯大，相關產品的市場成長率，在未來幾年內仍持續看好。而 GPS 產品所使用的 TCXO SMD 產品，均要求極高的頻率穩定度 (Short Term Stability)，在這方面的技術尚未能夠具體落實對應，雖見市場及商機，但尚無自有 TCXO 產品可以銷售。

(3)機會 (Opportunities)

石英晶體頻率元件，在可預見的未來，仍將廣泛應用於各種電子產品，不僅是電腦及其週邊產品、家電產品、多功能辦公室產品、遊戲機、數位相機更廣泛應用於無線通訊產品如 WLAN、藍芽、手機、GPS 等，其產品市場應用面既深且廣，尤其近年來個人可攜式(Portable)電子通訊產品(手機)、娛樂 (GAME/遊戲機)及儲存媒體(USB 隨身碟)的有眾市場急遽成長，更加速擴大整體石英晶體元件的市場需求規模。雖然已開發國家的市場成長已漸緩和，但開發中國家的成長力道源源而致，長期而看，全球市場整體需求規模仍持續看好，尤其是植基圍繞於個人無線通訊/資訊產品(手機，PDA，Note-Book，Net-Book)的應用上，將建構整合越來越多的功能 (藍芽，相機，衛星定位導航，數位廣播接收，行動上網，Webcam 等)於單一產品上，這都將持續帶動推升整體市場的有效需求。

公司對台灣及亞洲地區(大陸+東南亞)的銷售總額比重，近年來持續上昇，2009 年已達整體營收額的 67%，預估此一成長趨勢在未來數年內仍將持續，國際大廠仍將繼續以亞洲(大陸，台灣，東南亞)地區為其產品生產或 OEM/ODM 代工基地，生產規模龐大的國際性 EMS/DMS 大廠，也將會繼續擴充其在亞洲地區的生產規模。本公司將繼續以接近主力市場的生產及行銷優勢，全力深耕此一優勢市場。

歐美及日本同業規模較小者，因不具規模競爭力，又受限於新世代超小型化產品技術及高投資門檻，致陸續退出市場或被合併。這將給予市場秩序重整的機會，並構建一比較健康的產業市場規模和生態。

大陸晶體廠商數量仍逐年增加，並已經在一定程度上成功跨入外觀及體積較大的低階 SMD 產品。然整體市場需求的趨勢，因小型化可攜式(Portable)個

人通訊/資訊產品及其週邊影像、傳輸、網通及儲存產品的蓬勃發展，已加速導向超小型化(Ultra-Miniature)及高精密度(High Precision)高安定度(High Stability) SMD 產品的需求，而這些高階產品的研發及製造生產技術門檻，仍然是大陸石英晶體業者難以跨越的。公司歷年來戮力於超小型化 SMD 產品的技術與產品開發，不僅成效卓著，而且已經佈建頗具競爭力之量產規模，將可持續在 SMD 產品市場領先大陸石英晶體業者。

(4)威脅 (Threats)

①新技術的威脅

A. 以矽(Silicon)為材料，並藉由半導體 8 吋晶圓設備及技術來量產振盪器(Oscillator)的技術，仍持續由美國 SiTime 推動中。雖然以矽材料的特性觀之，其在 Q (Quality Factor) 值方面遠遜於傳統的石英材質，但 SiTime 的 Oscillator 產品，確也能在一定程度上滿足頻率精密度要求較低的 50 ppm - 100 ppm 的應用範圍。雖然此一範圍的應用面不多，但傳統石英造業者必需持續嚴密關注 SiTime 公司在產品特性的進展及市場的反應。

B. 近年來可程式振盪器(Programmable Oscillator)產品，以其能夠快速出貨的優勢，已經廣泛應用在少量多樣的市場，也有越來越多的 IC 設計公司投入開發可程式振盪器 (Programmable Oscillator) 所使用的 IC. (Phase Link, Jet City Electronics, AKM, NPC). 可程式振盪器乃是以 Programmable IC 結合單一頻率的 Crystal 晶片，經簡單的 Programming 步驟後，就可製造生產出 0.75M 至 200MHz 的 Oscillators. 為滿足特定客戶的需求，我司也已經推出可程式振盪器產品。雖然可程式振盪器的技術極限，目前仍無法達到傳統石英晶體元器件的優越性能，在量產成本上也尚未能夠取得優勢，但我司仍將持續密切注意此一產品在技術面及市場面的進展，充分掌握市場的脈動，並據以為必要之因應。

②大陸廠商仍持續以低價優勢搶單低階產品市場。少數較具規模的大陸廠家，挾其在地資本募集優勢，陸續佈建 SMD 產能，並已建立中低階 SMD 產品設計及量產能力，對台灣晶體廠商逐漸形成威脅。在未來數年內，此一情勢仍將持續，預計將對低階 SMD 產品的價格產生進一步市場價格壓力。

③高階及超小型化 SMD 產品所需的先進製程，已經踏入半導體 MEMS (微機電) 的領域。此一高階領域之技術及市場，目前及未來數年仍將由少數日本石英同業大廠所主導。我司於 2008 年初步踏入微機電 MEMS 領域，歷經 2009 的戮力耕耘，雖然已經設計出 TF 32.768KHz SMD 4115 & 3215 Crystal，並已送件申請台灣及大陸專利，但尚未能夠達到量產目標良率 9 成。我司必需儘速提昇生產良率，並且設法改善生產效率，降低製造成本，更進一步向下一代產品 2012 推進，期與日本大廠在產品線上並駕齊驅，才有機會在日本先進廠商強敵環繞之下，在此一重要戰略市場攫取一席之地。

(5)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持續並且加速落實以下對策，以為必要之因應：

①持續投入研發人力及物力，積極開發超小型化 SMD 2016 & 1612 產品，以充分掌握市場產品主流機。

②深耕微機電 MEMS 技術領域，加速導入低頻音叉式 TF SMD Crystal 的量產，儘速攫取此一有量利基市場，藉以擴大公司營收規模，並且提昇獲利空間。進而以 TF MEMS 技術為基礎，將公司產品線擴展至高頻基本波(High Frequency Fundamental > 150MHz)及超小型化 AT-Cut 1612 等高階利基產品。

③加強與主要產業(手機, WLAN, 藍芽, WiMAX, GPS 等) IC 晶片供應商的合作

關係，不僅在初期 IC 設計階段，充分滿足其對石英晶體元件的規格要求；之後結合其 IC 銷售管道，將本公司之石英晶體元件統合 Bundle 銷售給其終端客戶。

- ④加速耕耘全球 EMD & DMS 大廠，增加對其直接出貨比重，拉長訂單能見度，並進一步提昇量產效益。
- ⑤與大陸石英晶體廠商策略聯盟，在低階產品上，採取生產與銷售分離的策略。將低階產品委由大陸晶體廠生產製造，但由本公司督導確保產品品質，並透過本公司已佈建之行銷網路，將產品銷售於全世界。
- ⑥與供應商建立及保持共存共榮良好合作夥伴關係，對於主要原物料則積極開拓新供應商來源。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 品	用 途
石英晶體	應用於電腦、搖控玩具、TV GAME、無線電話，依外部尺寸分為 49U、LP、UM-1、UM-5、SMD 等。
石英濾波器	應用於呼叫器、無線電話、行動電話、極高頻(VHF)無線接收機。
石英振盪器	應用於無線電話、行動電話、衛星定位接收器、傳真機，依功能分為 TCXO、VCXO、VC-TCXO 等。
石英晶片	供應下游廠商作為振盪器之素材。

2.產品製造過程

(1)石英晶體、石英濾波器

前工程：

晶棒切割
↓
晶片丸目
↓
晶片研磨
↓
頻率分別
↓
晶片清洗

晶棒依設計需要以不同切割角度切成晶片，晶片再依不同規格以機械加工成圓形或長條型。成型後之晶片，經粗研磨、中研磨再精研磨達成預定設計之頻率範圍，經由自動頻率檢測機分別選出各種設計規格內之晶片，加以清洗後入庫。

後工程：

晶片清洗
↓
電極蒸鍍
↓
頻率調整
↓
中間測試
↓

外殼封焊



老化試驗



成品檢驗出庫

晶片經清洗後，置入真空蒸鍍機，依設計鍍上銀電極面，再用頻率調整機以鍍銀之銀量來達到設定之頻率，經過中間檢查後，以電焊接封合基座及外殼，經過標準老化實驗後，由自動檢測機依客戶需求之規格檢查，並經由品管部門確認後入庫。

(2)石英振盪器

基板 SMT 加工



裝上石英晶體



高低溫測試



出貨

依設計之補償電路，以 SMT 方式，著裝上必要之零組件後，接上石英晶體，再依客戶規格作高低溫測試，每顆振盪器均有完整之測試報告。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物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名稱
晶片、晶棒	希華-日本、ISOTRONICS、EMIRA
基座	希華-日本、KYOCERA、
覆蓋	希華-日本、KANAGAWA、
IC	JRC、增你強、KANEMATSU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金額、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之關係
1	希華-日本	394,347	37.10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希華-日本	491,930	47.84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希華-日本	179,511	53.45	本公司之子公司
2	希華-B.V.I	301,040	28.32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希華-B.V.I	249,989	24.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希華-B.V.I	69,711	20.75	本公司之子公司
	小計	695,390	65.42		小計	741,919	72.15		小計	249,222	74.2	
	其他	367,515	34.58		其他	286,449	27.85		其他	86,657	25.8	
	進貨淨額	1,062,905	100.00		進貨淨額	1,028,368	100.00		進貨淨額	335,879	100	

本公司對希華日本進貨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所須自日本進口之原物料決大部份由希華日本專責採購所致。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公司人之關係
1	希華-日本	291,065	17.23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希華-日本	210,513	13.73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希華-日本	64,811	13.67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	1,397,973	82.77		其他	1,323,094	86.27		其他	409,379	86.33	
	銷貨淨額	1,689,038	100.00		銷貨淨額	1,533,607	100.00		銷貨淨額	474,190	10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7 年度			9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石英元件	206,000	142,903	1,102,904	216,360	170,681	1,056,59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97 年度				9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石英元件	38,846	293,576	183,293	1,395,462	30,543	232,079	204,298	1,301,528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9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生產人員	251	293	311
	管理人員	116	121	122
	研發人員	38	37	37
	合 計	405	451	470
平均年歲		34.05	34.26	33.86
平均服務年資		5.98	6.2	6.13
學歷分佈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1.73%	1.55%	1.91%
	大專	39.26%	37.03%	37.03%
	高中	54.32%	56.98%	56.81%
	高中以下	4.69%	4.44%	4.2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 2.為使產品所含危害物質降低以符合歐盟環保指令 RoHS 之要求，公司除訂定及採行綠色設計管理及綠色採購管理之要求規格外製程亦能符合 RoHS 之規範，並已對所有供應商進行溝通、宣導，目前已達到產品全面符合歐盟 RoHS 指令之要求。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員工福利措施

①醫療/保險

- a.勞工保險(依勞保規定)
- b.全民健康保險
- c.員工團體福利保險:保費由公司全額支付

②職工福利

為加強員工福利措施，增進員工福利，職委會對各項福利措施及活動的推動均不遺餘力，其內容如下：

- a.年節贈品及年終摸彩。
- b.員工結婚、生育、慶生補助。
- c.文康活動:
為鼓勵員工從事有益身心健康活動，舒緩工作壓力，每人每年約有 4,000 元之補助，參加公司所舉辦之各項文康活動。
- d.急難慰問及補助:
本著互助、友愛之精神，在同事發生急難之時，表達職委會之關心，針對死亡、傷殘，訂有「急難慰問及補助辦法」。

2.進修、訓練

本公司訂定有員工訓練辦法，新進員工皆有職前訓練，正式員工依工作需求派遣員工參加廠外在職訓練、委託教育機構到廠代訓或由各部門教育訓練種子人員進行內部教育訓練等，96年度員工教育訓練之支出為516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收入比例為0.03%。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除依法每月按支付薪資總額提撥一定比例之退休準備，專款專用存放於台灣銀行外，94年7月起為選擇勞退新制之員工每月提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有關勞資互動之問題必事先與員工溝通、協調取得共識，員工亦可直接向主管反應個人意見，以達雙方溝通之效，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截至目前從未發生勞資糾紛。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97 年~99 年	營運所需借款額度為新台幣 250,000 仟元	無
借款合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97 年~100 年	營運所需借款額度為新台幣 100,000 仟元	註
借款合同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94 年~99 年	為購置自動化機器設備，借款額度為新台幣 100,000 仟元	無
借款合同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97 年~102 年	為購置自動化機器設備，借款額度為新台幣 120,000 仟元	無
借款合同	台灣銀行潭子分行	99 年~106 年	為購置自動化機器設備，借款額度為新台幣 140,000 仟元	無

註: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應維持流動比率在百分之一百二十以上、金融負債比率小於百分之五十及未計利息費用、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益除以利息費用之比率需大於等於五(以上計算財務比率之金額均係以合併財報之金額計算)；若本公司無法符合前述財務比率之財務限制，應依約定提前清償借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99年3月31 財務資料（經 會計師核閱）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流動資產	923,130	1,051,982	1,103,876	1,110,383	1,082,825	1,199,085
基金及長期投資	868,699	873,548	944,740	1,134,208	920,587	898,326
固定資產	1,123,338	1,216,340	1,283,270	1,507,120	1,365,555	1,466,966
無形資產	-	12,906	13,856	4,618	4,633	4,633
其他資產	100,701	42,277	49,182	78,066	109,958	69,09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0,619	702,178	402,626	357,604	336,685
	分配後	362,914	806,056	551,841	316,715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597,450	206,276	177,508	590,114	576,232	613,767
其他負債	32,019	51,184	60,933	53,156	66,882	68,560
股本	1,048,863	1,111,748	1,356,066	1,362,980	1,431,220	1,431,192
資本公積	839,663	845,832	1,024,587	1,035,332	1,035,332	1,035,3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8,559	288,017	353,670	337,482	-38,889
	分配後	90,837	133,974	204,455	228,444	尚未分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611	84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	-	-2,555	-	-6,922	-6,92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305	-8,793	22,005	97,727	83,018	76,470
資產總額	3,015,868	3,197,053	3,394,924	3,834,395	3,483,558	3,638,10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40,088	959,638	641,067	1,000,874	979,799
	分配後	992,383	1,063,516	790,282	959,985	尚未分配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2,075,780	2,237,415	2,753,857	2,833,521	2,503,759
	分配後	2,023,485	2,133,537	2,604,642	2,724,483	尚未分配

註：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三)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99年3 月31日財務資料 (經會計師核閱)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營業收入	1,254,030	1,349,497	1,495,081	1,689,038	1,533,607	474,190
營業毛利	328,923	378,855	360,868	304,028	198,877	73,186
營業損益	185,744	225,914	195,854	91,785	12,821	25,226
營業外收入	25,240	47,117	147,223	120,872	23,179	13,316
營業外支出	63,855	41,114	94,988	93,697	334,967	27,977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47,129	231,917	248,089	118,960	-298,967	10,56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19,129	196,556	219,686	133,026	-267,333	9,472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99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經會計師核閱)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625	-	-	-	-
本期損益	119,129	197,181	219,686	133,026	-267,333	9,472
每股盈餘 (單位：元)	1.01	1.63	1.62	0.93	-1.87	0.07

註：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當年度截至99年3月31日
簽證會計師	林鴻光 游朝堂	林鴻光 游朝堂	林鴻光 嚴文筆	林鴻光 嚴文筆	林鴻光 嚴文筆	林鴻光 嚴文筆
查核意見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保留式核閱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99 年 3 月 31 日（經會 計師核閱）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17	30.01	18.88	26.10	28.13	31.1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37.97	200.91	228.43	227.16	225.55	212.7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7.19	149.82	274.17	310.51	321.61	267
	速動比率(%)		211.44	111.32	207.65	235.05	223.29	183.93
	利息保障倍數		12.21	19.99	26.44	6.38	-12.06	2.8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9	3.46	3.32	3.66	3.16	3.43
	平均收現日數		99	103	110	100	116	106
	存貨週轉率(次)		3.06	3.64	4.24	5.02	4.46	4.5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41	8.11	8.36	13.21	10.61	8.90
	平均銷貨日數		119	100	86	70	82	8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9	1.15	1.20	1.21	1.07	1.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2	0.43	0.45	0.47	0.42	0.5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31	6.64	6.89	4.14	-6.84	0.38
	股東權益報酬率(%)		5.94	9.14	8.80	4.76	-10.02	0.38
	佔實收 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17.71	20.32	14.44	10.04	0.90	1.76
		稅前損益	14.03	20.86	18.29	8.73	-20.89	0.74
	純益（損）率(%)		9.50	14.62	14.69	7.88	-17.43	2.00
	每股盈餘(元)		1.01	1.63	1.62	0.93	-1.87	0.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9.87	70.45	54.30	93.09	42	2.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4.00	59.43	61.31	58.53	74.84	58.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3	15.25	3.49	4.69	2.53	0.24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99 年 3 月 31 日 (經會計師核閱)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8	1.08	1.10	1.13	2.34	1.17
	財務槓桿度	1.08	1.06	1.05	1.19	-1.27	1.2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超過 20%之原因:							
1. 98 年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及槓桿度較 97 年度下跌變動率超過 20%，係因 98 年因逢全球經濟因金融風暴而衰退且市場競爭激烈使得產品價格大幅下滑致營業利益減少 86%，子公司亦因此而大幅虧損加上公司提列減損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而使得本期損益呈現虧損，致上述比率變動超過 20%。							
2. 98 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97 年下跌變動率超過 20%，係因前項因素致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99 年 3 月 31 日 (未經會計 師核閱)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45	36.68	28.38	32.23	33.80	35.6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 比率		150.94	138.58	153.91	146.03	152.51	149.7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9.34	150.44	200.16	213.23	237.42	227.47
	速動比率(%)		102.57	86.65	124.44	125.75	161.79	153.22
	利息保障倍數		4.05	8.42	8.62	3.24	-8.69	1.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3	3.83	3.84	4.02	3.40	3.85
	平均收現日數		90	95	95	91	107	95
	存貨週轉率(次)		2.60	2.31	2.95	3.29	3.10	3.8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04	7.23	7.99	8.17	6.64	6.48
	平均銷貨日數		140	158	124	111	118	9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7	0.97	1.03	0.99	0.79	1.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0.50	0.53	0.52	0.43	0.5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0	5.72	4.92	3.13	-6.52	0.23
	股東權益報酬率(%)		3.65	8.39	6.53	3.55	-10.66	0.09
	佔實收資 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1.05	23.59	15.14	7.61	-7.83	-0.55
		稅前損益	10.2	21.57	15.47	6.34	-24.49	0.25
	純益（損）率(%)		3.94	10.26	8.39	4.71	-16.53	0.43
	每股盈餘(元)		1.01	1.63	1.62	0.93	-1.87	0.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6.80	36.61	42.51	48.91	38.42	0.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2.64	50.62	97.71	88.43	104.43	29.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13	9.24	6.37	4.84	4.28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
	財務槓桿度		1.19	1.14	1.15	-6.19	0.76	0.46

註 1：除 9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分析係以本公司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計算，其餘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年報第 67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年報第 70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年報第 12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無此情形。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其中九十八年度財務報告已委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鴻光及嚴文筆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林敏逸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月 日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其中九十八年度財務報告已委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鴻光及嚴文筆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廖本林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月 日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其中九十八年度財務報告已委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鴻光及嚴文筆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紀志毅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月 日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4號

林 鴻 光

會計師：

嚴 文 筆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一日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171,075	4.91	\$379,316	9.8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及四.2	507	0.02	79	-
1120	應收票據	二	9,102	0.26	37,458	0.98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430,250	12.35	308,538	8.0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二及四.3及五	97,297	2.79	88,627	2.31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329,772	9.47	268,310	7.00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8	18,988	0.55	15,809	0.4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25,834	0.74	12,246	0.32
11XX	流動資產小計		<u>1,082,825</u>	<u>31.09</u>	<u>1,110,383</u>	<u>28.95</u>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二及四.5	890,302	25.56	1,079,601	28.16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6	30,285	0.87	54,607	1.42
14XX	基金及投資小計		<u>920,587</u>	<u>26.43</u>	<u>1,134,208</u>	<u>29.58</u>
	固定資產	二及四.7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307,049	8.81	307,049	8.01
1521	房屋及建築		325,721	9.35	325,703	8.49
1531	機器設備		1,398,811	40.15	1,453,917	37.92
1551	運輸設備		1,247	0.04	1,247	0.03
1561	辦公設備		7,401	0.21	12,351	0.32
1681	什項設備		137,476	3.95	139,568	3.64
15X1	成本合計		<u>2,177,705</u>	<u>62.51</u>	<u>2,239,835</u>	<u>58.41</u>
15X9	減：累積折舊		<u>(826,742)</u>	<u>(23.73)</u>	<u>(740,222)</u>	<u>(19.30)</u>
1670	加：預付設備款		<u>14,592</u>	<u>0.42</u>	<u>7,507</u>	<u>0.20</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365,555</u>	<u>39.20</u>	<u>1,507,120</u>	<u>39.31</u>
17XX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12	<u>4,633</u>	<u>0.13</u>	<u>4,618</u>	<u>0.12</u>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	二及四.8	26,925	0.77	27,290	0.71
1820	存出保證金		1,670	0.05	3,664	0.10
1830	遞延費用	二	15,807	0.45	19,223	0.5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7	62,065	1.78	23,975	0.63
1880	遞延借項-聯屬公司間損失	二及五	3,491	0.10	3,914	0.10
18XX	其他資產小計		<u>109,958</u>	<u>3.15</u>	<u>78,066</u>	<u>2.04</u>
1XXX	資產總計		<u>\$3,483,558</u>	<u>100.00</u>	<u>\$3,834,395</u>	<u>100.00</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0	應付票據		\$945	0.03	\$954	0.02
2140	應付帳款		50,158	1.44	19,417	0.5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0,169	3.45	59,949	1.56
2160	應付所得稅		7,809	0.22	11,995	0.31
2170	應付費用	四.9	62,607	1.80	47,903	1.25
2228	其他應付款		22,757	0.65	38,582	1.01
227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二及四.10	-	-	42,300	1.10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11	68,808	1.98	132,321	3.4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432	0.10	4,183	0.1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6,685	9.67	357,604	9.32
	長期負債					
2400	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二及四.10	76,467	2.20	32,480	0.85
2410	應付公司債	二及四.10	223,790	6.42	212,849	5.55
2420	長期借款	四.11	275,975	7.92	344,785	8.99
24XX	長期負債小計		576,232	16.54	590,114	15.39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2	62,026	1.78	49,897	1.31
2820	存入保證金		-	-	133	-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二及五	4,269	0.12	3,126	0.08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二及四.5	587	0.02	-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6,882	1.92	53,156	1.39
2XXX	負債總計		979,799	28.13	1,000,874	26.10
31XX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3	1,431,129	41.08	1,362,980	35.55
3140	預收股本	四.14	91	-	-	-
31XX	股本小計		1,431,220	41.08	1,362,980	35.55
	資本公積	四.15				
3211	股本溢價		708,265	20.33	708,265	18.47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24,918	9.33	324,918	8.47
3260	長期投資		2,149	0.06	2,149	0.06
32XX	資本公積小計		1,035,332	29.72	1,035,332	27.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二	127,121	3.65	113,819	2.9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二	11,956	0.34	11,956	0.31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6	(177,966)	(5.11)	211,707	5.52
33XX	保留盈餘小計		(38,889)	(1.12)	337,482	8.8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83,018	2.39	97,727	2.55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12	(6,922)	(0.20)	-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小計		76,096	2.19	97,727	2.55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2,503,759	71.87	2,833,521	73.9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483,558	100.00	\$3,834,395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二	\$1,544,665	100.72	\$1,717,519	101.69
4170	減：銷貨退回		(7,661)	(0.50)	(22,652)	(1.34)
4190	銷貨折讓		(3,397)	(0.22)	(5,829)	(0.35)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533,607	100.00	1,689,03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20	(1,334,730)	(87.03)	(1,385,324)	(82.02)
5910	營業毛利		198,877	12.97	303,714	17.98
593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	-	314	0.02
	已實現毛利		198,877	12.97	304,028	18.00
6000	營業費用	四.20				
6100	推銷費用		(81,436)	(5.31)	(80,008)	(4.7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6,017)	(4.30)	(93,594)	(5.5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603)	(2.52)	(38,641)	(2.29)
	營業費用合計		(186,056)	(12.13)	(212,243)	(12.57)
6900	營業淨利		12,821	0.84	91,785	5.4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28	0.05	2,314	0.14
7122	股利收入		3	-	2,487	0.15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40	0.01	283	0.02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8	-	1,030	0.06
7160	兌換利益	二	-	-	37,366	2.2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	428	0.03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二	-	-	62,304	3.69
7480	什項收入		21,752	1.42	15,088	0.8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3,179	1.51	120,872	7.16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2,886)	(1.49)	(22,113)	(1.3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5	(153,961)	(10.04)	(35,623)	(2.11)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3,650)	(0.24)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755)	(0.05)	(1,196)	(0.07)
7560	兌換損失	二	(4,087)	(0.27)	-	-
7630	減損損失		(103,791)	(6.77)	(25,050)	(1.48)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	-	-	(105)	(0.0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	(45,167)	(2.95)	-	-
7880	其他損失		(670)	(0.04)	(9,610)	(0.5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34,967)	(21.85)	(93,697)	(5.54)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298,967)	(19.49)	118,960	7.05
8110	所得稅利益	二及四.18	31,634	2.06	14,066	0.83
9600	本期淨利(損)		<u>\$(267,333)</u>	<u>(17.43)</u>	<u>\$133,026</u>	<u>7.88</u>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9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90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2.09)</u>	<u>\$(1.87)</u>	<u>\$0.83</u>	<u>\$0.9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u>\$(2.09)</u>	<u>\$(1.87)</u>	<u>\$0.81</u>	<u>\$0.88</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奇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股 本	債券換取權利證書	資本公積金	資本公積金			盈 餘 公 積			累積修正調整數	未列為退休基金之淨損失	國外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法定盈餘	轉換公司債溢餘價值	長期投資	法定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342,037	\$8,117	\$5,862	\$733,385	\$319,655	\$2,149	\$91,849	\$11,956	\$249,865	\$22,935	\$12,555	\$84	\$2,758,857
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四.16													
提列法定公積								21,878		(21,878)				-
董監事酬勞										(8,884)				(8,884)
員工紅利										(9,888)				(9,888)
發放現金股利										(138,374)				(138,374)
轉發行使員工認股權	四.14			6,458										6,458
員工行使認股權	四.14	7,430		(12,912)	4,882									-
行使債券換取權利證書	四.18	8,117	(8,117)											
轉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四.18	5,346				5,863								11,209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利										138,426				138,426
長期股權投資核算調整數	四.5										75,722			75,722
未列為退休基金之本淨損失	四.12											2,335		2,335
國外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84)	(84)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62,980	=	=	738,265	324,918	2,149	113,819	11,956	211,787	97,727	=	=	2,835,521
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註)	四.16													
提列法定公積								15,382		(15,382)				-
盈餘轉增資		68,149								(68,149)				
發放現金股利										(40,888)				(40,888)
轉發行使員工認股權	四.14			91										91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損										(267,555)				(267,555)
長期股權投資核算調整數	四.5										(14,789)			(14,789)
未列為退休基金之本淨損失	四.12											(6,922)		(6,922)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31,129	\$ -	\$91	\$733,265	\$324,918	\$2,149	\$127,121	\$11,956	\$1177,866	\$83,818	\$16,922	\$ -	\$2,565,758

註：董監酬勞\$2,394及員工紅利\$5,927已於權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附註四及附註五)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267,333)	\$133,026
調整項目：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6,700	12,156
折舊費用(含其他損失)		185,661	178,419
各項攤提		10,583	9,853
存貨報廢損失		-	41,98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6,933	3,101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615	913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53,961	35,623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28)	(1,030)
其他投資損失		3,650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428)	105
提列利息補償金		-	152
減損損失		103,791	25,0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45,167	(62,3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28	13,831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02,026)	53,57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142	1,128
存貨增加		(68,395)	(47,34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5,730)	12,7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34,524)	(23,288)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90,952	(49,047)
應付所得稅減少		(4,186)	(12,619)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4,704	(16,85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579)	21,013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增加(減少)		-	(31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5,192	3,038
其他負債增加		58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1,437</u>	<u>332,89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39,26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55,775)	(15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3,000)	(869)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284	5,849
購置固定資產		(66,521)	(420,405)
遞延費用增加		(7,167)	(15,74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94	(765)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7,318)</u>	<u>(442,671)</u>
(接次頁)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承前頁)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132,323)	195,417
行使員工認股權		-	6,450
預收股本		91	-
發放現金股利		(40,889)	(135,374)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	(13,84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300,000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49,239)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2,360)	352,6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8,241)	242,8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9,316	136,4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四.1	\$171,075	\$379,31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6,544	\$9,405
本期支付所得稅		\$7,837	\$21,61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68,808	\$174,621
盈餘轉增資		\$68,149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及資本公積		\$ -	\$19,326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固定資產本期增加數		\$56,524	\$411,282
期初應付設備款		20,283	29,407
期末應付設備款		(10,286)	(20,284)
支付現金		\$66,521	\$420,405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76

會計主管：

希 華 晶 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以經營石英晶體震盪器、濾波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民國八十六年六月為因應未來籌資管道多元化需求，並經證券主管機關之同意而完成補辦股票公開發行程序。民國八十七年因擴大產能首度向海外投資，並於投資之當地政府完成設立登記，分別成立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及 SIWARD Enterprise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商希華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轉投資公司，民國八十九年三月為取得高階石英產品技術及跨足日本石英產品市場，因而投資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本山形縣))。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四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民國九十年六月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提出股票上市買賣申請，並經核准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十七日正式掛牌上市。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455人及412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之定期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按取得成本入帳及評估，至於處分成本則採個別辨認法。

2. 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係以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之基礎。
- (2)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結清金額與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當期兌換損益。
- (3)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以外幣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後之金額，與發生日之原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 (4)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記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3)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二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5.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與利率交換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6.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未來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7. 存 貨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之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採總額比較法，又成本之計算係採用月加權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及過時存貨提列備抵損失外，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物料及在製品部份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製成品及外購商品則指淨變現價值。

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採逐項比較法。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及半成品 —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 — 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依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但有證據顯示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不在此限）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另評估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重大影響力時，業將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列入考量。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對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以上者，或雖未超過50%但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均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 (3)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取得成本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之差異，除屬永久性資產所產生者外，依其性質分年攤銷，其無法辨識原因者按十年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新增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得攤銷。
- (4)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所產生之損益於當期末實現者，予以銷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質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其餘之資產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採列記未實現損益科目方式銷除，因而產生之「遞延借貸項－聯屬公司間損益」作為資產或負債，並依其實現期間劃分為長短期；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則按投資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若投資公司對產生側流交易之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則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投資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銷除。
- (5)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應借記「資本公積」時，因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 (6)被投資公司如有新增之資本公積，投資公司應按持有股份比例，借記「長期投資」，貸記「資本公積」。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 (7)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原則上以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若屬已達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已達控制能力之投資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9. 固定資產

- (1)固定資產按取得成本入帳，折舊採平均法提列，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資 產 項 目	耐用年限
房 屋 及 建 築	10～50 年
機 器 設 備	1～ 8 年
運 輸 設 備	5 年
辦 公 設 備	3～ 8 年
什 項 設 備	3～20 年

(2)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3)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4)固定資產報廢及處分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或非常損益。

(5)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取得時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時依淨變現價值與帳面價值較低者評價。

10. 遞延費用

係電力線路補助費等支出，按一至三年平均攤銷。

11. 可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屬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後發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可轉換公司債中純屬公司債之現值依相同條件但不可轉換之公司債之市場利率折現，續後評價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至於其他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合分類為權益商品之要件，故分類為負債，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

- (2)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屬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前發行，其與發行公司債總金額之差異無須視為權益組成要素，故無須分離。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亦即將轉換之公司債及其相關負債科目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12. 退休金

- (1)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自民國八十五年底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 (2)淨退休金成本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
- (3)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13. 遞延借(貸)項－聯屬公司間損失(利益)

- (1)係根據本公司財務報表日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存貨中屬於本公司產品尚未出售者，以實際毛利(損)計算而得。
- (2)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因折舊性資產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其餘之資產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

14.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依內含價值法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5. 法定公積

按每年稅後盈餘提列百分之十。

16. 特別盈餘公積

按前一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待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始得迴轉。

17. 所得稅

- (1)本公司編製之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2)本公司購置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有關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採當期認列法，亦即將當年得享受之投資抵減全數自所得稅費用項下減除。又依法應遞延適用投資抵減部分，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3)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4)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18.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其條件為(1)取得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2)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3)價格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4)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19.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之每股盈餘時，係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20.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21.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有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將其列為薪資費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主要修訂為：

- (1)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應逐項比較之。
- (2) 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 (3) 異常製造成本及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認列為銷貨成本。

前述變動使民國九十八年度之稅前淨損增加\$36,397及稅前每股虧損增加0.25元。本期亦重分類民國九十七年度營業外損失\$45,093至銷貨成本項下。

2. 本公司依新修訂之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25%調降為20%。前述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3.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七年度損益並無影響。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基金會新發布之(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七年度稅前淨利減少\$6,297，稅前每股盈餘減少0.05元及稀釋每股盈餘減少0.04元。
5.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二次修訂條文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七年度損益並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8.12.31	97.12.31
現金	\$120	\$157
銀行存款	170,388	381,815
加(減)：備抵兌換(損)益	567	(2,656)
合計	<u>\$171,075</u>	<u>\$379,316</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其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	\$535	\$535
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34)	(456)
小計	201	20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遠匯	306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507	\$79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從事遠匯交易合約資訊如下：

交易	項目	名目本金(仟元)	執行價格	交割日	公平價值
賣出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遠匯	USD 2,100	USD32.23-32.37 (美元對新台幣)	99/01-99/03	\$306

3. 應收帳款淨額

(1)其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關係人	非關係人	關係人	非關係人
應收帳款	\$99,514	\$443,828	\$82,050	\$312,966
減：備抵呆帳	-	(9,875)	-	(9,875)
加(減)：備抵兌換(損)益	(2,217)	(3,703)	6,577	5,447
淨額	\$97,297	\$430,250	\$88,627	\$308,538

(2)備抵呆帳係依據期末應收帳款餘額估計可能發生呆帳金額而提列。

(3)本公司國外應收帳款按外幣計價者，由於匯率變動之故，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中，各按該日之匯率認列兌換損益，其相對科目為備抵外幣兌換損益則列為應收帳款之增減項。

4. 存貨淨額

	98. 12. 31	97. 12. 31
原 料	\$53,354	\$44,794
物 料	34,844	29,917
半 成 品	38,632	27,530
在 製 品	71,321	42,508
製 成 品(含外購商品)	162,496	147,504
合 計	360,647	292,253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0,875)	(23,943)
存貨淨額	\$329,772	\$268,310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因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認列為銷貨成本明細包括：(a)本期認列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68,424；(b)由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品之價格受供需市場影響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跌價，使本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6,932。

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名 稱	98. 12. 31			97. 12. 31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金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	3,929,030	100.00%	\$-	3,929,030	100.00%	\$59,076	無
英屬維爾京群島商希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30,103	1,000,000	100.00%	24,669	無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9,300,000	100.00%	690,585	9,300,000	100.00%	758,707	無
APEX OPTTECH CORPORATION	1,547,143	18.20%	12,169	1,547,143	18.20%	21,914	無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193,244	30.98%	80,933	10,193,244	30.98%	92,307	無
SCT USA, Inc	200	100.00%	5,349	200	100.00%	3,487	無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0,436	15.63%	29,583	4,000,793	12.50%	21,545	無
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151,239	15,000,000	100.00%	137,896	無
小 計			999,961			1,119,601	
累計減損			(109,659)			(40,000)	
合 計			\$890,302			\$1,079,601	

(1)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二月起透過新加坡地區於大陸廣東省東莞地區承租廠房從事加工製造業務。惟目前透過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100%間接投資大陸東莞地區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目前已關廠停止生產。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投資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新加坡幣\$3,929,030(換算美金USD2,218,242.61)，持股比率100%，且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負數\$587，並依規定將該損失認列其他負債項下。

- (2)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六日透過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與在東南亞之UPC集團(UPC Holdings Pte. Ltd.)共同於新加坡設立SIWARD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投資金額美金USD52,425，持股比率為45%。

因以往年度該公司均產生累積虧損，且本公司對Siward Electronics並無債務之擔保或財務上之承諾，亦無充分證據顯示Siward Electronics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故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Siward Electronics之長期投資餘額為零，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認列投資損失均為零。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對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之投資損失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投資損失	\$(59,953)	\$(3,078)
換算調整數	290	4,714
合 計	\$(59,663)	\$1,630

- (3)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對英屬維爾京群島商希華股份有限公司(SIWARD Enterprise Inc.)之投資利益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投資利益	\$6,251	\$1,042
換算調整數	(817)	334
合 計	\$5,434	\$1,376

- (4)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以\$268,725(日圓936,000仟元)取得SIWARD Technology Co., Ltd(希華科技株式會社，以下簡稱SIWARD-日本)百分之五十二之股權，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以\$75,608(日圓260,000仟元)等比例認購SIWARD-日本現金增資股，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以\$327,360(日圓1,056,000仟元)取得SIWARD-日本百分之四十八之股權。另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以現金增資\$39,451(日圓145,200仟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投資SIWARD-日本\$711,144(日圓2,397,200仟元)，持股比率100%。並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起透過SIWARD-日本100%間接投資大陸無錫地區設立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從事石英晶體之製造銷售。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對SIWARD－日本認列之投資損失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投資損失	\$(47,287)	\$(11,769)
換算調整數	(20,835)	90,133
合 計	<u>\$(68,122)</u>	<u>\$78,364</u>

- (5)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五日與子公司希華科技株式會社透過APEX OPTECH CO. 100%投資大陸無錫地區設立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從事石英晶棒及晶片之製造銷售，持有股權分別為11.76%及38.24%。民國九十二年度本公司向希華科技株式會社購買所持有之APEX OPTECH CO. 股權，並陸續處分該公司之股權，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APEX OPTECH CO. 持有比例為18.20%。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對 APEX OPTECH CO. 之投資損失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投資損失	\$(9,462)	\$(9,360)
換算調整數	(283)	2,150
合 計	<u>\$(9,745)</u>	<u>\$(7,210)</u>

- (6)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以\$107,790取得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30.87%之股權。另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以\$5,000認購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股，未依持股比例認股減少資本公積\$16，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投資\$112,790，持股比率30.98%。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對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投資損失	\$(11,128)	\$(4,085)
換算調整數	(246)	1,866
合 計	<u>\$(11,374)</u>	<u>\$(2,219)</u>

- (7)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以\$22,004取得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2.50%之股權，因本公司為持有該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百分比最高者，故視為具有重大影響力採權益法評價，另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以\$5,775元認購由日商瑞穗創投壹號基金公司轉讓之550,000股，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投資\$27,779，持股比率15.63%。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對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利益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投資利益	\$2,263	\$779
換算調整數	-	(54)
合 計	\$2,263	\$725

- (8)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以\$3,285(美金100仟元)設立美國地區SCT USA, Inc取得100%之股權，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投資\$3,285，持股比率100%。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對SCT USA, Inc之投資利益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投資利益	\$2,012	\$2,952
換算調整數	(150)	129
合 計	\$1,862	\$3,081

- (9)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以\$150,000設立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取得100%之股權，另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以\$50,000等比例認購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股，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投資\$200,000，持股比率100%。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對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投資損失	\$(36,657)	\$(12,104)

(10)本公司對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以上，或雖未超過50%但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均已編入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八年度，對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因被投資公司有資產減損之虞，認列減損損失\$69,659。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名 稱	98. 12. 31			97. 12. 31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6,500	6.67%	\$6,665	666,500	6.67%	\$6,665	無
豐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25,000	3.00%	5,250	525,000	3.00%	5,250	無
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600	0.45%	672	53,600	0.45%	672	無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601	1.94%	4,038	134,601	1.94%	4,038	無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67%	10,000	1,000,000	0.67%	10,000	無
美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75	0.03%	64	6,375	0.03%	64	無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0.95%	3,000	300,000	0.95%	3,000	無
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9,000	0.03%	90	45,000	0.20%	450	無
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	5.90%	23,000	2,000,000	8.00%	20,000	無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700,871	1.64%	7,710	1,000,000	1.64%	11,000	無
小 計			60,489			61,139	
累計減損			(30,204)			(6,532)	
合 計			\$30,285			\$54,607	

(註)原為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年度更名為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所投資之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係以投資高科技產業為標的之投資公司；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豐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生產高科技產品之產業。

7. 固定資產

(1)民國九十八年度增加之固定資產主要係減鍍機、自動固定接著機及溫度測試系統等。

(2)民國九十七年度增加之固定資產主要係全自動真空Seam溶接機、自動離子槍微調機、IN LINE溫度特性檢查及Inline真空封止裝置等。

8. 閒置資產

	98. 12. 31	97. 12. 31
閒置資產		
取得成本		
土地	\$16,000	\$16,000
房屋及建築	17,451	17,354

	98. 12. 31	97. 12. 31
機器設備	59,177	15,925
其他設備	694	-
小 計	93,322	49,279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6,464)	(6,065)
機器設備	(44,895)	(9,827)
其他設備	(660)	-
小 計	(52,019)	(15,892)
未折減餘額	41,303	33,387
累計減損	(14,378)	(6,097)
淨 額	\$26,925	\$27,290

9. 應付費用

	98. 12. 31	97. 12. 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26,053	\$21,606
應付進出口費用	2,723	3,508
應付保險費	2,701	2,939
應付退休金	1,967	1,957
應付勞務費	800	1,415
其 他	28,363	16,478
合 計	\$62,607	\$47,903

10. 應付公司債

	98. 12. 31	97. 12. 31
(1)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	\$-	\$42,3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	-
小 計	-	42,3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42,300)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	\$-
(2)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	\$287,200	\$295,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63,410)	(82,151)

	98. 12. 31	97. 12. 31
小 計	223, 790	212, 84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223, 790	\$212, 849

①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400,000，每張面額\$100，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到期，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28.70 元，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請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2.27%，收益率为 0.75%，滿四年為 104.06%，收益率为 1%)以現金贖回。發行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依發行辦法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如因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將依比例重新計算並調整之，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一日除權調整後為每股 18.48 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轉換 \$357,700，換發 18,606 仟股，並於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到期贖回 \$42,300。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一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300,000，每張面額\$100，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到期，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9.49 元，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請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3.03%，收益率为 1.00%，滿四年為 105.09%，收益率为 1.25%)以現金贖回。發行滿三個月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所述之情形，如因配發現金股利及盈餘轉增資使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應將轉換價格重新計算並予以調整之，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調整後為每股 16.95 元，同期間又依該辦法重新設定轉換價格之規定，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重設轉換價格為每股 14.85 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轉換\$5,000，換發 275 仟股普通股，並以現金贖回\$7,800。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應付公司債及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98.12.31	97.12.31
負債組成要素		
應付公司債		
應付公司債	\$287,200	\$295,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63,410)	(82,151)
淨 額	223,790	212,84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76,467	32,480
負債組成要素合計	\$300,257	\$245,329

11. 長期負債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銀 行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借款利率	98.12.31	擔保或抵押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台中分行	擔保借款	94~102	1.145%~ 1.365%	\$283,468	土地、廠房 及設備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潭子分行	擔保借款	96~101	1.555%	51,315	設備
工業銀行－營業部	信用借款	95~ 99	2.734%	10,000	無
合 計				344,78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8,808)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275,975	

(2)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銀 行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借款利率	97.12.31	擔保或抵押
台灣銀行－潭子分行	擔保借款	93~ 98	1.818%	\$41,475	土地、廠房 及設備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台中分行	擔保借款	94~102	1.809%~ 2.245%	335,656	土地、廠房 及設備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潭子分行	擔保借款	96~101	1.6050%	69,975	設備
工業銀行－營業部	信用借款	95~ 99	2.734%	30,000	無
合 計				477,10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2,321)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344,785	

12.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 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資產負債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原則」。自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服務成本	\$1,076	\$1,273
利息成本	2,371	3,328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559)	(448)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386	407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	3,861	4,076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488	719
縮減或清償損益	-	2,435
淨退休金成本	<u>\$7,623</u>	<u>\$11,790</u>

另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計提列退休金成本\$7,732及\$7,732。

- (2)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8.12.31	97.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16,892)	\$(10,875)
非既得給付義務	(67,351)	(60,844)
累積給付義務	(84,243)	(71,71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4,699)	(23,541)
預計給付義務	(128,942)	(95,26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2,217	21,822
提撥狀況	(106,725)	(73,43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3,861	7,72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72	1,158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51,620	19,27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1,554)	(4,6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u>\$(62,026)</u>	<u>\$(49,897)</u>
遞延退休金成本	<u>\$4,633</u>	<u>\$4,618</u>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u>\$6,922</u>	<u>\$-</u>

(3)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折現率	2.25%	2.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0%	2.50%

(4)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22,079及\$21,822。

(5)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19,076及\$12,484。

13. 股本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1,630,000，實收股本為\$1,342,087，每股面額壹拾元，分為134,208,691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於基準日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日、六月二十七日、七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一日共轉換為普通股計1,346,294股及行使員工認股權轉換743,000股，並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九日、七月十七日、八月十五日及十一月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定提高額定股本為\$2,300,000，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2,300,000，每股面額壹拾元，已發行136,297,985股，實收股本為\$1,362,980。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2,300,000，實收股本為\$1,362,980，每股面額壹拾元，分為136,297,985股。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68,149，前述增資業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經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四日完成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2,300,000，每股面額壹拾元，已發行143,112,884股，實收股本為\$1,431,129。

14.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五日及九十七年十一月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00 單位及 5,000,000 單位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三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

間為六~七年。該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如因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証等)，將依比例重新計算並調整之。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總數(仟單位)	流通在外單位 總數(仟單位)	認股價格(元)
93.03.26	3,000	918	14.54
96.11.28	5,000	5,000	18.86

(1)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5,924	\$19.14	6,313	\$19.13
本期給與			-	
本期行使	(6) (註)	14.54	(389)	16.57
本期沒收			-	
本期失效			-	
期末流通在外	5,918	\$18.19	5,924	\$19.14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918		924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8.90		\$8.90	

註：帳列預收股本。

(2)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

核准發行 日期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92.4.15	\$14.54~\$22.30	918	0.25	\$14.54	918	\$14.54
96.11.8	\$18.86~\$19.80	5,000	4.75	\$18.86	-	\$-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皆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267,333)	\$(267,333)	\$133,026	\$142,255
每股盈餘(元)	(1.87)	(1.87)	0.93	0.88
擬制淨利	\$(273,164)	\$(273,164)	\$127,185	\$136,416
擬制每股盈餘(元)	(1.91)	(1.91)	0.89	0.84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其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下：

核准發行日期	92.4.15	96.11.8
預期股利率	0%	0.50%
預期價格波動率	54.88%	26.98%
無風險利率	1.50%	2.52%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7年

15. 資本公積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98.12.31	97.12.31
股票溢價	\$708,265	\$708,265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24,918	324,918
長期投資	2,149	2,149
合計	\$1,035,332	\$1,035,332

(2) 資本公積依公司法規定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唯其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受領贈與之所得及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

16. 盈餘分配

(1) 依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得以股票發放之。
-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三、股東紅利，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餘數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九十，其中屬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

若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別盈餘公積，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2)有關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股東會決議通過	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四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2,394	\$2,399	\$5	估計差異
員工現金紅利	\$5,997	\$5,997	\$-	-
股東現金紅利	每股 0.3 元	每股 0.3 元		
股東股票紅利	每股 0.5 元	每股 0.5 元		

(3)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因本期虧損故估列金額為\$0，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九十九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8,391，與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8,396 之差異為\$5，主要係估計所產生之差異，已調整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4)另配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 0920000457 號函規定，有關民國九十九年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7. 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以前(含)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2)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 25%，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將改為 20%。其應揭露之相關事項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32,792	\$60,424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23,845	107,208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0,000	7,000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順流交易銷貨利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14	414
未實現順流交易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491)	(3,914)
未實現順流交易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435	1,291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55,343)	(37,161)
未實現長期投資處分利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421	1,421
依權益法認列換算調整數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87,685)	(123,544)
退休金未實際提撥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1,256	46,081
提列呆帳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51	5,55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0,875	23,943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446	(14,775)
提列資產減損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7,717	40,75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認列投資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512	6,532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7,137)	(62,30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06)	-
未實現賠償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159	8,102
(e) 投資抵減所產生之可減除稅額	71,528	73,686
B.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9,049	\$26,50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0,000)	(7,00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9,049	19,502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61)	(3,693)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資產淨額	\$18,988	\$15,809
	98. 12. 31	97. 12. 31
C.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4,796	\$80,70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4,796	80,70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2,731)	(56,731)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資產淨額	\$62,065	\$23,975

D.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帳列稅前損益按法定稅率 25%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74,752)	\$29,730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31,193	6,079
暫時性差異	54,881	(5,044)
投資抵減	(5,971)	(17,071)
五年免稅	(1,692)	(10,553)
其他	-	1,230
當期所得稅費用	\$3,659	\$4,371

E. 所得稅利益：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3,659	\$4,371
未實現順流交易銷貨利益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78
未實現呆帳損失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16	(697)
未實現兌換損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890)	3,550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267	(5,053)
本期認列退休金負債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102)	(76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217)	(775)
依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認列之投資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7,396)	(1,417)
本期增加投資抵減所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615	(27,875)
未實現賠償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86	(2,026)
未實現順流交易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229)	(323)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690)	15,576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61	-
未實現順流交易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0)	978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利益	(15,385)	(4,543)
遞延所得稅利益	(34,354)	(23,288)
以前年度高估數	(1,356)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417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	4,851
所得稅利益	\$(31,634)	\$ (14,066)

F.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21,344	\$13,390	99-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59,144	58,138	99-102年
合 計		<u>\$80,488</u>	<u>\$71,528</u>	

(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8.12.31	97.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7,466</u>	<u>\$9,955</u>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預計(實際)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u>	<u>8.44%</u>

本公司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含應計民國九十八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為計算基礎。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8.12.31	97.12.31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1,781	\$1,781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79,747)	209,926
合 計	<u>\$(177,966)</u>	<u>\$211,707</u>

18. 每股盈餘

(1) 民國九十八年度每股盈餘：

	股數	權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36,297,985股	1	136,297,985股
九十八年九月四日盈餘轉增資			6,814,899
民國九十八年度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143,112,884股</u>
本期淨損			<u>\$(267,333)</u>
	九十八年度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2.09)</u>	<u>\$(1.87)</u>	
稀釋每股盈餘	<u>\$(2.09)</u>	<u>\$(1.87)</u>	

(2)民國九十七年度每股盈餘：

	股數	權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35,020,373股	1	135,020,373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34,612		339,772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	743,000		448,301
合 計			135,808,446股
追溯調整比率(註)			1.0500
民國九十七年度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流通在外 加權平均股數			142,598,868股
可轉換公司債估計轉換股數			18,701,507
員工認股權估計轉換股數			37,038
員工紅利估計轉換股數			499,626
民國九十八年度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流通在外 加權平均股數			161,837,039股
本期淨利			\$133,026
可轉換公司債估計稅後債息			9,231
調整後淨利			\$142,257
九十七年度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0.83元	0.93元	
稀釋每股盈餘	0.81元	0.88元	

註：1.0500=1+九十七年度盈餘轉增資配股率
=1+(6,814,899/136,297,985)

19. 營業成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20,162	\$55,113	\$175,275	\$132,338	\$63,600	\$195,938
勞健保費用	9,604	4,768	14,372	9,260	4,413	13,673
退休金費用	9,302	6,053	15,355	10,687	8,835	19,522
其他用人費用	6,791	2,767	9,558	6,949	3,020	9,969
折舊費用	170,587	14,709	185,296	161,007	17,042	178,049
攤銷費用	8,921	1,662	10,583	8,663	1,190	9,853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1.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SIWARD Enterprise Inc. (SIWARD—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 (SIWARD—新加坡)	本公司之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SIWARD—日本)	本公司之子公司
SCT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威華微機電)	本公司之子公司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希華—無錫)	本公司之孫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晶華石英)	本公司之總經理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SIWARD International, Inc.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 以內關係
曾穎堂	為本公司董事長
曾榮孟	為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陳林浩、劉炳鋒	為本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
古志雲	為本公司董事兼協理
陳景松、廖祿立	為本公司董事
林敏逸、紀志毅、廖本林	為本公司監察人
李鴻鵬	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A.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對關係人銷貨如下：

關 係 人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SIWARD—日本	\$210,513	13.73	\$291,065	17.23
晶華石英	24,049	1.57	66	-
合 計	\$234,562	15.30	\$291,131	17.23

B. 本公司上開銷貨價格除少部分與一般銷貨價格相當外，其餘無單一產品可與一般之銷貨交易價格比較。

(2) 進貨

A.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對關係人進貨之情形如下：

關 係 人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SIWARD—日本	\$491,930	47.84	\$394,347	37.10
SIWARD—BVI	249,989	24.31	301,043	28.32
晶華石英	14,754	1.43	52,364	4.93
合 計	<u>\$756,673</u>	<u>73.58</u>	<u>\$747,754</u>	<u>70.35</u>

B.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採購價格單一產品主要係單獨向關係人採購，無一般進貨交易價格可比較。對SIWARD—BVI之付款係按月依其資金需求支付，SIWARD—日本付款條件為債權債務互抵後月結60天，晶華石英之付款條件為債權債務互抵。

(3) 應收帳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98.12.31		97.12.31	
	金 額	%	金 額	%
SIWARD—日本	\$85,754	16.26	\$67,968	17.11
晶華石英	13,760	2.61	—	—
SIWARD International Inc.	—	—	13,981	3.52
其他	—	—	101	0.03
加：備抵兌換利益	(2,217)	(0.42)	6,577	1.66
合 計	<u>\$97,297</u>	<u>18.45</u>	<u>\$88,627</u>	<u>22.32</u>

(4) 應付帳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關係人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98. 12. 31		97.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SIWARD—BVI	\$57,877	33.98	\$34,711	43.74
SIWARD—日本	57,551	33.79	24,338	30.67
晶華石英	4,741	2.78	572	0.72
其他	—	—	328	0.41
合 計	<u>\$120,169</u>	<u>70.55</u>	<u>\$59,949</u>	<u>75.54</u>

(5)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98. 12. 31		97.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晶華石英	\$6,012	26.47	\$—	—
SIWARD—無錫	2,093	9.21	542	6.76
SIWARD—日本	—	—	1,600	19.94
合 計	<u>\$8,105</u>	<u>35.68</u>	<u>\$2,142</u>	<u>26.70</u>

(6) 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關係人之其他應付款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98. 12. 31		97.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SCT USA Inc.	\$5,966	26.22	\$—	—
SIWARD—BVI	346	1.52	—	—
SIWARD—新加坡	—	—	15,415	42.38
合 計	<u>\$6,312</u>	<u>27.74</u>	<u>\$15,415</u>	<u>42.38</u>

(7) 財產交易

A.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出售予關係人資產，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科 目	九十八年度		
		帳面價值	售 價	處分(損)益
希華一無錫	機器設備	\$2,000	\$3,283	\$1,283

關 係 人 名 稱	科 目	九十七年度		
		帳面價值	售 價	處分(損)益
希華一無錫	機器設備	\$8,052	\$3,809	\$(4,243)
晶華石英	機器設備	466	1,860	1,394
合 計		\$8,517	\$5,669	\$(2,849)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損益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之規定，列為遞延借(貸)項，未實現出售固定資產損益並依資產耐用年數分年攤銷。

B.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向關係人購入之財產交易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標 的	九十八年度
希華無錫	機器設備	\$9,310
SIWARD—日本	機器設備	\$1,496
合 計		\$10,806

民國九十七年度：無此情形。

(8) 其他費用

A.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支付關係人SIWARD—日本技術指導管理費分別為\$1,844及\$1,772。

B.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支付關係人SCT USA, Inc. 服務費為分別為\$8,010及\$11,435。

C.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支付關係人SIWARD-BVI服務費用為\$2,824。

民國九十七年度：無此情形。

(9) 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收取關係人SIWARD—日本管理服務費收入為\$4,800。

民國九十八年度：無此情形。

(10) 背書保證

A. 本公司對關係人SIWARD—日本背書保證金額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8,000。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情形。

B. 本公司為關係人希華—無錫背書保證金額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美金150萬元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美金200萬元及日幣1.4億元。

C. 本公司為關係人威華微機電背書保證金額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30,000及\$75,000。

(11) 資金融通

A. 民國九十八年度：

關 係 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擔保品
	日期	金 額				
晶華石英	98/4/15	\$25,000	\$-	5%	\$-	-

B. 民國九十七年度：無此事項。

(12)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等	\$10,169	\$16,270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長、監察人、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等。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各項融資之擔保品。

	98. 12. 31	97. 12. 31
土地－成本(含閒置資產)	\$316, 991	\$316, 991
建築物－帳面價值(含閒置資產)	156, 586	160, 270
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314, 529	496, 541
什項設備－帳面價值	570	1, 645
存出保證金	-	2, 000
合 計	\$788, 676	\$977, 447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負債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1.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銀行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629, 217 及\$735, 894。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明細如下：(外幣單位：元)

幣別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98. 12. 31	97. 12. 31	98. 12. 31	97. 12. 31
JPY	\$60, 500, 000	\$-	\$-	\$-
USD	\$-	\$572, 811	\$-	\$-
EUR	\$47, 000	\$-	\$-	\$-
NTD	\$7, 930	\$-	\$-	\$-

3.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相關明細請參閱附註五. 2(1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8. 12. 31		97. 12. 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 融 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1, 075	\$171, 075	\$379, 316	\$379, 3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股票	201	201	79	79
應收票據及款項	536, 649	536, 649	434, 623	434, 62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285	-	54, 607	-
<u>金 融 負 債</u>				
應付票據及款項	171, 272	171, 272	80, 320	80, 32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223, 790	273, 592	255, 149	313, 81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344, 783	344, 783	477, 106	477, 106
衍生性金融商品	98. 12. 31		97. 12. 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 融 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遠匯	\$306	\$306	\$-	\$-
<u>金 融 負 債</u>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及轉換權	76, 467	76, 467	32, 480	32, 480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各基金公司提供之期末基金淨值為公平價值；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依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公平價值係無法可靠衡量。

(4)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包括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5)衍生性金融商品，其公平價值係由受託發行機構提供之。

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8.12.31	97.12.31	98.12.31	97.12.31
金 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1,075	\$379,316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股票	201	79	-	-
應收票據及款項	-	-	536,649	434,623
金 融 負 債				
應付票據及款項	\$-	\$-	\$171,272	\$80,32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	-	273,592	313,81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	344,783	477,106
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8.12.31	97.12.31	98.12.31	97.12.31
金 融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遠匯	\$-	\$-	\$306	\$-
金 融 負 債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及轉換權	-	-	76,467	32,480

3.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國外原物料、半成品及成品之採購主要以日元及美元計價，另有因美元計價之銷貨而產生之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已就外幣部位採取積極管理，應能有效控制匯率變動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壞帳比例低。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之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本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公司債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款幣別主要為台幣，以台灣總體經濟因素估計台灣利率水準，未來一年並無大幅走升之趨勢，利率變動之風險對本公司影響甚微。

(二)為便於比較分析，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中部份會計科目業已重分類表達。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有關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等之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5,000	\$-	5.00%	2	\$-	營業週轉	\$-	-	\$-	\$119,178	1,063,047

註1：貸與對象公司淨值之40%。

註2：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2)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TWARD Technology Co.,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JPY1,240,600,000	\$68,000	\$-	無	-%	\$1,328,809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RMB57,450,057	USD2,000,000 JPY140,000,000	USD1,500,000	無	1.81%	\$1,328,809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華微機電(股)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100,000	\$75,000	\$30,000	無	1.13%	\$1,328,809

註1：被背書保證對象實收資本額之50%。

註2：背書保證者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明細如下：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股權淨值或市價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環隆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9,971	\$124	-	\$201
		寶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2,637	411	-	-
		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合 計	(334)		-
						\$201		\$201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29,030	\$-	100.00	\$-
		英屬維爾京群島商希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30,103	100.00	30,118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300,000	690,585	100.00	690,935
		SCT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	5,349	100.00	5,349
		APEX OPTECH CO.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47,143	12,169	18.20	12,169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93,244	80,933	30.98	80,929
		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0	151,239	100.00	151,239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50,436	29,583	15.63	30,607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500	6,665	6.67	7,403
		豐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5,000	5,250	3.00	2,756
		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3,600	672	0.45	-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601	4,038	1.94	-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10,000	0.67	9,162
		美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375	64	0.03	3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	3,000	0.95	2,215
		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0	90	0.03	1
		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0,000	23,000	5.90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871	7,710	1.64	5,143
		累計減損				1,060,450		
		合 計				(139,863)		
						\$920,587		\$1,028,029

(4)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帳款(應付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10,513	13.73%	60天	除少部分與一般銷貨價格相當外,其餘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85,754	16.26%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91,930	47.84%	60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57,551)	(33.79)%	
SIWARD Enterprise Inc.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49,989	24.31%	按月依資金需求支付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視SIWARD Enterprise Inc. 資金需求	\$(57,877)	(33.98)%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2及1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具有重大影響力及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者，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	新加坡	財務投資	\$74,455 (USD2,218,242.61)	\$74,455 (USD2,218,242.61)	3,929,030	100%	\$-	\$(59,953) (USD1,813,639)	\$(59,953)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Enterprise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	係買賣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及晶體濾波器等材料或成品	\$32,813 (USD1,000,000)	\$32,813 (USD1,000,000)	1,000,000	100%	\$32,103	\$6,165 (USD186,512)	\$6,251 (含已實現利益\$86)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日本	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711,144 (JPY2,397,200,000)	\$711,144 (JPY2,397,200,000)	9,300,000	100%	\$690,585	\$(68,457) (JPY193,764,427)	\$(47,287) (含折價攤銷\$20,349及已實現利益\$821))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CT USA, Inc	美國	係提供售後服務	\$3,285 (USD100,000)	\$3,285 (USD100,000)	200	100%	\$5,349	\$2,012 (USD60,879)	\$2,012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科學園區	係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石晶微電-晶體元件	\$200,000	\$150,000	20,000,000	100%	\$151,239	\$(36,657)	\$(36,657)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APEX OPTTECH CO.	英屬維京群島	財務投資	\$46,973 (USD1,369,677)	\$46,973 (USD1,369,677)	1,547,143	18.20%	\$12,169	\$(51,986) (USD1,572,651)	\$(9,462)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	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產品設計及國際貿易業務	\$112,790	\$112,790	10,193,244	30.98%	\$80,933	\$(35,921)	\$(11,128)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韋僑科技(股)公司	台中縣大里市	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	\$27,779	\$22,004	2,750,436	15.63%	\$29,583	\$17,374	\$2,263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 (s) Pte. Ltd.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係經營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晶體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USD2,196,880	USD2,196,880	-	100%	\$5 (USD 150)	\$(59,953) (RMB12,388,245)	不適用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江蘇省無錫	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JPY1,636,364,935	JPY1,636,364,935	-	100%	\$283,515 (JPY815,635,331)	\$(34,807) (RMB7,193,175)	不適用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APEX OPTTECH CO.	英屬維爾京群島	財務投資	\$129,935 (USD3,825,000)	\$129,935 (USD 3,825,000)	4,335,000	51%	\$34,100	\$(51,986) (USD1,572,651)	不適用	
APEX OPTTECH CO.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江蘇省無錫	係經營石英晶棒及晶片之製造買賣	USD7,932,982	USD7,932,982	-	100%	\$81,362 (USD2,540,187)	\$(56,019) (RMB11,576,731)	不適用	

(2)對具有重大影響力及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除下列事項外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並無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三條之一第二款第二目之規定所須再揭露之資訊。

A. 資金貸予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1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384 (RMB 2,000,000)	\$-	1.2%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	RMB25,305,927 (註1)	RMB4,955,708
2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5,233 (USD 1,100,000)	\$35,233 (USD 1,100,000)	5.1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9,073	營業週轉	\$ -	-	\$ -	RMB14,457,946 (註3)	\$119,178
3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692 (RMB 1,000,000)	\$-	6.0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	RMB11,566,356 (註1)	RMB27,047,286

註1：貸與對象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註2：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註3：貸與對象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

B. 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1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孫公司	\$119,178 (註1)	USD 900,000	USD 900,000	USD 900,000	9.91%	\$148,973
2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65,131 (註3)	RMB 6,000,000	RMB 6,000,000	RMB 6,000,000	8.64%	\$162,828

註1：背書保證者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註2：背書保證者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

註3：背書保證者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明細如下：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科 列 目	期 末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股權淨值或市價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股票-匯僑股份有限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8,351	\$2,269	-	\$1,430
	APEX OPTech CO.	持股51%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335,000	\$34,100	51%	\$34,100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 (USD 150)	100%	\$5 (USD 150)
APEX OPTech CO.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1,362 (USD2,540,187)	100%	\$81,362 (USD2,540,187)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83,515 (JPY 815,635,331)	100%	\$283,515 (JPY 815,635,331)
	TECHNO PLAZA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	JPY 3,000,000	0.67%	\$-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治理 ETF 聯接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98,838	\$470 (RMB 100,317)	-	\$470 (RMB 100,317)

D.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G.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明細如下：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帳款(應付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491,930	53.00%	60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57,551	39.00%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10,513	27.00%	60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85,754)	(42.00)%	
SIWARD Enterprise Inc.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249,989	99.07%	視資金需求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視SIWARD Enterprise Inc. 資金需求	\$57,877	97.50%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APEX OPTech CO.	母子公司	銷貨	\$126,455	65.69%	T/T60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16,983	60.60%	
APEX OPTech CO.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26,455	90.85%	T/T60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16,983)	(67.79)%	
APEX OPTech CO.	晶華光電(股)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29,787	95.06%	60-90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	-	
晶華光電(股)有限公司	APEX OPTech CO.	母子公司	進貨	\$129,787	90.06%	60-90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	-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SIWARD Enterprise Inc.	聯屬公司	銷貨	\$104,764	61.12 %	T/T60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20,791	56.61%	
SIWARD Enterprise Inc.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04,764	44.65%	T/T60天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	\$(20,791)	39.51%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I.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透過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及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及APEX OPTECH CO. 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及對公司經營 之影響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5)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希華石英晶體 (東莞)有限公 司 (註1)	石英晶體、晶體 振盪器、晶體濾 波器之製造買 賣	RMB 18,202,104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68,282 (USD 2,131,815)	-	-	\$68,282 (USD 2,131,815)	100%	\$(59,953) (RMB12,388,245)	\$5 (USD 150)	-
希華科技(無 錫)有限公司 (註2)	石英晶體、晶體 振盪器、晶體濾 波器之製造買 賣	RMB 114,918,114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407,729 (USD 12,729,600)	-	-	\$407,729 (USD 12,729,600)	100%	\$(34,807) (RMB7,193,175)	\$283,515 (JPY815,653,331)	-
晶華光電(無 錫)有限公司 (註3)	石英晶片、晶棒 之製造銷售	RMB 65,788,141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49,555 (USD 1,547,143)	-	-	\$49,555 (USD 1,547,143)	34%	\$(19,046) (RMB3,936,088)	\$27,663 (UD863,66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新台幣525,566仟元 (美金16,408,558)	美金16,434,979	新台幣1,502,255仟元 (註4)

(註1)：透過SIWARD—新加坡百分之百控股轉投資中國大陸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之資料。

(註2)：係經投審會核准，由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以自有機器設備及向當地銀行借款取得之資金轉投資中國大陸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之資料。

(註3)：透過英屬維京群島APEX OPTECH CO. 之股權所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之資料。

(註4)：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註5)：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A. 進貨

本公司透過SIWARD－BVI對希華(無錫)進貨之情形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104,764	44.65%	\$98,788	34.62%

B. 應付帳款

本公司透過SIWARD－BVI對希華(東莞)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	-%	\$25,274	44.92%

本公司透過SIWARD－BVI對希華(無錫)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20,791	39.51%	\$10,993	19.54%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石英晶體震盪器、濾波器之製造、加工、買賣等業務，為單一產業之公司。

2.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略之。

3.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外銷銷貨淨額分別為\$1,301,528及\$1,395,462，其明細如下：

地 區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亞洲地區	\$1,035,347	\$1,091,623
美洲地區	114,133	122,486
歐洲地區	150,820	179,409
其 他	1,228	1,944
合 計	\$1,301,528	\$1,395,462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銷貨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 分 比	銷貨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 分 比
甲 公 司	\$210,513	13.73%	\$291,065	17.23%

聲 明 書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曾 穎 堂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一日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此 致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4號

林 鴻 光

會計師：

嚴 文 筆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一日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381,047	9.33	\$511,508	11.2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及四.2	2,408	0.06	616	0.01
1120	應收票據		19,532	0.48	53,055	1.1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4及六	555,451	13.59	455,542	10.0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四.4及五	-	-	13,981	0.31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5	481,338	11.78	557,093	12.2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8	18,988	0.47	15,809	0.35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58,907	1.44	51,544	1.14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39,786	0.97	34,549	0.76
11XX	流動資產小計		1,557,457	38.12	1,693,697	37.32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5	29,583	0.72	21,545	0.47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6	31,327	0.77	55,695	1.23
14XX	基金及投資小計		60,910	1.49	77,240	1.70
	固定資產	二、四.7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460,883	11.28	466,808	10.28
1521	房屋及建築		913,284	22.35	986,687	21.74
1531	機器設備		1,997,501	48.89	2,314,036	50.98
1551	運輸設備		6,589	0.16	6,752	0.15
1561	辦公設備		59,627	1.46	29,036	0.64
1611	租賃資產		33,065	0.81	21,435	0.47
1681	什項設備		234,261	5.73	265,556	5.85
15X1	成本合計		3,705,210	90.68	4,090,310	90.11
15X9	減：累計折舊		(1,520,247)	(37.21)	(1,592,708)	(35.09)
1599	減：累計減損		-	-	(11,783)	(0.26)
1670	加：預付設備款		19,099	0.47	39,607	0.87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204,062	53.94	2,525,426	55.63
	無形資產					
1760	商譽	二	-	-	69,659	1.53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	4,633	0.11	4,618	0.10
1782	土地使用權	二及六	15,514	0.38	16,318	0.36
1788	其他無形資產		-	-	28,041	0.62
17XX	無形資產小計		20,147	0.49	118,636	2.61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六	35,146	0.86	-	-
1810	閒置資產	二、四.8及六	86,458	2.12	44,478	0.98
1820	存出保證金	六	16,137	0.40	18,551	0.41
1830	遞延費用	二	23,755	0.58	28,904	0.6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8	81,676	2.00	32,200	0.71
18XX	其他資產小計		243,172	5.96	124,133	2.74
1XXX	資產總計		\$4,085,748	100.00	\$4,539,132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10	\$129,466	3.17	\$192,255	4.24
2120	應付票據		51,782	1.27	43,626	0.96
2140	應付帳款		236,477	5.79	152,971	3.37
2160	應付所得稅		9,300	0.23	13,739	0.30
2170	應付費用	四.11	89,169	2.18	77,904	1.72
227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二及四.12	-	-	42,300	0.93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13	83,745	2.05	186,435	4.1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6,041	1.37	85,064	1.8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55,980	16.06	794,294	17.50
	長期負債					
2400	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負債	四.12	76,467	1.87	32,480	0.72
2410	應付公司債	四.12	223,790	5.48	212,849	4.69
2420	長期借款	四.13	348,931	8.54	352,603	7.77
24XX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7,534	0.18	13,707	0.30
	長期負債合計		656,722	16.07	611,639	13.48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4	67,907	1.66	56,478	1.24
2820	存入保證金		489	0.01	477	0.0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8,396	1.67	56,955	1.25
2XXX	負債總計		1,381,098	33.80	1,462,888	32.23
	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5	1,431,129	35.03	1,362,980	30.03
3140	預收股本		91	-	-	-
31XX	股本小計		1,431,220	35.03	1,362,980	30.03
	資本公積	四.17				
3210	股票溢價		708,265	17.34	708,265	15.60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24,918	7.95	324,918	7.16
3260	長期投資		2,149	0.05	2,149	0.05
32XX	資本公積小計		1,035,332	25.34	1,035,332	22.8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二	127,121	3.11	113,819	2.5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二	11,956	0.29	11,956	0.26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8	(177,966)	(4.35)	211,707	4.66
33XX	保留盈餘小計		(38,889)	(0.95)	337,482	7.4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83,018	2.03	97,727	2.15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14	(6,922)	(0.17)	-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小計		76,096	1.86	97,727	2.15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503,759	61.28	2,833,521	62.42
3610	少數股權		200,891	4.92	242,723	5.35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2,704,650	66.20	3,076,244	67.7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4,085,748	100.00	\$4,539,132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二	\$1,884,886	101.11	\$2,344,711	102.19
4170	減：銷貨退回		(17,015)	(0.91)	(40,979)	(1.79)
4190	銷貨折讓		(3,691)	(0.20)	(9,299)	(0.40)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864,180	100.00	2,294,43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20	(1,609,075)	(86.32)	(1,840,242)	(80.20)
5910	營業毛利		255,105	13.68	454,191	19.80
6000	營業費用	四.20				
6100	推銷費用		(136,487)	(7.32)	(126,205)	(5.5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8,452)	(9.03)	(256,129)	(11.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236)	(3.34)	(38,641)	(1.68)
	營業費用合計		(367,175)	(19.69)	(420,975)	(18.35)
6900	營業淨利(損)		(112,070)	(6.01)	33,216	1.4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594	0.09	4,267	0.19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二及四.5	2,263	0.12	779	0.03
7122	股利收入		76	-	2,493	0.1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35	0.07	1,211	0.05
7140	處分投資收益		2,045	0.11	1,030	0.04
7160	兌換利益	二	-	-	49,729	2.17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	1,322	0.07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二	-	-	62,304	2.72
7480	什項收入		8,952	0.48	16,231	0.7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7,487	0.94	138,044	6.0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6,180)	(1.94)	(38,584)	(1.68)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3,650)	(0.20)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8,679)	(0.47)	(2,379)	(0.10)
7560	兌換損失		(3,046)	(0.16)	-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25,323)	(1.36)	(12,492)	(0.55)
7630	減損損失	二	(122,896)	(6.59)	(28,973)	(1.26)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	-	-	(78)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	(45,167)	(2.42)	-	-
7880	什項損失		(10,944)	(0.59)	(2,363)	(0.1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55,885)	(13.73)	(84,869)	(3.70)
7900	稅前淨利(損)		(350,468)	(18.80)	86,391	3.77
8110	所得稅利益	二及四.18	42,330	2.26	21,695	0.94
9600	合併總(損)益		<u><u>\$(308,138)</u></u>	<u><u>(16.54)</u></u>	<u><u>\$108,086</u></u>	<u><u>4.71</u></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之利益(損失)		\$ (267,333)		\$133,026	
9602	少數股權損失		(40,805)		(24,940)	
9600	合併總(損)益		<u><u>\$(308,138)</u></u>		<u><u>\$108,086</u></u>	
9900	普通股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二及四.19				
	母公司股東之利益(損失)		\$ (2.16)	\$ (1.87)	\$0.78	\$0.93
	少數股權損失		(0.29)	(0.28)	(0.17)	(0.17)
	合併總(損)益		<u><u>\$(2.45)</u></u>	<u><u>\$(2.15)</u></u>	<u><u>\$0.61</u></u>	<u><u>\$0.76</u></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母公司股東之利益(損失)		\$ (2.16)	\$ (1.87)	\$0.76	\$0.88
	少數股權損失		(0.29)	(0.28)	(0.15)	(0.15)
	合併總(損)益		<u><u>\$(2.45)</u></u>	<u><u>\$(2.15)</u></u>	<u><u>\$0.61</u></u>	<u><u>\$0.73</u></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希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股 本	優先股股利撥備	換回股本	資 本 公 積			預 留 盈 餘			其他結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備列之現金和資產未實現損益	少數股權	合 計
					股票溢價	轉帳公司債溢價	長期投資	法定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342,887	\$ 8,117	\$ 5,882	\$708,389	\$318,858	\$2,148	\$91,848	\$11,966	\$248,805	\$22,805	\$0,555	\$84	\$258,808	\$3,613,725
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04, 17														
提列法定公積								21,970		(21,970)					-
盈餘轉撥										(3,954)					(3,954)
員工紅利										(5,888)					(5,888)
發放現金股利										(126,874)					(126,874)
歸收行使員工認股權	04, 15			0,450											0,450
員工行使認股權	04, 15	5,458		(12,302)	4,852										-
行使優先股股利撥備	04, 11	8,117	(8,117)												-
應付公司債轉換溢價	04, 11	5,348				5,888									11,208
民國九十七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138,828					138,828
長期股權投資溢價調整數	04, 5										75,722				75,72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4, 13											2,555			2,555
備列之現金和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84)		(84)
子公司少數股權														(17,145)	(17,145)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62,889	-	-	708,266	\$24,918	\$2,148	113,818	11,966	211,707	97,727	-	-	242,729	3,676,294
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註)	04, 17														
提列法定公積								13,302		(13,302)					-
盈餘轉撥										(68,148)					-
發放現金股利										(48,888)					(48,888)
歸收行使員工認股權	04, 15			91											91
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267,339)					(267,339)
長期股權投資溢價調整數	04, 5										(14,708)				(14,70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4, 13											(6,922)			(6,922)
子公司少數股權														(41,832)	(41,832)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01,128	\$ -	\$91	\$708,266	\$24,918	\$2,148	\$127,120	\$11,966	\$177,868	\$83,019	\$0,922	\$ -	\$259,861	\$3,734,858

註：盈餘調整\$2,374及員工紅利\$5,977已付備益中扣除。

(續本報告附錄財務狀況表)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308,138)	\$108,086
調整項目：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6,700	12,156
折舊費用(含其他損失)		264,210	252,945
各項攤提		28,370	25,698
存貨跌價損失		17,547	31,977
存貨報廢損失		17,067	41,982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25,323	12,492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2,263)	(779)
減損損失		122,896	28,973
其他投資損失		3,650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1,322)	78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45,167	(62,304)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7,444	1,168
處分投資收益		(2,045)	(1,030)
提列利息補償金		-	15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1,575	13,942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52,405)	97,231
存貨減少(增加)		41,141	(110,76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363)	23,429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45,910)	(31,513)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91,662	(39,827)
應付所得稅減少		(4,439)	(12,353)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1,265	(22,70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079)	77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541)	16,401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492	2,2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2,004	388,4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39,268
受限制資產-流動增加		(5,237)	(4,6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3,0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5,775)	(869)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4,601	7,341
購置固定資產		(104,762)	(574,815)
遞延費用增加		(8,309)	(18,09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414	(6,529)
其他無形資產減少		-	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068)	(458,297)
(接次頁)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承前頁)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175,324)	86,145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2	(180)
發放現金股利		(40,889)	(135,374)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13,840)
預收股本		91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300,00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6,450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49,239)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5,349)	243,201
匯率影響數		2,952	11,3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0,461)	184,6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1,508	326,8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四.1	\$381,047	\$511,50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19,776	\$26,417
本期支付所得稅		\$7,837	\$21,61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83,745	\$228,735
盈餘轉增資		\$68,149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及資本公積		\$ -	\$19,326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本期增加數		\$98,360	\$586,30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185	11,69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6,783)	(23,185)
支付現金		\$104,762	\$574,81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以經營石英晶體震盪器、濾波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要業務。民國八十六年六月為因應未來籌資管道多元化需求，並經證券主管機關之同意而完成補辦股票公開發行程序。民國八十七年因擴大產能首度向海外投資，並於投資之當地政府完成設立登記，分別成立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及SIWARD Enterprise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商希華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轉投資公司，民國八十九年三月為取得高階石英產品技術及跨足日本石英產品市場，因而投資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本山形縣))。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四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民國九十年六月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提出股票上市買賣申請，並經核准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十七日正式掛牌上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950人及1,047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七號公報「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除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外，亦包括達該號公報所述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1) 母公司：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2) 子公司：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母公司及子公 司 綜合持股百分 比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持有希華晶體(東莞)有限公司100%股權	100.00%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晶體濾波品之製造買賣	100.00%
英屬維爾京群島希華股份有限公司	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晶體濾波品之買賣	100.00%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	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100.00%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100.00%
SCT USA, Inc	係提供售後服務	100.00%
威華微機電(股)公司	係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石晶微機電-晶體元件	100.00%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產品設計及國際貿易業務	30.98%
APEX OPTTECH CO.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 持有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100%股權	34.00%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經營石英晶體及晶片之製造買賣	34.00%

(3) 未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無。

(4) 編製報表主體變動說明：無。

2.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1)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2)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3)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4)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5)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之定期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按取得成本入帳及評估，至於處分成本則採個別辨認法。

4. 外幣交易及外幣報表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係以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之基礎。
- (2)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係在同一會計期間時，結清金額與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當期兌換損益。
- (3) 交易發生日與結清日分屬不同會計期間時，以外幣為基準之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後之金額，與發生日之原帳載金額間之兌換差額屬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4)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出售被投資公司股權投資或被投資公司實施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5)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之被投資公司記帳單位如下：

公司名稱	記帳單位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	美 元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人民幣
英屬維爾京群島希華股份有限公司	美 元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日本)	日 幣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人民幣
SCT USA, Inc	美 元
威華微機電(股)公司	新台幣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新台幣
APEX OPTTECH CO.	美 元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人民幣

編製合併報表時，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其屬人民幣、美元及日幣記帳者均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結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之匯率換算，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作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即本公司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記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二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6.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7.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與利率交換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8.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未來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9. 存 貨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前之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係採用月加權平均法，期末除就呆滯及過時存貨提列備抵損失外，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及物料部份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製成品及外購商品則指淨變現價值。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原物料及半成品 一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 一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
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依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 (2)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但有證據顯示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不在此限）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另評估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重大影響力時，業將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列入考量。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對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以上者，或雖未超過50%但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均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 (3)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取得成本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之差異，除屬永久性資產所產生者外，依其性質分年攤銷，其無法辨識原因者按十年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新增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得攤銷。
- (4)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所產生之損益於當期末實現者，予以銷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質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其餘之資產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採列記未實現損益科目方式銷除，因而產生之「遞延借貸項－聯屬公司間損益」作為資產或負債，並依其實現期間劃分為長短期；投資公

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其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則按投資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若投資公司對產生側流交易之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則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投資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銷除。

- (5)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應借記「資本公積」時，因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 (6)被投資公司如有新增之資本公積，投資公司應按持有股份比例，借記「長期投資」，貸記「資本公積」。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 (7)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原則上以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若屬已達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已達控制能力之投資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11. 固定資產

- (1)固定資產按取得成本入帳(以固定資產增資者係依當地政府鑑價金額入帳)，並採平均法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耐用年限係考量經濟使用年限及參考台灣地區稅法規定之耐用年數者估列，其年數如下：

資 產 項 目	耐用年限
房 屋 及 建 築	3～50 年
機 器 設 備	1～ 8 年
運 輸 設 備	3～ 5 年
辦 公 設 備	3～ 9 年
租 賃 資 產	3 年
什 項 設 備	3～20 年

- (2)凡可延長資產耐用年數之重大更新或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 (3)固定資產購置及建造期間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4)固定資產報廢及處分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其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營業外損益或非常損益。

(5)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取得時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時依淨變現價值與帳面價值較低者評價。

12. 無形資產

(1)無形資產係具有可辨認性、可被企業控制及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無實體非貨幣性資產，依其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耐用年限平均攤銷。

(2)商譽係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成本高於被投資公司帳面價值之金額，按五至十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不再攤銷。

(3)土地使用權係承租國有土地所需投入之費用，按經營年限平均攤銷。

13. 遞延費用

係電力線路補助費等支出，按一至三年平均攤銷。

14. 可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屬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後發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可轉換公司債中純屬公司債之現值依相同條件但不可轉換之公司債之市場利率折現，續後評價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至於其他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合分類為權益商品之要件，故分類為負債，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

(2)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屬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前發行，其與發行公司債總金額之差異無須視為權益組成要素，故無須分離。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亦即將轉換之公司債及其相關負債科目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15. 退休金

(1)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自民國八十五年底起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

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2)淨退休金成本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按十五年平均攤銷。

(3)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4)子公司之退休金政策如下：

A.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經常性薪資為計算之基數。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十七年採用直線法平均攤銷。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及威華微機電(股)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B.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日本)、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及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並無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依據當地法律需提撥一定比例交付當地政府，勞工退休時依規定向政府支領退休金，另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英屬維爾京群島希華股份有限公司、SCT USA, Inc及APEX OPTTECH CORPORATION，均無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以上子公司依中華民國證期會(84)台財證(六)01985號函規定，並不適用「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

16.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本公司及子公司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提供予員工之認股權計畫，係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給與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者，依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函及與該號函相關函釋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依內含價值法按衡量日標的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認列為酬勞成本，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7. 法定公積

按每年稅後盈餘提列百分之十。

18. 特別盈餘公積

按前一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待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始得迴轉。

19. 所得稅

- (1) 本公司編製之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2) 本公司購置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有關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採當期認列法，亦即將當年得享受之投資抵減全數自所得稅費用項下減除。又依法應遞延適用投資抵減部分，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4)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20.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其條件為(1)取得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2)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3)價格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4)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21.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之每股盈餘時，係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22.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2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有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將其列為薪資費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採用新規定後，本公司有關存貨之會計處理變動如下：

- (1)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應逐項比較之。
- (2)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 (3)異常製造成本及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認列為銷貨成本。

前述變動使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稅前總損失增加\$49,899及合併基本稅前每股虧損增加0.35元。本期亦重分類民國九十七年年度營業外損失\$70,530至銷貨成本項下。

2. 本公司依新修訂之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25%調降為20%。前述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總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3.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總損益並無影響。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基金會新發布之(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總損益減少\$6,297，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減少0.05元及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減少0.04元。

5.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二次修訂條文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總損益並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8. 12. 31	97. 12. 31
現金	\$1,950	\$368
銀行存款	378,530	513,796
加(減): 備抵兌換(損)益	567	(2,656)
合計	<u>\$381,047</u>	<u>\$511,508</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其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	\$3,275	2,804
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73)	(2,188)
小計	2,102	61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遠匯	306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u>\$2,408</u>	<u>\$616</u>

(2)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從事遠匯交易合約資訊如下：

交易	項目	名目本金 (仟元)	執行價格	交割日	公平價值
賣出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遠匯	USD 2,100	USD32.23-32.37 (美元對新台幣)	99/01-99/03	\$306

3. 應收帳款淨額

(1) 其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關係人	非關係人	關係人	非關係人

	98. 12. 31		97. 12. 31	
	關係人	非關係人	關係人	非關係人
應收帳款	\$-	\$579, 529	\$13, 981	\$470, 328
減：備抵呆帳	-	(19, 380)	-	(20, 233)
加(減)：備抵兌換(損)益	-	(4, 698)	-	5, 447
淨 額	\$-	\$555, 451	\$13, 981	\$455, 542

(2)備抵呆帳係依據期末應收帳款餘額估計可能發生呆帳金額而提列。

(3)本公司國外應收帳款按外幣計價者，由於匯率變動之故，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中，各按該日之匯率認列兌換損益，其相對科目為備抵兌換損益則列為應收帳款之增減項。

4. 存貨淨額

	98. 12. 31	97. 12. 31
原 料	\$117, 240	\$121, 505
物 料	42, 096	37, 195
半 成 品	135, 169	141, 366
在 製 品	87, 796	74, 855
製 成 品(含外購商品)	237, 935	312, 028
合 計	620, 236	686, 949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38, 898)	(129, 856)
存貨淨額	\$481, 338	\$557, 093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因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認為銷貨成本明細包括：(a)本期認列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76, 889；(b)由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品之價格受供需市場影響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跌價，使本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17, 547。

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名 稱	98. 12. 31			97. 12. 31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持股 比率	金額	股數	持股 比率	金額	
SIWARD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 000 2, 750, 436	45. 00% 15. 63%	\$- 29, 583	45, 000 4, 000, 793	45. 00% 12. 50%	\$- 21, 545	無 無
合 計			\$29, 583			\$21, 545	

(1)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六日透過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與在東南亞之UPC集團(UPC Holdings Pte. Ltd.)共同於新加坡設立

Siward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Siward Electronics)，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投資金額美金 USD52,425，持股比率為 45%。

因以往年度該公司均產生累積虧損，且本公司對Siward Electronics並無債務之擔保或財務上之承諾，亦無充分證據顯示Siward Electronics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故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Siward Electronics之長期投資餘額為零，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投資損失均為零。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以\$22,004 取得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0% 之股權，因本公司為持有該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百分比最高者，故視為具有重大影響力採權益法評價，另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以\$5,775 元認購由日商瑞穗創投壹號基金公司轉讓之 550,000 股，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投資\$27,779，持股比率 15.63%。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對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利益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投資利益	\$2,263	\$779
換算調整數	-	(54)
合 計	\$2,263	\$725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名 稱	98.12.31			97.12.31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金額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6,500	6.67%	\$6,665	666,500	6.67%	\$6,665	無
豐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25,000	3.00%	5,250	525,000	3.00%	5,250	無
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600	0.45%	672	53,600	0.45%	672	無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601	1.94%	4,038	134,601	1.94%	4,038	無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67%	10,000	1,000,000	0.67%	10,000	無
美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75	0.03%	64	6,375	0.03%	64	無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0.95%	3,000	300,000	0.95%	3,000	無
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9,000	0.03%	90	45,000	0.20%	450	無
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	5.90%	23,000	2,000,000	8.00%	20,000	無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700,871	1.64%	7,710	1,000,000	1.64%	11,000	無
Techno Plaza Co., Ltd	60	0.67%	1,042	60	0.67%	1,088	無
小 計			61,531			62,227	
累計減損			(30,204)			(6,532)	
合 計			\$31,327			\$55,695	

(註)原為家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年度更名為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固定資產

(1)民國九十八年度增加之固定資產主要係濺鍍機、自動固定接著機及溫度測試系統、雷射調頻設備、金屬濺鍍設備及廠房配電、冷卻工程等。

(2)民國九十七年度增加之固定資產主要係全自動真空Seam溶接機、自動離子槍微調機、IN LINE溫度特性檢查及Inline真空封止裝置等。

8. 閒置資產

	98. 12. 31	97. 12. 31
取得成本		
土地	\$16,000	\$16,000
房屋及建築	60,954	17,354
機器設備	289,886	157,638
辦公設備	52	-
其他設備	2,117	-
小計	369,009	190,992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1,293)	(6,065)
機器設備	(186,867)	(91,007)
辦公設備	(23)	-
其他設備	(1,440)	-
小計	(209,623)	(97,072)
未折減餘額	159,386	93,920
累計減損	(72,928)	(49,442)
閒置資產淨額	\$86,458	\$44,478

9. 短期借款

(1)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權銀行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	金額	擔保或抵押
招商銀行-無錫新區支行	擔保借款	98.12~99.12	5.841%	\$56,309	土地及廠房
交通銀行-無錫分行	信用借款	98.12~99.12	5.832%	28,154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保證
華一銀行-上海分行	信用借款	98.12~99.03	5.050%	27,389	無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中港分行	信用借款	98.12~99.12	2.520%	12,815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證
台中商業銀行-竹北分行	信用借款	98.11~99.05	1.581%	4,799	無
合計				\$129,466	

(2)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權銀行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	金額	擔保或抵押
招商銀行	擔保借款	97.12~98.12	6.138%	\$72,260	土地、廠房及設備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97.12~98.12	2.175%	36,270	土地、廠房及設備
匯豐銀行-上海分行	信用借款	97.12~98.02	4.500%	30,492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證
加拿大豐業銀行-廣州分行	信用借款	97.08~98.08	5.745%	28,233	無
元大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97.10~98.04	3.860%	25,000	無
合 計				<u>\$192,255</u>	

10. 應付費用

	98.12.31	97.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37,063	\$36,429
應付運費	4,093	5,376
應付保險費	2,841	3,009
應付進出口費用	2,780	5,156
應付勞務費	1,001	1,664
應付利息	858	1,154
其 他	40,533	25,116
合 計	<u>\$89,169</u>	<u>\$77,904</u>

11. 應付公司債

	98.12.31	97.12.31
(一)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	\$-	\$42,3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	-
小 計	-	42,3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42,300)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u>\$-</u>	<u>\$-</u>

	98.12.31	97.12.31
(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98. 12. 31	97. 12. 31
可轉換公司債	\$287, 200	\$295, 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63, 410)	(82, 151)
小 計	223, 790	212, 84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一年以上到期部份	\$223, 790	\$212, 849

①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400,000，每張面額\$100，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到期，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28.70元，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請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102.27%，收益率為0.75%，滿四年為104.06%，收益率為1%)以現金贖回。發行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依發行辦法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如因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將依比例重新計算並調整之，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一日除權調整後為每股18.48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轉換\$357,700，換發18,606仟股，並於民國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到期贖回\$42,300。

②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一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300,000，每張面額\$100，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到期，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19.49元，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請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103.03%，收益率為1.00%，滿四年為105.09%，收益率為1.25%)以現金贖回。發行滿三個月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所述之情形，如因配發現金股利及盈餘轉增資使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應將轉換價格重新計算並予以調整之，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調整後為每股16.95元，同期間又依該辦法重新設定轉換價格之規定，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重設轉換價格為每股14.85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轉換\$5,000，換發275仟股普通股，並以現金贖回\$7,800。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應付公司債及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負債組成要素		
應付公司債		
應付公司債	\$287, 200	\$295, 000

	98. 12. 31	97. 12. 31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63, 410)	(82, 151)
淨 額	223, 790	212, 84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76, 467	32, 480
負債組成要素合計	\$300, 257	\$245, 329

12.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銀 行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借款利率	98. 12. 31	擔保或抵押
中華開發銀行-台中分行	擔保借款	94~102	1.145%~1.365%	\$283, 468	土地、廠房及設備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潭子分行	擔保借款	96~101	2.547%	51, 315	設備
台灣銀行-潭子分行	擔保借款	98~103	1.745%	32, 000	設備
山形銀行-米澤分行	信用借款	98~104	2.000%	27, 808	無
台中商業銀行-竹北分行	擔保借款	98~110	2.870%	14, 469	土地及廠房
台中商業銀行-竹北分行	信用借款	98~103	3.620%	13, 616	無
工業銀行-營業部	信用借款	95~99	2.734%	10, 000	無
合 計				432, 67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3, 745)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348, 931	

(2)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 權 銀 行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借款利率	97. 12. 31	擔保或抵押
中華開發銀行-台中分行	擔保借款	94~102	1.809%~2.245%	\$335,656	土地、廠房及設備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潭子分行	擔保借款	96~101	1.605%	69,975	設備
台灣銀行-潭子分行	擔保借款	93~98	1.818%	41,475	土地、廠房及設備
工業銀行-營業部	信用借款	95~99	2.734%	30,000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92~98	2.750%	19,949	土地、廠房及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證
瑞穗銀行	信用借款	97~98	1.577%	16,321	無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信用借款	96~98	2.866%	11,63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證
渣打銀行	擔保借款	95~102	4.389%	9,798	土地及廠房
台灣中小企銀	擔保借款	93~98	2.725%	4,234	機器設備
合 計				539,03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6,435)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352,603</u>	

1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自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資產負債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原則」。自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服務成本	\$1,076	\$1,273
利息成本	2,453	3,425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715)	(594)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386	407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3,861	158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	20	4,076
縮減或清償損益	-	2,435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淨退休金成本	\$7,081	\$11,180

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計提列退休金成本\$8,155及\$8,166。

(2)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8.12.31	97.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16,892)	\$(10,875)
非既得給付義務	(69,088)	(62,579)
累積給付義務	(85,980)	(73,45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5,584)	(24,545)
預計給付義務	(131,564)	(97,99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7,523	26,925
提撥狀況	(104,041)	(71,074)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3,861	7,72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72	1,158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43,055	10,33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1,554)	(4,6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907)	\$(56,478)
遞延退休金成本	\$4,633	\$4,618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922	\$-

(3)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希華	晶華	希華	晶華
折現率	2.25%	2.75%	2.50%	3.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2.75%	2.00%	3.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0%	2.75%	2.50%	3.00%

(4)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專戶儲存台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27,350及\$26,937。

(5)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為\$19,076及\$12,484。

14. 股本

-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1,630,000，實收股本為\$1,342,087，每股面額壹拾元，分為134,208,691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於基準日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日、六月二十七日、七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一日共轉換為普通股計1,346,294股及行使員工認股權轉換743,000股，並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九日、七月十七日、八月十五日及十一月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定提高額定股本為\$2,300,000，並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完成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2,300,000，每股面額壹拾元，已發行136,297,985股，實收股本為\$1,362,980。
-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之額定股本為\$2,300,000，實收股本為\$1,362,980，每股面額壹拾元，分為136,297,985股。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68,149，前述增資業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經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四日完成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2,300,000，每股面額壹拾元，已發行143,112,884股，實收股本為\$1,431,129。

15.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

- (一)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五日及九十七年十一月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00 單位及 5,000,000 單位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 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三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七年。該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如因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証等），將依比例重新計算並調整之。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總數(仟單位)	流通在外單位 總數(仟單位)	認股價格(元)
93.03.26	3,000	918	14.54
96.11.28	5,000	5,000	18.86

(1)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5,924	\$19.14	6,313	\$19.13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6)(註)	14.54	(389)	16.57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5,918	\$18.19	5,924	\$19.14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918		924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8.90		\$8.90	

註：帳列預收股本。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

核准發 行 日期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仟單 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92.4.15	\$14.54~\$22.30	918	0.25	\$14.54	918	\$14.54
96.11.8	\$18.86~\$19.80	5,000	4.75	\$18.86	-	\$-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皆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該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其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下：

核准發行日期	92.4.15	96.11.8
預期股利率	0%	0.50%
預期價格波動率	54.88%	26.98%
無風險利率	1.50%	2.52%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7年

(二) 子公司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

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950,000 單位，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950 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且此認股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十年。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已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747,000 單位，認股價格為 14 元。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 總數(仟單位)	流通在外單位 總數(仟單位)	認股價格 (元)
93.3.18	747	747	\$14

(1)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747	\$14.00	747	\$14.00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747	\$14.00	747	\$14.0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747		747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9.28		\$9.28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

核准發行 日期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92.11.20	\$14	747	4	\$14	747	\$14

(3)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0。該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依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其評價模式各參數之加權平均資訊分別如

下：

核准發行日期	92.11.20
預期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57.73%
無風險利率	3.00%
預期存續期間	10年

(三)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	\$(267,333)	\$(267,333)	\$133,026	\$142,257
每股盈餘(元)	(1.87)	(1.87)	0.93	0.88
擬制淨利	\$(274,014)	\$(274,014)	\$126,335	\$135,566
擬制每股盈餘(元)	(1.91)	(1.91)	0.89	0.84

16. 資本公積

(1)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98.12.31	97.12.31
股票溢價	\$708,265	\$708,265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24,918	324,918
長期投資	2,149	2,149
合 計	\$1,035,332	\$1,035,332

(2)資本公積依公司法規定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唯其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受領贈與之所得及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

17. 盈餘分配

(1)依章程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一、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得以股票發放之。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三、股東紅利，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餘數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九十，其中屬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決議分派之。

若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別盈餘公積，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配前先行扣除。

(2)有關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項 目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2,394	\$2,399	\$5	估計差異
員工現金紅利	\$5,997	\$5,997	\$-	-
股東現金紅利	每股 0.3 元	每股 0.3 元		
股東股票紅利	每股 0.5 元	每股 0.5 元		

(3)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因本期虧損故估列金額為\$0，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九十九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8,391，與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8,396之差異為\$5，主要係估計所產生之差異，已調整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4)另配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0920000457號函規定，有關民國九十九年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8. 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以前(含)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2)母公司、子公司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及威華微機電(股)公司所適用之所得稅率為25%，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將改為20%。

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日本)所得稅率約為41%；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依當地稅法規定，對境外營運之外國企業，其營利所得若未匯回新加坡則全部免繳所得稅；英屬維爾京群島希華股份有限公司及APEX OPTTECH CO. 依當地稅法規定，境外營運之外國企業之營利所得免徵所得稅；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及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依當地稅法規定，以開始獲利之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

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則減半徵收。SCT USA, Inc預計適用之所得稅率為40%。

(3)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其應揭露之相關事項如下：

	98. 12. 31	97. 12. 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a)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32,794)	\$(64,949)
(b)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239,752	207,632
(c)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06,294	94,674
(d)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關係人毛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071	1,800
未實現順流交易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所產生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914)	(3,914)
未實現順流交易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435	1,291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18,367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55,343)	(37,161)
未實現長期投資處分利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421	1,421
依權益法認列換算調整數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87,685)	(139,904)
依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認列投資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512	6,532
退休金未實際提撥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7,137	52,662
提列呆帳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178	8,90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8,639	70,602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5,789	(16,327)
提列資產減損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7,717	40,751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7,137)	(62,30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06)	-
未實現賠償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159	8,102
提列職工福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00
(e)投資抵減所產生之可減除稅額	77,575	76,841
(f)虧損扣抵遞轉以後年度	566,802	212,050
B.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9,890	\$78,08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0,841)	(58,14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9,049	19,93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61)	(4,128)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資產淨額	\$18,988	\$15,809
C.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9,862	\$129,54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5,453)	(36,52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4,409	93,02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2,733)	(60,821)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資產淨額	\$81,676	\$32,200
D. 所得稅費用(利益)：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4,349	\$4,967

	98. 12. 31	97. 12. 31
未實現關係人毛利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68)	(477)
未實現呆帳損失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49	(513)
未實現兌換損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5,842)	3,908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2,859	(11,622)
依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認列之投資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利益	(7,396)	(1,417)
認列退休金負債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927)	(48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1,493)	(1,490)
本期增加投資抵減所認列之所得稅利益	(1,276)	(28,638)
未實現賠償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86	(2,026)
未實現順流交易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229)	(323)
未實現順流交易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0)	978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690)	15,576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61	-
提列職工福利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0	(100)
虧損扣抵遞轉以後年度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36,723)	(25,560)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所產生所得稅利益	(15,385)	(4,543)
提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1,337	25,218
遞延所得稅利益	(43,927)	(31,51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	4,851
以前年度高估數	(1,356)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1,396)	-
所得稅利益	<u><u>\$ (42,330)</u></u>	<u><u>\$ (21,695)</u></u>

E.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27,391	\$19,437	99-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59,144	58,138	99-102年
	合 計	<u>\$86,535</u>	<u>\$77,575</u>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111,430	\$111,430	101-109年
大陸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239,841	239,841	101-102年
日本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215,531	215,531	99-105年
	合 計	<u>\$566,802</u>	<u>\$566,802</u>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8. 12. 31	97. 12. 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u>\$7,466</u></u>	<u><u>\$9,955</u></u>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預計(實際)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8.44%

本公司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含應計民國九十八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為計算基礎。

(5)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8.12.31	97.12.31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1,781	\$1,781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79,747)	209,926
合 計	<u>\$ (177,966)</u>	<u>\$ 211,707</u>

19. 每股盈餘

(1)九十八年度每股盈餘：

	股數	權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36,297,985股	1	136,297,985股
九十八年九月四日盈餘轉增資			6,814,899
民國九十八年度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143,112,884股</u>

	九十八年度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損失	\$(350,468)	\$(308,138)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40,805)	(40,805)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u>\$(309,663)</u>	<u>\$(267,333)</u>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失	(2.45)元	(2.15)元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0.29)	(0.28)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u>(2.16)元</u>	<u>(1.87)元</u>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失	(2.45)元	(2.15)元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0.29)	(0.28)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u>(2.16)元</u>	<u>(1.87)元</u>

(2)民國九十七年度每股盈餘：

	股數	權數	加權平均股數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35,020,373	1	135,020,373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34,612		339,772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	743,000		448,301
合 計			<u>135,808,446股</u>
追溯調整比率(註)			<u>1.0500</u>

民國九十七年度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流通在 外加權平均股數	142,598,868股
可轉換公司債估計轉換股數	18,701,507
員工認股權估計轉換股數	37,038
員工紅利估計轉換股數	499,626
民國九十七年度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161,837,039股</u>

	九十七年度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利益	\$86,391	\$108,086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24,940)	(24,940)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u>\$111,331</u>	<u>\$133,026</u>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利益	0.61元	0.76元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0.17)	(0.17)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u>0.78元</u>	<u>0.93元</u>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總利益	0.61元	0.73元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0.15)	(0.15)
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u>0.76元</u>	<u>0.88元</u>

註：1.0500=1+九十七年度盈餘轉增資配股率=1+(6,814,899/136,297,985)

20. 營業成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76,956	\$122,376	\$299,332	\$216,553	\$137,750	\$354,303
勞健保費用	10,242	11,345	21,587	9,958	11,505	21,463
退休金費用	9,523	8,073	17,596	10,887	10,195	21,082
其他用人費用	10,993	4,523	15,516	13,555	6,247	19,802
折舊費用	215,443	48,402	263,845	213,762	38,813	252,575
攤銷費用	9,723	18,647	28,370	9,054	16,644	25,698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1.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Siward International, Inc.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以內關係
曾穎堂	為本公司董事長
曾榮孟	為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陳林浩、劉炳鋒	為本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
古志雲	為本公司董事兼協理
陳景松、廖祿立	為本公司董事
林敏逸、紀志毅、廖本林	為本公司監察人
李鴻鵬	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田中瑞哉	為希華科技株式會社(日本)監察人
邱成忠	為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黃文瑛	為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楊建成	為威華微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李濟堂	為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收帳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SIWARD International Inc.	\$-	-	\$13,981	2.98

(2)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16,753	\$23,242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長、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等。

本公司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各項融資之擔保品。

	98.12.31	97.12.31
土地—成本(含閒置資產)	\$470,825	\$476,761
土地使用權	7,950	8,362
建築物—帳面價值(含閒置資產)	498,550	532,459
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391,001	514,012
什項設備—帳面價值	570	1,645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39,786	34,549
應收帳款	4,302	5,104
遞延費用	320	-
存出保證金	-	2,000
合 計	<u>\$1,413,304</u>	<u>\$1,574,89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負債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1.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銀行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629,217及\$735,894。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明細如下：(單位：元)

幣別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98.12.31	97.12.31	98.12.31	97.12.31
JPY	<u>\$60,500,000</u>	<u>\$47,000,000</u>	<u>\$-</u>	<u>\$-</u>
USD	<u>\$-</u>	<u>\$572,811</u>	<u>\$-</u>	<u>\$-</u>
EUR	<u>\$47,000</u>	<u>\$118,500</u>	<u>\$-</u>	<u>\$-</u>
NTD	<u>\$7,930</u>	<u>\$-</u>	<u>\$-</u>	<u>\$-</u>

3.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相關明細請參閱附註十一.(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8. 12. 31		97. 12. 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1, 047	\$381, 047	\$511, 508	\$511, 50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股票	2, 102	2, 102	616	616
應收票據及帳款	574, 983	574, 983	522, 578	522, 57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 327	-	55, 695	-
金 融 負 債				
短期銀行借款	129, 466	129, 466	192, 255	192, 255
應付票據及帳款	288, 259	288, 259	196, 597	196, 59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223, 790	273, 592	255, 149	313, 81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432, 676	432, 676	539, 038	539, 038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7, 534	7, 534	13, 707	13, 707
衍生性金融商品	98. 12. 31		97. 12. 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遠匯	\$306	\$306	\$-	\$-
金 融 負 債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及轉換權	76, 467	76, 467	32, 480	32, 480

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

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短期銀行借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各基金公司提供之期末基金淨值為公平價值；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依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公平價值係無法可靠衡量。

(4)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包括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5)衍生性金融商品，其公平價值係由受託發行機構提供之。

2.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8.12.31	97.12.31	98.12.31	97.12.31
金 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1,047	\$511,508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股票	\$2,102	616	-	-
應收票據及款項	-	-	574,983	522,578
金 融 負 債				
短期銀行借款	-	-	129,466	192,255
應付票據及款項	-	-	288,259	196,59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	-	273,592	313,81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	432,676	539,038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	-	7,534	13,707
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8.12.31	97.12.31	98.12.31	97.12.31
金 融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遠匯	\$-	\$-	\$306	\$-
金 融 負 債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及轉換權	-	-	76,467	32,480

3.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國外原物料、半成品及成品之採購主要以日元及美元計價，另有因美元計價之銷貨而產生之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已就外幣部位採取積極管理，應能有效控制匯率變動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壞帳比例低。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之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本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公司債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款幣別主要為台幣，以台灣總體經濟因素估計台灣利率水準，未來一年並無大幅走升之趨勢，利率變動之風險對本公司影響甚微。

(二)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 民國九十八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及其他 應收(付)款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餘額	佔合併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希華晶體科技(股) 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	銷貨	\$210,513	除少部分與一般銷貨價格相當外，其餘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1.29%	\$85,754	2.10%
0	希華晶體科技(股) 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	進貨	\$491,930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26.39%	\$(57,551)	(1.41)%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及其他 應收(付)款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餘額	佔合併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Enterprise Inc.	1	進貨	\$249,989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3.41%	\$(57,877)	(1.42)%
1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銷貨	\$491,930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26.39%	\$57,551	1.41%
1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進貨	\$210,51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1.29%	\$(85,754)	(2.10)%
2	SIWARD Enterprise Inc.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銷貨	\$249,989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3.41%	\$57,877	1.42%
2	SIWARD Enterprise Inc.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3	進貨	\$104,764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5.62%	\$(20,791)	(0.51)%
3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APEX OPTech CO.	3	銷貨	\$126,455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6.78%	\$16,983	0.42%
3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有限公司	1	進貨	\$9,073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0.49%	\$(35,233)	(0.86)%
4	APEX OPTech CO.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3	進貨	\$126,455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6.78%	\$(16,983)	(0.42)%
4	APEX OPTech CO.	晶華光電(股)有限公司	3	銷貨	\$129,787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6.96%	\$-	-
5	晶華石英光電(股)有限公司	APEX OPTech CO.	3	進貨	\$129,787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6.96%	\$-	-
5	晶華石英光電(股)有限公司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1	銷貨	\$9,073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0.49%	\$35,233	0.86%
6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SIWARD Enterprise Inc.	3	銷貨	\$104,764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5.62%	\$20,791	0.51%

(2)民國九十七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及其他 應收(付)款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餘額	佔合併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	銷貨	\$291,065	除少部分與一般銷貨價格相當外，其餘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2.69%	\$67,968	1.50%
0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	進貨	\$394,347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7.19%	\$(24,338)	(0.54)%
0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SIWARD Enterprise Inc.	1	進貨	\$301,04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3.12%	\$(34,711)	(0.76)%
1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銷貨	\$394,347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7.19%	\$24,338	0.54%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及其他 應收(付)款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餘額	佔合併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1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進貨	\$291,065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2.69%	\$(67,968)	(1.50)%
2	SIWARD Enterprise Inc.	希華晶體科技(股)公司	2	銷貨	\$301,04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13.12%	\$34,711	0.76%
3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APEX OPTECH CO.	3	銷貨	\$200,13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8.72%	\$22,336	0.49%
3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晶華光電(股)有限公司	1	進貨	\$12,01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0.64%	\$(36,146)	(0.80)%
4	APEX OPTECH CO.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3	進貨	\$200,13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8.72%	\$(22,336)	(0.49)%
4	APEX OPTECH CO.	晶華光電(股)有限公司	3	銷貨	\$204,56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8.92%	\$-	-
5	晶華光電(股)有限公司	APEX OPTECH CO.	3	進貨	\$204,563	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8.92%	\$-	-
5	晶華光電(股)有限公司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1	銷貨	\$12,01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0.64%	\$36,146	0.80%
6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3	-	\$-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9,632	0.21%
7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3	-	\$-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9,632)	(0.21)%

註一：0 係代表母公司，其餘阿拉伯數字代表各子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三)為便於比較分析，民國九十七年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會計科目業已重分類表達。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A. 本公司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4)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5,000	\$-	5.00%	2	\$-	營業週轉	\$-	-	\$-	\$119,178	1,063,047

註1：貸與對象公司淨值之40%。

註2：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①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②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B. 子公司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4)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384 (RMB 2,000,000)	\$-	1.2%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	RMB25,305,927 (註1)	RMB4,955,708
0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5,233 (USD 1,100,000)	\$35,233 (USD 1,100,000)	5.1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30,961	營業週轉	\$ -	-	\$ -	RMB14,457,946 (註3)	\$119,178
0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692 (RMB 1,000,000)	\$-	6.0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	RMB11,566,356 (註1)	RMB27,047,286

註1：貸與對象公司淨值之40%。

註2：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①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②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4：資金貸與他人其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2) 對他人背書保證：

A. 本公司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超過50%之子公司	JPY1,240,600,000	\$68,000	\$-	無	-%	\$1,328,809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希華科技(無錫)有 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 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 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RMB57,450,057	USD2,000,000 JPY140,000,000	USD1,500,000	無	1.81%	\$1,328,809
0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威華微機電(股) 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 權超過50%之子公司	\$100,000	\$75,000	\$30,000	無	1.13%	\$1,328,809

註1：被背書保證對象實收資本額之50%。

註2：背書保證者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

B. 子公司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1	晶華石英光電(股) 公司	晶華光電(無 錫)有限公司	孫公司	\$119,178 (註1)	USD 900,000	USD 900,000	USD 900,000	9.91%	\$148,973
2	希華科技(無錫) 有限公司	晶華光電(無 錫)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65,131 (註3)	RMB 6,000,000	RMB 6,000,000	RMB 6,000,000	8.64%	\$162,828

註1：背書保證者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註2：背書保證者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

註3：背書保證者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明細如下：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希華晶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寶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2,637	\$ 411	\$-	
		環隆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9,971	124	201	
		匯僑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8,351	2,269	1,430	
		交通銀行治理 ETF 聯接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98,838	471	471	
		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小 計	3,275		\$2,102	
				合 計	(1,173)			
					\$2,102			
希華晶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SIWARD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000	\$-	45.00%	\$-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50,436	29,583	15.63%	30,607
				合 計	\$29,583		\$30,607	
		華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500	\$6,665	6.67%	\$7,403
		豐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5,000	5,250	3.00%	2,756
		訊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3,600	672	0.45%	-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601	4,038	1.94%	-
		普訊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10,000	0.67%	9,162
		美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375	64	0.03%	3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	3,000	0.95%	2,215
		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0	90	0.03%	1
		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0,000	23,000	5.90%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871	7,710	1.64%	5,143
		Techno Plaza Co., Ltd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	1,042	0.67%	1,042
		減：累計減損		合 計	61,531 (30,204)		\$27,725	
					\$31,327			

(4)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明細如下：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2及1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本公司轉投資事業除已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個體外，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希 華 晶 體 科 技 (股)公司	韋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縣大里市	係經營電子零組 件製造買賣	\$27,779	\$22,004	2,750,436	15.63%	\$29,583	\$17,374	\$2,263	
SIWARD-新加坡	SIWARD Electronic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產品行銷	USD 52,425	USD 52,425	45,000	45%	- (註)	-	- (註)	

註：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餘額降至零為限，故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其投資餘額及民國九十八年度認列投資損失均為\$0。

(2)對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透過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及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及APEX OPTECH CO. 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及對公司經營 之影響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5)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希華石英晶體 (東莞)有限公 司 (註1)	石英晶體、晶體 振盪器、晶體濾 波器之製造買 賣	RMB 18,202,104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68,282 (USD 2,131,815)	-	-	\$68,282 (USD2,131,815)	100%	\$(59,953) (RMB12,388,245)	\$5 (USD 150)	-
希華科技(無 錫)有限公司 (註2)	石英晶體、晶體 振盪器、晶體濾 波器之製造買 賣	RMB 114,918,114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407,729 (USD 12,729,600)	-	-	\$407,729 (USD 12,729,600)	100%	\$(34,807) (RMB7,193,175)	\$283,515 (JPY815,653,331)	-
晶華光電(無 錫)有限公司 (註3)	石英晶片、晶棒 之製造銷售	RMB 65,788,141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49,555 (USD 1,547,143)	-	-	\$49,555 (USD1,547,143)	34.00%	\$(19,046) (RMB3,936,088)	\$27,663 (USD863,66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 額
		淨值×60%
新台幣525,566仟元 (美金16,408,558)	美金16,434,979	新台幣1,502,255仟元 (註4)

(註1)：透過SIWARD—新加坡百分之百控股轉投資中國大陸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之資料。

(註2)：係經投審會核准，由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以自有機器設備及向當地銀行借款取得之資金轉投資中國大陸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之資料。

(註3)：透過英屬維京群島APEX OPTECH CO. 之股權所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之資料。

(註4)：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註5)：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石英晶體震盪器、濾波器之製造、加工、買賣等業務，為單一產業之公司。

2.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略之。

3.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度外銷銷貨淨額分別為\$1,323,360及\$1,571,511，其明細如下：

地 區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亞洲地區	\$1,007,031	\$1,199,852
美洲地區	160,900	142,469
歐洲地區	154,201	227,246
其 他	1,228	1,944
合 計	<u>\$1,323,360</u>	<u>\$1,571,511</u>

4.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並無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情形。

十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一)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十三條規定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應就整體關係企業再行補充揭露事項：

1. 關係企業

單位：仟股

從屬公司名稱	與控制公司互為控制從屬關係之情形	業務性質	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股數	比例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	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持有希華晶體(東莞)有限公司100%股權	3,929,030	100%
英屬維爾京群島商希華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	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晶體濾波品之買賣	1,000,000	100%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	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晶體濾波品之製造買賣	-	100%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	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9,300,000	100%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	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	100%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相同	係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產品設計及國際貿易業務	10,193,244	30.98%
APEX OPTTECH CO.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相同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控股公司持有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100%股權	5,882,143	34%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相同	係經營石英晶棒、晶片之製造買賣	-	34%
SCT USA, Inc	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	係提供售後服務	200	100%
威華微機電(股)公司	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	係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石晶微機電-晶體元件	20,000,000	100%

2. 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無。

3. 未列入合併之從屬公司資訊

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依日本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持有被投資公司20%以上之股權並無強制規定應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故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其投資損益係由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對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由於國外從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在中國大陸江蘇省無錫市，目前台灣海峽兩岸政府因政治因素尚未明朗，故存在特殊之政治風險。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

無。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原按五～十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處理。

9. 其他重要說明事項

無。

(二)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十四條規定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應分別再行補充揭露之事項。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1.(1)及(2)之說明。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2及11。

4. 重大或有事項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七之說明。

5. 重大期後事項

無。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1.(3)之說明。

7. 其他重要說明事項

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增(減)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082,825	1,110,383	(27,558)	-2.48%
基金及投資	890,302	1,134,208	(243,906)	-21.50%
固定資產	1,365,555	1,507,120	(141,565)	-9.39%
無形資產	4,633	4,618	15	0.32%
其他資產	109,958	78,066	31,892	40.85%
資產總額	3,483,558	3,834,395	(350,837)	-9.15%
流動負債	336,685	357,604	(20,919)	-5.85%
長期負債	576,232	590,114	(13,882)	-2.35%
其他負債	66,882	53,156	13,726	25.82%
負債總額	979,799	1,000,874	(21,075)	-2.11%
股本	1,431,220	1,362,980	68,240	5.01%
資本公積	1,035,332	1,035,332	0	0.00%
保留盈餘	(38,889)	337,482	(376,371)	-111.52%
其他調整項目	76,096	97,727	(21,631)	-22.13%
股東權益總額	2,503,759	2,833,521	(329,762)	-11.64%
以上項目發生重大變動之原因、影響及因應措施： 1.基金及投資較去年同期減少 2.44 億，主要係認列子公司投資損失及減損損失所致。 2.其他資產增加係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因公司申請投資抵減之金額增加所致。 3. 其他負債增加係因提列應計退休金負債所致。 4. 保留盈餘減少係因盈餘分配及 98 年度虧損所致。 5.股東權益之其他調整項目減少係因外幣計價之長期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匯率變動而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1,544,665		\$1,717,519	(172,854)	-10.06%
減：銷貨退回		(7,661)		(22,652)			
銷貨折讓		(3,397)	(11,058)	(5,829)	(28,481)	(17,423)	-61.17%
營業收入淨額			1,533,607		1,689,038	(155,431)	-9.20%
營業成本			(1,334,730)		(1,385,010)	(50,280)	-3.63%
營業毛利			198,877		304,028	(105,151)	-34.59%
營業費用			(186,056)		(212,243)	(26,187)	-12.34%
營業利益			12,821		91,785	(78,964)	-86.0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179		120,589	(97,410)	-80.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34,967)		(93,697)	(196,460)	209.6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98,967)		118,960	(417,927)	-351.32%
所得稅利益(費用)			31,634		14,066	17,568	124.90%
本期損益			(267,333)		133,026	400,359	-300.9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請參閱年報第 2 頁，該因素因而使營業利益下滑。
- (2)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係本期無兌換利益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所致。
- (3)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係因認列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長期投資之減損損失及因子公司虧損而使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增加所致。
- (4)綜上所述致 98 年稅前損益較 97 年減少 417,927 仟元，變動幅度達 351%

(二)預期未來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銷售數量預測係綜合考量歷史資料、經理人對市場之敏感度、市場趨勢、競爭，及公司產能之提升等因素之結果，據以估計各項產品之銷售量。以公司目前之產能能力尚可支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預計之銷售量表詳列如下：

單位：kpcs

主 要 產 品	銷售量
石 英 晶 體	320,927
石 英 振 盪 器	47,530
總 計	368,457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簡易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8 年度	9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數	141,437	332,895	(191,458)	-57.51%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數	(127,318)	(442,671)	315,353	71.24%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數	(222,360)	352,653	(575,013)	-163.05%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208,241)	242,877	(451,118)	-185.74

-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係因 98 年營運下降所致。
- 2.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減少，係因 97 年購置機器設備及轉投資增加，而 98 年此類活動大幅減少所致。
- 3.融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係 97 年增加銀行長期借款及發行公司債以擴充產能購置機器設備而 98 年則償還借款及贖回轉換公司債。
- 3.現金流量比率分析，請參閱年報第 64 頁。
- 4.本公司 98 年整體現金流出 208,241 千元，但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結構並無重大影響亦無流動性不足之現象。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請參閱下表。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入)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或保持相當現金餘額之輔助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71,075	\$155,028	\$-45,917	\$372,020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 投資	其他 計畫
希華-新加坡	-59,953	控股希華-東莞	希華-東莞關閉	無	無	
希華-BVI	6,251	原料產品買賣	-	無	無	
希華-日本	-47,287	拓展營運規模並將該地原有之生產資源移轉至低成本地區	大陸地區轉投資公司因景氣下滑虧損	組織改造大陸地區轉投資公司	無	
APEX OPTECH	-9,462	控股晶華-無錫，主要生產晶片鍍膜。	大陸地區轉投資公司因景氣	組織改造大陸地區轉投	無	

說明 項目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 投資 計畫
			下滑虧損	資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11,128	與晶華-無錫生產項目一致,為求策略聯盟進行投資	大陸地區生產據點控管不良,營收與獲利不如預期	加強管控	無
SCT USA Inc.	2,012	美國地區服務據點	-	無	無
威華微機電(股)公司	-36,657	MEMS 晶片製造	尚處設廠階段	儘速進入量產階段	無
韋僑科技(股)公司	2,263	RFID 製造	-	無	無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對本公司之影響

本公司98年度利息費用僅佔營收比重1.49%，98年預估長期借款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利率約1.4%，在假設其它情況不變下，若利率波動1%，則預計影響稅前淨利約3,447仟元，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因應措施：

本公司借款幣別主要為台幣，以台灣總體經濟因素估計台灣利率水準，未來一年並無大幅走升之趨勢，利率變動之風險對本公司影響甚微。

2.匯率變動

對本公司之影響

(1)本公司國外原物料、半成品及成品之採購主要以日元及美元為計價基準，民國98年度日元及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波動分別在0.37~0.33元及34~32元之間，預計99年度日元及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波動分別在0.35~0.32元及33~31元之間，若本公司年度對外採購約至1,000,000仟元及USD6,000仟元。在其他情況不變下，如匯率變動1%，則影響稅前純益約4,860仟元。

(2)本公司對國外銷貨主要以美元計價，民國98年度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波動在34~32元之間，民國98年度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波動在33~31元之間。若全年度外銷收入約USD36,000仟元。在其他情況不變下，如匯率變動1%，則影響稅前純益約11,880仟元。

因應措施：

為將匯率風險降低，本公司會定期檢視外幣資產負債部位，考量使用外匯相關之衍生性商品做適當之避險。

3.通貨膨脹：

對本公司之影響：

98年度消費物價指數因經濟景氣影響雖較去年呈下滑之趨勢，但對本公司生產因素價格並無明顯影響。

因應措施：無。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

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高風險投資：本公司並無進行高風險投資。

2.高槓桿投資：本公司並無進行高槓桿投資。

3.資金貸與他人

(1) 本公司僅對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之事項，所有程序皆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評估處理，98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請詳第116頁。

(2) 對本公司造成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無。

(3) 因應措施：不適用。

4.背書保證

(1) 本公司僅對子公司從事背書保證之事項，所有程序皆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評估處理，98年度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第116頁。

(2) 對本公司造成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無。

(3) 因應措施：不適用。

5.衍生性商品交易

(1)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第十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之規定處理。且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選擇係考量以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依歸。

(2)對本公司造成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無。

(3)因應措施：

由於衍生性商品之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互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及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1) AX-1612 26、37.4、38.4MHz 開發設計。

(2) AX-2016 20、26MHz 開發設計。

(3) SCO-3225 開發設計。

2.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98年度之研究發展支出計38,603仟元，佔營收之比例為2.52%；

99年度預計再投入研究發展支出計40,000仟元。

3.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1)小型化產品開發速度和日本同業同步之能力。

(2)客戶端應用產品及前端 IC 設計共同開發之能力。

(3)產品差異化之能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重要政策對公司影響：

在國內外重要政策方面，以環保法規之標準對本公司營運影響最大，由於環保法規日益嚴格且範圍日趨廣泛，本公司設有對應單位隨時追蹤提出因應之道。

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製程所產生之廢棄物及污水處理、排放流口之設施，悉以符合環保署訂定之標準作業。對所有生產之產品，將依歐盟 WEEE、RoHS 指令，以 SONY SS-00269 系統為基礎，從上游材料供應商進行輔導及要求。製程中作好化學成分之控制與管理，並導入 ISO-14001、OHSAS-18001 系統，提供客戶更具競爭力之產品，以爭取公司更大之商機。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在經濟成長趨緩的大環境下，科技的創新與發展在知識快速被應用下，成為常識，縮短同業技術差距及增加產品差異化之難度，致應用產品生命週期縮短。正確研判產品發展趨勢，快速有效地與客戶共同開發，強化品質降低成本快速反應趨勢將為公司關鍵之議題。

因應措施：

- 1.整合集團中日本與台灣之研發團隊，對客戶新產品發展提供即時服務，從設計端及與客戶密切合作並加強與 EMS 廠合作以掌握產品發展趨勢。
- 2.聘請日籍顧問針對產品發展方向以發展與同業差異化之產品，確保技術之領先。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本公司影響：

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發生。

因應措施：

遵守法令、重視員工及股東權益並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為本公司應盡之本份，如遇突發狀況，公司將迅速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由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七)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及可能危險：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有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事實、標的金額、訴訟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最近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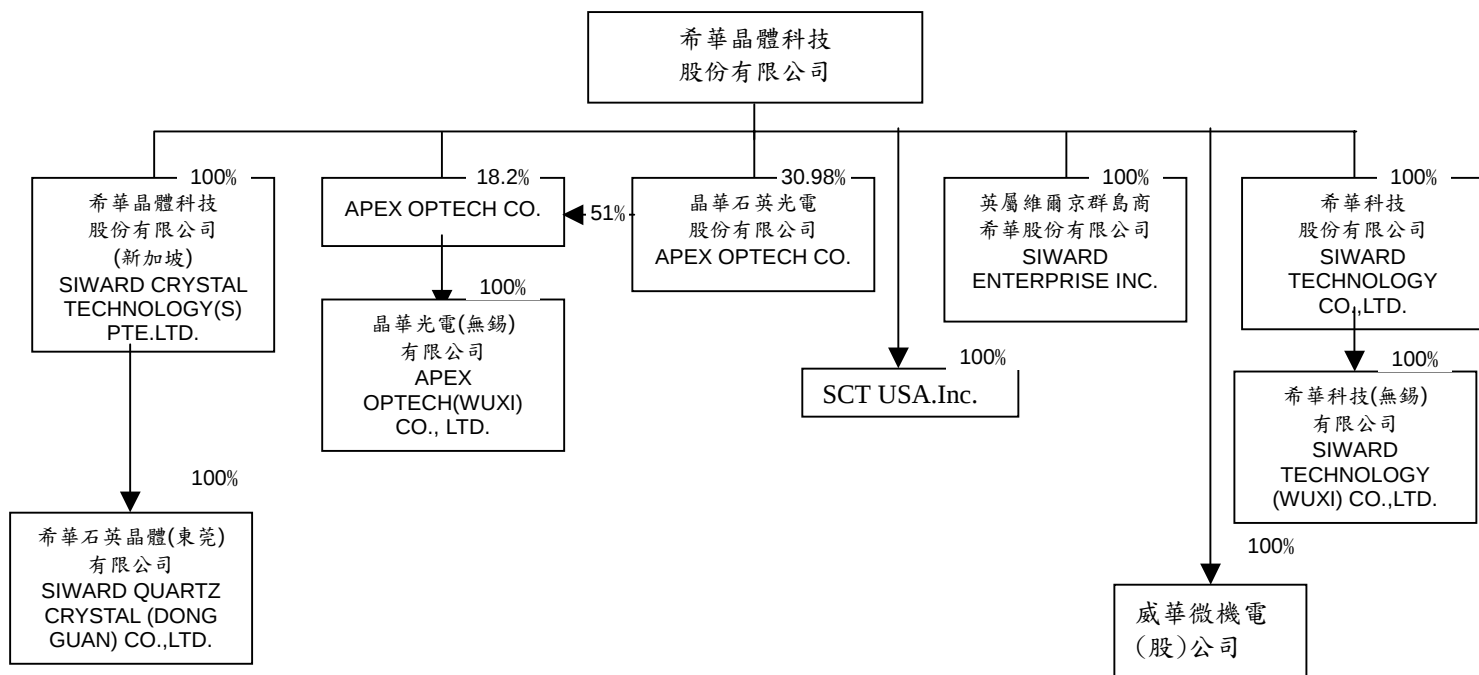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 (S) PTE LTD.。	1998.2.27	No.10 Anson Rd.,#33-17,International Plaza,Singapore 079903	美金 222 萬元	係轉投資控制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1998.4.12	東莞市長安鎮街口管理區	人民幣 1,820 萬	係經營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及晶體濾波器等材料或成品
SIWARD ENTERPRISE INC.	1998.2.13	Akara Building,24 De Castro Street,Wickhans Cay 1,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100 萬元	係買賣石英晶體、晶體振盪器及濾波器等材料或成品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2000.3.29	1-1-37 TOHRIMACHI YONEZAWA CITY, YAMAGATA-PREF. JAPAN 992-0025	日幣 24.81 億元	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2000.3.30	大陸江蘇省無錫市	人民幣 1,820 萬元	係經營石英晶體、小型化溫度補償型振盪器及表面聲波濾波器等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2001.1.8	大陸江蘇省無錫市	人民幣 6,578 萬元	係經營石英晶棒及晶片之製造買賣
APEX OPTECH CORPORATION	2000.10.5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金 850 萬	財務投資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1997.5.27	新竹縣竹北市沿河街78巷14之1號	新台幣 329,050 千元	晶片鍍膜
SCT USA.Inc.	2007.7.1	100Canal Points Blvd.Suite 10B, Princeton, New Jersey	美金 10 萬元	提供諮詢及售後服務
威華微機電(股)公司	2008.2.15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50-9 號2 樓	新台幣 200,000 千元	製造 MEMS

(3)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與人員相關資料：無。

(4)各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往來及分工情形

關係企業名稱	業務往來及分工情形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 (S) PTE LTD.。	係依法令規定於第三地所設之控股公司，以轉投資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係母公司之委外加工廠，所產製之產品透過 SIWARD ENTERPRISE INC. 全數交由母公司進行銷售
SIWARD ENTERPRISE INC.	為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大陸地區公司間接往來之貿易公司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為一具獨立生產及銷售能力之子公司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係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之委外加工廠，所產製之產品全數交由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進行銷售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係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之委外加工廠，所產製之產品全數交由晶華石

關係企業名稱	業務往來及分工情形
司	英光電（股）公司進行銷售
APEX OPTECH CORPORATION	係依法令規定於第三地所設之控股公司，以轉投資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為一具獨立生產及銷售能力之關係企業。
SCT USA, Inc.	為美國地區客戶提供諮詢及售後服務
威華微機電(股)公司	尚處建廠階段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	董事長	曾穎堂	0	0%
	董事	曾榮孟	0	0%
	董事	劉炳鋒	0	0%
	董事	陳林浩	0	0%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穎堂	0	0%
	副董事長	曾榮孟	0	0%
	總經理	劉炳鋒	0	0%
SIWARD ENTERPRISE INC.	董事長	曾穎堂	0	0%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監察役	陳林浩	0	0%
	監察役	古志雲	0	0%
	取締役	劉炳鋒	0	0%
	取締役	曾穎堂	0	0%
	代表取締役	曾榮孟	0	0%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榮孟	0	0%
	董事	曾穎堂	0	0%
	董事	梁世偉	0	0%
	董事	高橋益男	0	0%
	董事	鈴木信昭	0	0%
	董事	伊藤英一	0	0%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董事	曾穎堂	0	0%
	負責人	曾榮孟	0	0%
	董事	王望南	0	0%
	董事	高島平治	0	0%
	董事	黃佳銘	0	0%
APEX OPTECH CORPORATION	董事長	曾榮孟	0	0%
	董事	曾穎堂	0	0%
	董事	康霈	0	0%
	董事	黃佳銘	62,093	0.73%
	董事	蔡鈺松	185,096	2.18%
晶華石英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	曾榮孟（本公司代表人）	10,193,244	30.98%
	董事	曾穎堂（本公司代表人）	10,193,244	30.98%
	董事	林松福（上詮代表人）	1,090,200	3.82%
	董事	王望南	549,346	1.92%
	董事（總經理）	邱成忠	302,701	0.6%
	監察人	劉炳鋒	0	0%
	監察人	蔡鈺松	1,053,748	3.69%
威華微機電(股)公司	董事長	曾穎堂（本公司代表人）	20,000,000	100%
	董事	曾榮孟（本公司代表人）	20,000,000	100%
	董事	劉炳鋒（本公司代表人）	20,000,000	100%
	監察人	紀志毅（本公司代表人）	20,000,000	100%

2.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SIWARD CRYSTAL TECHNOLOGY(S) PTE LTD.。	71,050	6	593	-587	0	0	-58,091	-14.79
SIWARD ENTERPRISE INC.	32,030	83,137	53,019	30,118	244,503	-5,656	5,974	5.97
SIWARD TECHNOLOGY CO., LTD	862,465	1,188,858	282,565	806,293	913,783	-7,379	-32,527	-3.50
APEX OPTTECH CORPORATION	272,255	158,298	91,435	66,863	138,608	2,260	-50,372	-5.93
晶華石英光電(股)	329,050	345,379	84,149	261,230	156,153	-8,638	-35,921	-1.09
SCT USA Inc.	3,203	7,319	1,970	5,349	7,687	1,950	1,950	9749.74
威華微機電(股)公司	200,000	187,973	36,734	151,239	0	-48,352	-36,657	-2.44
希華石英晶體(東莞)有限公司	85,401	5	0	5	0	-596	-58,123	-
希華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539,173	338,919	55,417	283,502	166,194	-34,463	-33,749	-
晶華光電(無錫)有限公司	308,665	413,222	331,870	81,352	186,637	-37,827	-54,316	-

註：98年度資產負債表日新台幣對各外幣之兌換匯率分別為

新台幣：美元=32.03：1；新台幣：日幣=0.3476：1； 新台幣：人民幣=4.6918：1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無。

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穎堂